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爱我吧！老公



契子

也许你不知道——光明并不是世间的一切！
黑夜与白昼、阳光与暗影一直相伴、相克而生。
就像“阴”和“阳”一样，缺一不可。
唯有阴阳平等调和在一支天秤上，世界才能够取得均势、秩序方可维持、和平也才会持久。
所以“黑暗帝国”是真正存在的。
只可惜没有人知道它确切的位置在哪里。
因为在一百年前，“黑暗帝国”的秩序崩坏了。
守护帝国门户的“四神兽”同时栽在一场蓄意安排的“美人计”中，遗失了他们继承的标地。
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大门将，弄丢了帝国门户的钥匙，黑暗”因此分成两派，帝国也不得不封闭起来，世界终于渐渐失去平衡，而沦落至毁灭、混乱的命运。
为此，一百年间，“四神兽”的后人领着遗命，一直在世界各地寻找着那四把可以重新打开“黑暗帝国”门户的钥匙，以期世界再度取回和平的均势。
但，遗憾的是，谁也不知道那四把钥匙是以什么样的状态存在，它们可能是一枝笔、像幅画、某句诗词……或者一只茶杯，谣言分歧，难辨真假。
最后，它变成了一则传说——当钥匙出现的时候，“四神兽”将会复活，荣耀的光芒再次普照大地，和平重临世间。
就这样，四大门将仅凭着四句歌谣，奔波于世界各地，一代找过一代，如今第六代的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又将要出发去寻找钥匙了。
他们的目标只有一个——找到钥匙，开启“黑暗帝国”的大门！
他们的禁忌也只有一个——记取一百年前那个教训，永远不可以相信女人！

第一章

“蜡烛？OK！”

“牛排？OK！”

“鲜花？OK！”

储未央再一次环视周遭的环境；柔美、优雅的“月光曲”正如天鹅绒般，密密绵绵地包裹着豪华、气派的欧式庭园别墅，上弦月穿透玻璃天窗，将它晕黄、丰盈的光华投射在七彩烛火中，映照出大片浪漫、旖旎的风光。

这是一个特别的夜，是储未央第五年的结婚纪念日。

漫步走过客厅，纤尘不染的地板上铺着新购的尼泊尔织造薄毯，靠壁摆放枝叶盎然的盆栽，不着痕迹地迎进舒爽宜人的夏夜自然美景。

她花了一个月的时间才准备好这一切，整洁的屋子、可口的食物、美妙的音乐……用尽心机将今晚变成一个罗曼蒂克的夜。

全是听母亲的话，为了吸引那个自十八岁将她娶到手，就没把视线投注在她身上过的男人——蒋森严。

基本上，她对这个男人的面孔已快不复记忆了，结婚五年，他们相处的日子十根指头扳得出来。

信不信有人结婚五年还是处女？她就是。说来好笑，十八岁嫁他至今，她对他唯一的了解只有——钱。

蒋森严，一个神秘透顶、又极端富有的怪胎。不能怪她这么形容他，实际上，他能指望一个连他年龄、出生年月日、父母、工作……什么都不了解的老婆，如何看待他？

也许他们的婚姻本身就是一场闹剧。当年老爹的小武馆快维持不下去，大哥又常年卧病在床，市侩且无能的母亲遂将主意打到两名年幼的女儿身上。

起先母亲准备将她和妹妹未敏卖进私娼寮，赚取一家子的生活费，妹妹有什么想法她是不清楚啦！不过她早打定主意，谁敢买她，就动手拆了那家妓院，好叫大伙儿见识见识一辈子郁郁不得志的老爹，他的武术是多么了不得，让那些光会看门面，不懂得欣赏内涵的睁眼瞎子后悔终身。

只可惜她的理想还没来得及实现，蒋森严就莫名其妙地飘出来了，不知道他是谁人？从何而来？有啥目的？

但看在一千万的聘金分上，母亲还是满口应允地将她嫁了。嫁给一个才认识不到一小时的男人。

反正在母亲的想法里，留给一个男人是卖、卖给无数的男人也是卖；她只要有钱收，什么都不在乎。

而未央为了父亲和大哥的医药费，及一家子的生活费，她更没有选择的余地；不过说真的，坚强、好胜、不服输的个性，也是造成她不反抗，勇于面对挑战的原因。有着一身的好功夫和一双巧手，她自信不会吃亏，也没人欺负得了她。

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十八岁便踏上了红毯的另一端。恍惚还记得高中毕业典礼完，跟着他走时，同学、老师都恭喜她嫁了一个顶天立地的伟岸丈夫，可以想见蒋森严长得并不难看，对她而言已经是幸运了，不是吗？

只是他为什么要娶她？

这一点，五年来，她始终百思不得其解。是因为对她一见钟情？别傻了，虽然自己长了一张清纯可爱的天使面孔，但离让男人眼睛一亮、神晕目眩还是有段距离的，他不可能爱她！

那么是有钱人的怪癖喽？像未敏那样，她嫁掉的第二年，老妈就用同样的手法将妹妹给“卖”了——美其名曰“嫁”给庄子里赫赫有名的花花大少了，当然聘金自是收了不少。

那个花心大萝卜之所以娶未敏，是因为他老兄早玩烂了，知道自己花，又怕将来娶个老婆同他一样花，让他戴绿帽子，荣膺“乌龟公会”的会长宝座，便兴起了娶个清纯、温和、没个性的小家碧玉的想法。最起码可以保证老婆是原封货、放在家里又不用担心她会爬墙，一举两得，多聪明的想法。

可蒋森严不像啊！结婚五年，他从未碰过她耶！更多的日子里，他甚至连人影都不见了。就给她栋豪华别墅、每个月十万块的零用金，不干涉她

的生活，也不要她做任何事……他老兄到底是娶她来干什么的？当花瓶吗？甩甩头，她觉得好笑。

亏老妈还不时千叮咛、万嘱咐，晚她一年出嫁的未敏都已是两个孩子的妈了，而她却还无声无息的，得尽快想个办法捉紧老公，最好就是立刻生个孩子，以巩固她少奶奶的地位。当然还有得由蒋森严负责支出，维持老家日常开销，每年一百万的生活补助费，可绝不能落空。

对这一点，未央倒是无话可说，蒋森严想得周到。但生孩子，拜托，就她个女人怎么生？生蟑螂、蚊子吗？

跨坐在落地窗台的身子被飘荡的微风吹拂着半身凉，深吸一口湿润、芬芳的青草香，头顶的月影已然斜照，老钟敲打出十二下规律的声响。

终于，她的第五年结婚纪念日，同往年样，悄无声息地过去了。如她所料，蒋森严并没有回来。

说不清这五味杂陈的情绪是什么？有一点泄气吧？亏她准备了这么久，连全身美容护肤都做了，老公却无缘一见。

慢慢地踱回饭厅，餐桌上的七彩蜡烛早已燃尽，残存大片糊成一团的烛泪，更分不清它原本美丽的颜色为何了。

好无聊！所以说不擅长的事最好不要做，她本身就不是浪漫的人，为什么要听母亲的话费心安排这一切呢？

与他毫无关联的日子并不是那么难熬啊！事实上，嫁给他的五年里，因为生活与经济的安定，她更潜心学习、修养了很多东西，没有浪费一丝时光。

可是蒋森严知道吗？当年他娶的乡下土包子，如今已是企管博士，她的论文大获好评之余，甚至被编印成册，还狂销了十几万本。

事情越来越脱离正轨了，她想着，头又开始痛了，疑问一件又一件沉积在心底，时间一久，叫她忍不住有了窒息的感觉，蒋森严，她想见他、问他一些事情、把所有的谜底解开。老天！在这重重疑云下，她快喘不过气来了。

猛然！一阵似曾相识的煞车声突兀地撞击进她迷茫的心底。如果她的记忆没有出错，这该是蒋森严车子的声音。

三步并做两步冲出饭厅，却在转弯时踢到隔间的屏风，楠木雕的屏风硬生生折了一只脚。

“SHIT！”未央低咒一声，她这该死的天生神力和练过武的强健体魄，又破坏了一件上好家具。

顾不得观看可怜的伤者是否有修复的可能性，客厅已传来门把扭动的声音，她三两下将屏风抬进洗手间里，落上锁，湮灭掉证据。眼前只有蒋森严才是最重要的，其他的東西，等她有空时再说吧！

拉拉身上穿了一夜，已然发皱的亚麻制洋装，不该穿的，这麻烦的东西，还是衬衫、牛仔裤最适合她。只是此刻，她没时间换了，匆匆跑进客厅，和正开门进来的大门神撞了个面对面。

“大嫂！”男子低沉、讶异的嗓音在宁静的清晨里更显得突兀。

叫她大嫂，这个人应该不是她老公。未央将视线定在他身后，倚着门廊的白衣男子身上。

阿修罗！这是未央对白衣男子的第一印象。一个英俊又冷酷，活生生来自地狱的男人。

“蒋森严！”她用的是肯定句的语气。不会错，是这个男人，虽然对他记忆不深，但他那张可以喝止小孩夜啼的酷脸配上“森严”这个名字，简直合到天翻地覆了。

“左辅，去做你的事。”蒋森严的声音没有比他的酷脸暖上多少，出口成冰的语调叫未央抖落一地鸡皮疙瘩。

“可是‘龙’，她……”被蒋森严一记寒似冰刀的眼神冻结了未出口的话语，左辅几乎是抱头鼠窜地离开客厅。“我立刻去办。”

“你应该睡觉。”这一次，蒋森严将目标对准未央，如常，他看到一张煞白的俏脸。

未央猛吞几口唾沫，暗骂自己没用，打小学了十多年的武功到底是用来干啥的？才一句话就叫人吓软了脚，笨到可以去死了！

“我……我在……等……等你……”心理建设半点用都没有，说出来的话，依然抖如秋风中的落叶。

“你不需要等我。”昂藏的猛狮并未将瑟缩的小女子看进眼里，他甚至连一点专注的目光都未留下，在发觉手下已经办好事，就迳自转身，毫不留恋地走了。

不到三分钟！这就是让她等了一夜的男人。站在门口，跟她讲了两句话，连句“再见”都没有，他又走了，归期不定，或者该说是遥遥无期吧！

“对不起，大嫂，我们先走了。”左辅在经过未央身旁时，歉然说道。

未央僵硬地点了一下头，灼然的目光瞬间不离花园里那条冷然、无情的昂藏身影，至此，她百分之百可以确定，蒋森严是个头脑有问题的大变态。

也许他根本就是只撞到脑袋的白痴猪。白痴猪本来就够笨了，他还撞到头，脑震荡，秀逗了。不然，哪有人花上大把银两，娶个老婆回家供着，不闻、不问、不碰、不摸。

他根本就是神经病。

车子引擎声再次响起的同时，她用力甩上大门，砰！如雷轰响，精制的桧木大门眨眼叫她撞成一堆木屑，老爹的功夫果然够劲。

他奶奶的！她朝地上的烂木头吐口唾沫，野性难驯的硬气个性，全教那个混帐王八蛋给挑起来了。

他以为他是谁？没他，她会死吗？别开玩笑，火战车一路横冲直撞刮进餐厅，埋头狠吃那桌两人份的牛排大餐，吃完一道菜，就摔一个盘子，末了连银制烛台都摔烂了，餐桌上再无长物，她满足地吁了口气。

什么时代了？谁规定女人非得依靠男人才能过活？她有本事、有本事，又年轻，就算他不在乎她，凭着她一双手，仍可以过很好的生活。那只变态猪，叫他去死吧！

从明天开始，她决定去找工作，享受青春、充实生命，再也不要死守在这栋黄金“监狱”里了。

“蒋、森、严！我要跟你离婚。”未央在心里咆哮，“龙’，大嫂她……”左辅一只手搭在方向盘上，另一只手拍着仍旧感觉晕眩的脑袋，耳朵里似乎还残存着那声砸门的轰然大响。老天！那小女人的脾气可真够呛的。“我们是不是太过分了？”

蒋森严没说话，只是抿紧两片刀削斧刻般的薄唇，腰杆子挺得笔直，专注的视线始终盯住手中的文件，周身散发出天高地傲的气势，仿佛世间只他一人似的孤绝难与。

不在乎主子的冷漠，左辅兀自往下说：“老爷子传来命令，再过三天您就满三十岁了，如果还找不到钥匙，便得尽快孕育出下一代的传人，以传承‘青龙’一门的香火，‘龙’。”

“我的事什么时候轮到你来管了？左辅！”冷冷的开口、冰冰的语调，蒋森严似乎是天生的冷血动物，别人血管里流的是热血，也许他的里面是冰块。

“对不起！”左辅缩缩颈脖，哑着嗓子道歉。打小服侍这位主子，他们也算是穿同一条裤子长大的死党，虽然明白“龙”只是外表冷漠一点，心地并不坏，实际上，他比谁都心软，也善良，但每每相处的时候，还是会被他形于外的残酷无情吓出一身冷汗。

可是碍于职责——“青龙”传人，二十五岁结婚，三十岁生子的规定。有些事，他又不得不说。

“老爷子对您五年来没碰过大嫂一次的事，似乎颇有微词，‘龙’，我是担心……呃！您要不要排个时间，跟大嫂好好相处一下，或者……先想办法生个孩子，老爷子才不会……啊！我在说什么？总之……”

“左辅，这件事，我心里有数。”淡然地截断左辅的劝言，蒋森严仍旧不肯将专注的心思移离手中的文件半分。

左辅长喟一口气，他的主子是固执出了名的，“龙”决定的事绝不更改，老爷子怎么会妄想要改变他呢？

“龙”是翱翔天际，让人看得到、摸不着的神兽啊！世界上没有人捕捉得到“龙”，没有！

经过约半个小时的安静车程后，眼前是只蛰伏于黑暗的庞然巨兽，那独一无二的傲然气势就跟“龙”一样。

“雷霆保全公司”的总部就是蒋森严住的地方，一处与他的名相同，森罗严密的住所。

高达四十层，全部以黑色大理石为主要建材，间杂深色玻璃帷幕构成的后现代科技大楼，绝对的隐密、安全与冷硬。当然它同时也与阳光、温暖、欢笑绝了缘。

蒋森严踏着坚定的脚步踏进他的堡垒，宽敞、渺无人烟的长廊里回荡那僵硬、沉重的脚步声，无风无息的密闭空间、唯一剩下的只有黑暗与孤独。

只是“寂寞”这一味，蒋森严向来不与人共尝，独自地品酌、消魂与黯然。坐在顶楼套房的沙发里，左辅的话在他心中发酵，一张清秀、惨白的小脸蛋在脑海里挥之不去。

那个在他身分证配偶栏上占着一方地位的——储未央，十八岁就成为他妻子的小女孩终于也长大了，今年，她大概……二十三了吧？

他不是很确定，有什么关系，反正是父亲定下的婚姻，要的只是一脉清白的血缘来传承“青龙”高贵的香火。至于爱不爱、情不情，那些凡间俗子的东西，根本与他无关。

他早就没有感觉了，无情又冷血。世间的一切，甚至连他自己都令人厌恶得想吐，如果可以，他真想隔断所有，毁灭也在所不惜。

既是如此，又何须传承？再造出一个“龙”来承担他所受过的全部痛苦；背负着那早已作古、变成传说的无聊罪恶；寻找海市蜃楼般，也许压根儿不存在的钥匙……

倘若那就是蒋氏一门的命运，拜托！请让它结束吧，到他为止。不会再有女人似他母亲一般死在蒋家男人的手里、不会再有浑身罪恶的小孩为世

间增强血腥；让所有悲伤与痛苦、眼泪与凄凉全在他手上做一个彻底的完结吧！

一记阴狠的冷笑蓦然浮现在他削薄的唇边，在他的力量尚不足以与父亲对抗前，骤然与其抗衡就是螳臂挡车的愚蠢行为，聪明如他自然不会做出这等自取灭亡的蠢事。

但……他还是有办法阳奉阴违的，也许明天他就去结扎，断了自己的生育能力，他还是会照父亲的要求与储未央发生关系，但父亲想要第七代的“龙”，哈哈……叫他等到下地狱去吧！

“储未央，这是我唯一可以补偿你的了。”在他冷如寒冰的心底，埋藏在阴暗角落深处，有一小块柔软的地方如是说着。

瞬间！别墅里那张煞白的小脸与母亲发疯前的憔悴样貌重叠在一起。是否拖着一起自杀的疯狂母亲，也曾经和储未央相同，有着花样年华，却绝望地消磨在“青龙”无情的诅咒中，任理智丧尽，被悲哀蚀透了心神，最后只能选择懦弱的自裁，以逃避这一切。

卷起衬衫的衣袖，露出光裸的右臂，腕上一道刺目狰狞的伤疤是他那疯狂的母亲唯一留给他的遗物，轻轻地抚着它，一遍又一遍，这辈子，一道伤已经足够了！储未央，但愿他有能力放她高飞，永远永远地离开青龙……

砰砰砰砰，吵杂的撞击声划破花园宁静的午后时光。未央头上圈着一条毛巾，身穿简单的汗衫、热裤，顶着烈日，正没命地挥汗工作着。

“该死的混帐王八蛋！”第一百次骂出心中的不满，怨的是自己，没事干么拿家具出气，瞧！这下可好了，待修的东西一堆，别人家有老公可以使唤，她家……算了！别提姓蒋的那只猪，没他，她照样可以维持好一个美满的家庭。

“姊……”低柔、怯懦的声音在未央身后响起。未敏是中午时分到的，她也是烦恼的根源。

“有什么事就直说，别吞吞吐吐的。”因为口中咬着钉子，未央语音不清地说道，忙碌的右手未曾停止挥动铁锤。

“我……”未语先泣，标准未敏式的说话方法。

娇柔的女子惹人怜，但弱到含在口里怕化了、捧在手中怕摔了……未央长叹一口气，不是她没有姊妹爱，只是……唉！这实在是一件很麻烦、很麻烦的事。

“未敏！”明知劝了也没用，她还是放下工作，语重心长地开口道：“你不能这么懦弱，都已经是两个孩子的妈了，该学着坚强点儿，好不好？”

“我知道。”未敏轻点螭首，年轻却已饱经风霜的小脸庞上是一片青与白，泪水添不了颜色，只是更加重了它的负担。“可是振邦，他……”

冯振邦是未敏的老公，一个标准的败家子、花心大萝卜，生来只会吃喝拉撒睡，专职欺骗小女生，副业是泡酒家，当凯子。

“未敏，振邦就是那种个性，你嫁他之前早知道了，他喜欢玩女人，不爱工作，吃喝嫖赌样样都来。但你依然答应嫁给他，那时你就该有心理准备，并应该想好对策了，现在再来哭，根本于事无补嘛！”

“可是妈妈说……那个男人只要结了婚，就会安定下来的，我……”抽泣的通红的小鼻子里，喷出沉如海深的委屈。

“事实呢？”这个问题两姊妹早争论过不下百遍了，而结果永远是那样。未央兴趣缺缺地再度执起铁锤，只分了一半的心神听未敏抱怨。

“振邦还是不停地玩女人，每天都有不同的女人找上门、或者打电话来骚扰，我……”说着说着，未敏又哭了，核桃大的双眼里满布着血丝。“姊，我该怎么办？我不要振邦每天都出去花天酒地，公公留下来的地产都被他卖得差不多了，再这样下去，我……”

“未敏，所以我叫你要坚强啊！”未央不得不丢下工作，双手扶着妹妹的肩膀，神色严谨道。“妈妈就是因为不够强，才会将咱们两姊妹给卖了，当然我不是怨她，一个女人，尤其是没有学历、工作经验的女人，要在这个社会上，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以图谋一家子的生计，确实不容易。”

看到未敏摇头，未央才长吁口气道：“别说振邦花心了，你姊失何尝当这里是家过？结婚五年，我见蒋森严的面指可数，但那又如何？没有他，我照样过得好，我已经开始找工作了。未敏，你不能老想着要改变振邦、依靠他；其实苦的人是自己啊！这世上没有谁少了谁是活不了的，为你的孩子，无论如何，你都得加油。”

“原本你老公叫蒋森严，哇！他可是个大大有名的人物耶！”一个高亢、轻扬的声音突兀地插进两姊妹悲凉的婚姻境遇里。

“朱朱！”未央痛苦地一拍额头，索性将铁锤、钉子全丢了。这女人的到来，代表着她今天的工作时间到此为止了。“你又有什么事啊？”

老天实在太宠爱她了，凌晨才被蒋森严气得半死，中午未敏又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跑来找她哭诉老公的背叛；好不容易挨到黄昏，眼看着未敏该回家吃晚饭了，她就可以得回些许宁静的时光，好生享受一番；不料朱巧巧竟选在此时到访，呜呜呜……她今天怎会如此倒霉？

“朱朱姊！”虽然已经是两个孩子的妈了，未敏害羞的个性仍旧不改，一抹薄红浮现粉颊，低垂着螭首始终没敢正眼看待亲人以外的人。

“嗨！未敏，好久不见，你那个花心老公死了没？”朱巧巧的利口向来不饶人，尤其对她讨厌的家伙，不每天照三餐咒上一顿，外加点心一次，她的名字愿意给人倒过来写——有够滑头的，她的名字，正着写、倒着写，有差别吗？

“朱朱，闭嘴！”未央瞪她一眼，没见到未敏已经够难过了吗？“未敏，别理她，你先回去，等姊姊找到工作，若有合适你的，再通知你好不好？”

“可是婆婆不会同意我外出工作的。”未敏嗫嚅道。“婆婆说，那会折损冯家门风。”

“等到你老公将家产败光，所有人都要喝西北风的时候，老人婆就知道，是门风重要？还是肚皮重要了？”朱巧巧闲闲地泼着冷水。

眼看着未敏又要掉泪了，未央狠狠瞪了好友一眼。“朱朱，拜托你进屋去好不好？”

“这年头连实话都不能说了。”朱巧巧讪讪地轻撇嘴角，转身踱进屋里。

“未敏，别怪朱朱嘴巴不好，人家说的是实话。现在家里经济出问题了，振邦是不是可以依靠的男人？你心里清楚，要不要继续默默地忍受下去？你回去自己想想清楚再说。”

“姊——”未敏低着头，泣不成声。“对不起！”

“傻瓜，自家姊妹说什么对不起。”轻揉妹妹乌黑漂亮的及腰长发，双十年华的青春少女，何以叫无情红尘磨损了颜色？未央心里好舍不得，她可爱的小妹，真是叫冯家人给糟蹋了，那该死的冯振邦，老天保佑他别别有犯在她手上的一天，否则绝对叫他好看。

“姊，再见。”搭上司机前来接人的豪华轿车，未敏猛挥手，直到距离截断了两人的身影为止。

未央脸上强装出来的笑容终于垮下，同样年轻的她，背负的东西并没有比未敏少，只是身为长女，她没有退缩、哭泣的余地，再苦、再痛都得挺起胸膛扛起来。

“啧！别一张要死不活的倒霉脸好不好？一点都不像我的好学妹，财神都被你的衰样给赶跑了。”朱巧巧不晓得什么时候出了屋子，正站在未央身后，靠着她的肩膀道。

“学‘姊’，这个称呼早三年前就颠倒了，你忘了吗？”未央斜睨这位九〇年代的奇女子一眼。

不是朱巧巧笨得毕不了业。事实上，朱朱聪明极了，她之所以无法毕业，全是因为她太爱钱了，百分之百夺财奴一个。

她人生唯一的目的是存钱、活着是为了要赚钱、这辈子最大的梦想则是拥有可以填满整座太平洋的钱。

钱、钱、钱，她脑子里想的、念的、要的全是钱。她有一份正职、两份兼差，简直是拼了命地在赚钱。不能说她收入微薄，一个月近六万块的薪水算是丰厚的了。只是那个变态女人有种奇怪的禁忌——主职赚的钱是用来存的、只有兼差赚的才可以花。

而天晓得，这个变态女人，正职存下来的钱早突破七位数了，正勇敢地朝第八位数迈进，但那却是一笔碰都碰不得的天价，简直有病。

“别这样说嘛，学妹，你是知道的，学姊我就这么一点小小的乐趣，又无伤大雅。”朱朱耸耸肩，她乐在如此的生活中，优游自得，才不管别人怎么看、怎么想呢！“我来找你本来是想告诉你一件事，但知道了另外一件事，所以现在这件事比较重要。”

未央翻完一个白眼、再翻一个白眼，天啊！台湾的教育到底是怎么教的？二十八岁的女人了，居然还有这种颠倒不明的逻辑观，那些当过她老师的人都该去切腹了。

“说重点！”

“我要到你老公的公司去上班，你帮我走一下后门。”“礼义廉耻”这四个字朱朱没学过，当“利”字当头的时候，道义早就被冻在冰箱里，等着下油锅了。

“我一百年难得见蒋森严一次，请问一下，我该如何帮你走后门？而且我不清楚蒋森严在哪里工作？他有什么事业？他……”未央顿了一下，问道：“对了，你怎么知道蒋森严的底细？连我都不甚了解的事？你是从何得知的？”

“拜托！蒋森严很有名耶！‘雷霆保全公司’的负责人，谁不认识？”朱朱一副你少见多怪的样子，更启未央的疑窦。

“我知道‘雷霆保全公司’的负责人叫蒋森严，但你如何确定这个蒋森严就是我老公，世界上同名同姓的人并不在少数，而且我听说‘雷霆’的龙头年纪不轻了，少说也有四、五十岁，我老公看起来顶多二、三十岁，他不可能是‘雷霆’的负责人吧！”话是这样说，其实未央也曾怀疑过，她的丈夫蒋森严就是世界第一保全公司的龙头“蒋森严”，只因两人同是神秘透顶的人物。

但“雷霆保全公司”负责人“蒋森严”这个名号，在世界各国、工商

行号里流传最少十年了，虽然没有人见过他的真面目，可以她老公的年纪来算，根本不可能，才释疑了的问题，又被朱朱挑起，未央不禁有些困惑。

“不会吧！蒋森严这么老了！”朱朱惊讶地张大了嘴巴。“我不信，等我查出来，明天再给你消息。”同她来时一样，急惊风转眼间就飞走了。

未央膛目结舌望着那道远颺的身影消失，她到底是来干什么的？耍人啊？急遽升起的怒气在胸口纠结。从凌晨遇到蒋森严后，这个世界就开始不对劲，全都发神经了，哪怕下一秒钟，她睁开眼睛发现自己被绑架了，也不觉得惊奇，因为大家都疯了，全是一群疯子……

正这么想着，一阵晕眩感突然袭来，好困、好累、好想睡……朦胧中，视线里出现一罐喷药和……一只手臂，还有……老天！这奇怪的景象……她不会真的被绑架了吧？

第二章

同样的疑惑也在蒋森严心里翻腾。他一直忙到快傍晚才有空处理从未央屋子里拿来的传真，瞪着那一大张密码表，一股不祥的预感嚣尘直上地袭进心头。

昨夜收到父亲的通知，说有“黑暗帝国”门户钥匙的消息了，要他回家里接传真，当时他就觉得奇怪，父亲有事一向是直接与公司联络，这一次为何将资料 FAX 到家里去，父亲明知道他不与妻子同住的。

尽管怀疑，但他们父子的感情不好，他也不想细问，干脆回家一趟，让左辅拿了传真，立刻又回到公司。

把传真输入电脑，解出密码，结果是一堆无关紧要的资料，其中有一大部分甚至是旧消息了。父亲究竟在干什么？老糊涂了吗？还是他已经放弃寻找传说中的钥匙了？

不可能。蒋森严摇头否定掉那个猜测，起身倒了一杯威士忌，有一口没一口地浅酌着，这是他行之有年的习惯了，边喝酒、边想事情。

父亲绝不会放弃寻找钥匙的，他对于传说中的帝国是如此地执着，那么他是想骗他回家喽，为什么？难道……一股烈火随着喝下的酒汁在他胸腔间燃烧起来，莫非老家伙的目的是……

猛挥手，整瓶的威士忌和酒杯在黑色大理石地板上摔成一堆碎片，金黄色的酒汁漫流四处，正如此刻他尽内狂奔奔腾的烈焰，不受控制地燃烧翻涌着。

“左辅、右弼！”勃然怒吼像平地一声雷，炸翻顶楼隐闭的安详空间。蒋森严虎目发火，狠瞪着应命而来的两名随侍人员。“你们敢对我下药？”

他太自信了，以为两个一起长大，奉他若神明的辅位不会背叛他；他太疏忽了，怎会忘了，他们其实是听命于父亲的棋子。

完了，一步错，步步错！这使他冒火却不会昏厥的药当然不会是迷药，而有什么东西可以叫一个男人血脉贲张、欲火焚身？

该死的、该死的！居然给他下春药。那个老家伙和这两个混帐王八蛋，他们最好从现在就开始去求神明保佑他永远解不了毒，否则……

“不用这么大声，左辅、右弼并没有背叛你。”紧跟着进来的是一辆轮椅，

椅上坐了一名白发苍苍的老人，他有一双炯炯发亮的鹰眼，精明神采尽在其中，但与他的利眸相背而驰的却是两只裸露在衣袖外，枯槁如鸟爪的手臂，上面布满遮也遮不住的青黑色小点，那是针孔的痕迹。

乍见父亲的刹那，蒋森严惊讶地发现，那一直横在他面前，几乎要将他逼死的阴影竟然崩坏了。

这是那个无情无义、逼疯他母亲的老暴君吗？他们父子大概有……十年不见了吧？在他的记忆里，父亲应该是高高在上、冷血残酷、为巩固自己的势力不惜血腥排除异己的恶魔。

想当年，提起“蒋修罗”的名号，保全界里谁人不知、谁人不晓；他们叫他撒旦，而他也确实是个没血没泪的魔鬼。蒋森严的冷酷比起父亲来还差上一大截呢！

可是现在，那个魔鬼在哪里？跟前的不是“蒋修罗”，只是个面临凋朽的虚弱老人，他已经没有力量了，也许连生命都要消失了。

蒋森严不禁怀疑，事实果真如此，那么他长久以来不停地鞭策自己、几近自虐的埋头苦干、努力抗争究竟所为何来？

一丝的痛楚击中心窝，蒋森严魁梧的身形晃了晃，那被超强意志力勉强圈住的理智正在溃散中，春药的效力一点一滴地渗入他的骨血。

“……我老了，没几年好活了，我要看到第七代的‘青龙’降世，你……”蒋修罗一句一句缓缓地说着，低沉的语调仿佛带着催眠的魔力。

十分钟后，蒋森严清亮的眼眸已然幻散，他面红耳赤、鼻息咻咻，连最后一点神智也尽消失在强力的春药中。

“所以我说绝不会有事吧。”轮椅上的老人突然精神抖擞地站了起来，片刻前的虚弱在刹那间烟消云散。“还不赶快把他送进房去。”

蒋修罗指着儿子，对左辅、右弼下命令。方才他已叫人将儿媳妇一起绑了来，就放在隔壁的寝室里，他是打定主意今夜非叫小两口圆房不可。

“老爷子……”左辅、右弼为难地上前扶起蒋森严，他们不明白这对父子究竟在搞什么飞机，但这样子玩，待主子清醒后……“龙”的怒火会比维苏威火山还可怕的。

“少爷不会善罢干休的。”右弼斯文、沉静的脸上，有着一抹远忧。

“少爷会砍了我们。”左辅皱着眉头，往日的活泼、灵动早已丧尽，剩下的只有深深的愧疚与不安——对不起啊“龙”，我们不是故意陷害你的，只是……时不我予，有什么办法？

“不会的，那小子冲归冲，倒还懂得‘冤有头、债有主’的道理，他想找人报仇自会冲着我来，不会胡乱迁怒他人的。”蒋修罗不在意地走过去打开寝室的门，指指布置得好笑又夸张的大红楼金雕花大铜床，突起的被褥显示里面正睡了一个人，想当然尔，那一定是未央了。

可怜的小女人，迟到了五年的洞房花烛夜竟然要以这种方式进行，等她醒来后……唉！就不知道冰河溃堤碰上火山爆发，孰胜孰败了？

“扛进来。”蒋修罗领头，将迷乱中的儿子丢入寝室。“快走。”任务完毕，三个罪魁祸首赶忙开溜。

左辅、右弼愁眉苦脸地将老大爷送回老家去，又心不甘情不愿地回到“雷霆保全公司”顶楼，守在洞房门外，他们可没胆跷头，只好回来领罚了。

好重、好难过……未央强忍住胸腹间令人作呕的痛楚，感觉脑袋里有无数个小人正在敲锣打鼓，吵得人无法入眠，神经衰弱。

“搞什么鬼？走开，美钞！”还以为是朱朱家的大懒猫又来吵人，未央随手一挥，就想将它赶下床，不料扬起的藕臂却被一只更有力的手掌给握住了。“唔！”她痛得闷哼一声，记得成年后，她的力气就再没比输过人了，想不到今天会阴沟里翻船，遇到一个不比她差的大力士。

是哪个不开眼的家伙？敢在老虎嘴上拔牙，也不探听看看，K大柔道社的社长，全国大专女子组柔道总冠军的储未央是何等人物？想欺负她，别说了，窗儿都没有啊！

长腿横扫，手肘下意识拐向面前的肉墙，如愿地，她听到一声闷哼，那埋在她胸膛上的不轨份子猛地抬头喘气。

一张似曾相识的脸庞映入眼帘，花岗岩般严峻分明的五官、浓黑飞扬的剑眉、配上刚毅不阿的下巴和两片削薄有型的嘴唇……这这……这不是她老公——蒋森严吗？他怎么会在这里？

啊！对了，慢半拍的脑子直到这一刻才回忆起遭绑架的意外事件，有一个人喷了她一些迷药，然后……头还有点昏，分不清楚置身何处，但怎会跟他在一起？莫非……

“喂！蒋森严起来，我有话问你……”未央用力将他粘人的身体推离胸前半寸。

“别这样，你疯了，到底想干什么？”

蒋森严没听到她的话，在药物的催动下，他的理智早退入欲望的深渊，全依本能的行动，使他唯一想做、能做的只有掠夺，而眼前仅有的女子便成了他的猎物。

他不停袭来的毛手毛脚叫未央气得浑身发抖，这个该杀千刀的下流胚子，虽然夫妻敦伦是人之常情，但有像他这样子的吗？他以为背着“丈夫”的名号就可以光明正大地行强奸之实？他大概不知道世界上还存有另外两个名词，分别是——殴夫和杀夫！

“我叫你滚开，你听到没有？！”她尖声怒吼，伶俐的身手迅速送他一记勾拳，打黑他一只眼眶。

往常遇到这种事，男人的欲火差不多该消了吧？但未央却迟顿地发现，蒋森严的进逼非但没有退却，反而因为她的反抗更加紧了动作。

“蒋森严，你……”虽是有名无实的夫妻，但结婚五载，他对她家里的照顾却是无微不至，未央实在不忍心将他打成重伤，可是……“最后一次警告你，再不住手，我不客气了。”

撕！回答她的是一记刺耳的裂帛声，将她身上的汗衫化成碎屑，狼狈地飞离她的上身。

赤裸的酥胸因为庞然勃发的怒气而不停地上下起伏着，像是沸油加在蒋森严早已扬然不止的欲火中，燃起的冲天烈焰直烧红了他的双目，连鼻孔里喷出来的热气都烫得吓人。

要她、要她、要她……他心里、脑里……所有的细胞里都只剩下这个念头，手下更是不停歇地索求欲望里的宝物。

“不要脸！”未央咬碎银牙，恼恨地一拳击向他的胸膛，将他打得一退，她乘机翻身，半蹲在大床上与他隔着两个枕头对峙。

这点小距离蒋森严才不会看在眼里，修长的大腿只一步就跨越了横沟，双手大张，照样抱向他可怜的小妻子，但这一回可不只动手动脚了，常年挂着冷笑的削薄嘴唇，迳自燃起沸腾的热火袭向对面的烈焰红唇。

未央拼命地抵抗，挥拳、踢腿、扭腰……所有能做的防御动作，她差不多都做完了，却依然没用，蒋森严好强，简直就像座人力撼不倒的铜墙铁壁，她自以为高强的武功对他根本没用，他的身体比她强壮、力气也比她大，而这就是她的丈夫，那个人人口中传颂的伟男子？

可他从没对她尽过一天做丈夫的责任啊！虽然他一直照顾她和她的家人，给她自由、富裕的生活，却不要求任何回报，但……不知道为什么？她的反抗越来越弱、精神更形差迟，被他碰过的地方像火般烧了起来，又热又烫。

她是不是生病了？

“未央。”

一句似有若无的低沉呢喃撞进心底，是蒋森严在唤她吗？未央楞了一下，感觉他猛地将她搂紧，深契入体内，一股巨痛强烈袭来，更大的昏眩将她仅剩的清明撕裂开来，神智随着他的律动飞上云端，迷迷糊糊的，再分不清楚今夕是何夕。

望着身旁赤裸的小妻子和她身下那一滩触目惊心的嫣红血迹，蒋森严心中的悔恨直如滔滔江水，汹涌不绝。

他被设计了，守身如玉二十九年又三百六十三天，为了不想传宗接代过着全然禁欲如清道夫的生活，受尽千辛万苦，此刻，居然教一杯药酒都给毁了。

天哪！那该杀千刀的老家伙，想出这等缺德、恶毒的伎俩。他想后代想疯了吗？如此不择手段的……

啧！轻揉嘴角的瘀青，舌头上的味蕾隐约分辨出一点淡然的血腥味儿，有些咸、有些……他奶奶的！他想到哪儿去了？现在还有空管他这一身的伤，真是疯了。

眼前最重要的是这个小女人，他的妻子储未央，虽然他从没真当她是妻子过，但悲惨的事实既然已经发生，谁敢保证她肚子里不会正孕育着他的孩子？

可恶！被老家伙得偿所愿了。他真不想要孩子，第七代的青龙，一想到这里，颓丧的脸就更黯然了，他的孩子，另一个悲剧的代言人，分不清楚心中的五味杂陈是怨、是喜、是怒、是恨……一个来自他身体的血缘关系者扰乱了向来冷静的蒋森严的心。

不要孩子吗？现在吃药还来得及，只要给她一碗药，所有的担心和忧虑将一扫而空，一个可能存在、也可能根本是空想的小生命将永远流失，不再有麻烦与问题，是的，这很简单，但……

他的手在颤抖，血液在体内沸腾，冷汗一颗颗地滑下额头，湿了满面。一幕往事从记忆深处里浮现，母亲向来慈祥的面容突然戴上了狰狞的面具，冷冽的青锋高高扬起，他看到自己的身上多了一道恐怖的血痕，好多好多的血自他身体里涌出，他很痛、很害怕、很难过……

不——这世上没人有权利决定另一个人的生命。哪怕他们是至亲的亲子关系都不可以。

那么只好等了，也许她根本没有怀孕，才一次而已，不可能这么准的。他安慰自己，嫌恶的眼神瞥向她清瘦薄弱的身材，如此不成熟的身体，理该孕育不出孩子才对，他不用太担心。

未央眨眨眼，再眨眼，确定她没有看错，身旁这块大肉墙真的以看蟑

螂的眼神在看她。蟑螂耶！有没有搞错？这是一个夺去她贞操的男人该有的表情吗？

死命地、狠狠的瞪着他，庞大的怒气在她胸腹间燃烧。“你没有话要说吗？”硬磨出齿缝的声音，因压抑而变调。

要嘛就把她丢着，五年不见，突然又叫人把她绑了来，莫名其妙地用强硬的手段占有她，这是什么道理？他眼中还有“人权”这两个字吗？

“既然醒了，就起来把衣服穿上，我叫人送你回家。”他冷淡地开口，也不避讳，就这样光溜溜地站起来，下床走到衣柜旁，打开柜子，随手找了件衬衫穿上。

未央一双燃着熊熊烈火的美目瞬也不瞬地盯着卖肉男的身体瞧，他既然不值得害羞，她有什么好介意的，观察得光明正大。

很好！发达的胸肌、锻炼有素的六块腹肌，下连着结实窄瘦的臀部、两条肌肉纠结的长腿像是铜浇铁铸般挺立，蒋森严有副上等的好身材，但他的智商恐怕就……果然，四肢发达的人，头脑就会“十分”简单。

她冷冷一笑，不放弃揶揄他的好机会。“请问阁下，地上那一堆碎布还能够称做‘衣服’吗？我个人以为它已经丧失了遮身避体的功用，不知蒋先生赞成否？”

咳！他呛咳一声，虽不想承认，但那确实是他干的好事。好吧！勇于认错才是男子汉的作为，他再次打开衣柜，抽出一件衬衫丢给她。

“穿好衣服，回家去。”

他只会说这一句吗？未央轻撇嘴角，接过衣服，也大大方方地在他面前换穿起来。

穿着不合身的衣物下得床来，她故意将棉被整个掀开来，露出榻上斑斑血迹。

“我以为我有资格得到一个解释。”

“没有。”他恼怒地瞪着那一团血，如果他是女人，那上面贞洁的证据有一半会是他的，她想要什么？他同她一样是处子之身、同样是受伤者，他才恨呢！最不想传宗接代、最洁身自爱的人是他耶！而且……

抽抽还有点刺麻的嘴角、眼眶酸酸疼的，脚不知道为什么，竟莫名其妙地发颤，胸膛、腹部有些痛？奇怪！书上不是写第一次只有女人会痛吗？怎么他也跟着人家痛起来了。

那当然是未央的杰作喽，她老爹的功夫这么够劲，连桧木大门都砸得烂，人体……呃！受点伤是在所难免的。

看着他抽动嘴角的狼狈样，未央忍不住低下头窃笑不已，活该！谁教他要用暴力。

但一顿打，不代表她就此对他的“兽行”一笔勾消，她坚持要得到应有的尊重与礼貌。

“你无缘无故教人迷昏我，把我绑到这里……”寻视周围的环境，红色的灯、红色的被、红色的床……一间布置的好像公娼馆的房间，蒋森严的品味真教人不敢领教。

“却没有解释，你是欺我无权无势？还是年幼无知？”

她轻蔑的眼神教他难堪到极点，老家伙的脑筋真是病了，把他的房间弄成这样，存心气死他不成。

但辩解不是蒋森严做的事，他从来不向人解释自己的行为，笑骂由人，

他照样我行我素，旁人以为他冷酷，其实他只是不擅、不想、不好意思解释，以前如此，现在依然故我。

“我会叫左辅送你回家，从此刻起，你要小心注意自己的月事，也许你已经怀了孕。”冷冷地说完，他不再理她，迳自出外交办事情去了。

夸张、好笑的洞房里独留未央恨得咬碎银牙，怀孕？这就是他绑架她的目的——为了要一个孩子？

那他可真是用心良苦啊！他对她投资五年，原来只是在培养一个传宗接代的工具。

好样的——蒋森严！一抹冷笑在她嘴角浮起，自大的男人大概还不知道，现在有一种药叫“事后避孕丸”吧。

他想要孩子？哼！等到万年冰河融化、地球毁灭那一天。

“天哪！学妹，你跑到哪儿去了？我找了你一天啊！”未央才进门，朱朱轻扬的声音就从楼梯上刮了下来。

“又想干什么？”未央没好气地吼道。死蒋森严，在大门口就叫左辅把她放下来，连送进门也不肯，害她还赤脚走过前院，一点都不体谅才经初夜的女人，身体是多么虚乏，臭王八乌龟蛋，还想叫她帮他生孩子，哈死哦！

“我查到你老公……”朱朱从二楼跑下来，才走到一半，就定在楼梯口讶道：“老天！你被强暴了吗？”

“很类似。”未央恨恨地开口，将在蒋森严那儿受的气，发在好友身上。

“是谁？我要砍了他。”朱朱三步并作两步冲下楼，抱住未央。“我们去报警，绝对不可以轻饶那个人渣。”

“蒋森严！”未央咬牙切齿。

“啊！”朱朱瞪大两只瞪如铜铃的眼珠子。“蒋森严？”太吓人的答案，害她变成一只应嘴鹦鹉了。

“除了那个混蛋还会有谁？”她恨不得剥他的皮、吃他的肉、啃他的骨。

“是那个当了五年老公的蒋森严？”朱朱眯细一双秋瞳，危险的目光隐隐飙出。

“他不是我老公，我已经决定休了他。”未央大叫，不想不气、越想越气。

“学妹，你耍我啊？”朱朱跳过去，一把掐住未央脖子。“你们夫妻吵架，干么吓人？”

“谁跟那个混蛋是夫妻了？你没听到我说的——我、要、休、了、蒋、森、严！”未央气炸了。

“没这么严重吧？夫妻俩床头吵、床尾和；如果吵一架，就要闹离婚，未免太轻率了。”朱朱抱起在脚边摩擦的大花猫“美钞”，拉起未央的手，走进厨房，倒了杯水给她。“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可不可以说来听听？”

未央仰头，一口饮尽杯中水，又起身倒了一杯喝下，直灌了三杯水，胸中的火气才稍稍压下。

然而，怒火过后，却是深沉的悲哀。没有女人不对婚姻抱持梦想的。虽然她与蒋森严的结合纯粹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甚至还掺杂了交易的成分，多年来，他对她不闻不问。

但她不怨、也不恨，有过怀疑，却老是告诉自己，不要胡思乱想，别作白日梦，踏踏实实地过日子才是适合她的。

这样的生活杂然无聊，却也平稳，其实，若如此地过一生，也没什么

不好。可是他又闯进来了，蛮横无礼、骄傲自大，更冷酷无情。

的确！他是她的豢养者，但就因为他出钱，他就有资格践踏她吗？呼之则来、挥之则去，没有原因、不需要理由，他让她觉得自己比妓女还不如。

一滴晶莹剔透的珍珠泪滑下如玉雪白的粉颊，仓皇的面孔下，隐藏了数之不尽的无奈与脆弱，满满地溢出那颗早已千疮百孔的无助芳心，蒋森严，他怎么可以如此对待她？

“未央！”朱朱静静地将她抱进怀里，用力的圈紧手臂，大方开启胸怀，任她的哀伤流进心里，凭藉着友情的双翼，分担她的恸与愁。

未央呜呜哭泣，像个孩子，一边流泪，一边呢喃倾吐着满腹的委屈。

“……他不知道……我好难过，为什么这样待我……是他不对……有钱很了不起吗……”

虽然不明白好友呜咽中的咕哝究竟代表何意？朱朱依然频频点头，轻拍着她的背安慰道。

“我知道，全是蒋森严不好，他混蛋，他对不起你，未央乖！别哭了好不好？我们可以想个好办法教训他。”

“教训他？”哭泣中的泪人儿骤然听到复仇有望，眼泪像雨后的彩虹，被太阳一照，收得比什么都俐落。“朱朱，你有什么好办法？”

啧啧！翻脸比翻书还快。朱朱轻咋舌，她随口安慰的话，她也信，这下可好了！她去哪儿找一个好办法给她？

“快点儿说啊！朱朱。”未央一劲儿地催促她，无论如何都想出这口怨气。

“这……”朱朱吟哦片刻，蓦地震光一闪。“你可以去他公司上班啊，接近他、勾引他、再狠狠地甩掉他，让他知道女人不是好欺负的。”

“拜托！”什么烂主意嘛！未央泄气地斜睨她一眼。“你忘了，我根本不清楚蒋森严的底细，谁知道他是干什么的？公司在哪里？你说的办法，光第一项就行不通。”

“我找了你一整天就是要告诉你，你老公‘蒋森严’真的就是‘雷霆保全公司’的负责人。”

“你确定？但他们的年纪怎么算都不对耶！”如果“雷霆保全公司”负责人“蒋森严”真是她老公，她很怀疑，一个二十郎当岁的少年人，究竟是如何闯出偌大名号的。

“是真的。”朱朱取出怀中的剪报。“我上一个打工的公司‘东方物流’最近打算自英国引进一批文物做巡回展，听说这展示的东西，每一样都是价值连城的宝贝，连南太平洋‘苏格里’的王储都被惊动了，而负责此次展览安全措施的正是‘雷霆保全公司’，你看这张照片，虽然只是背影，但仍可看出‘雷霆’的负责人‘蒋森严’其实是个正值青年的男子。”

未央只瞄了一眼就可以断定，照片上昂藏不屈的背影正是她那无情无义的老公——蒋森严！想不到他真是“雷霆”的负责人，也许正因为他本人太年轻了，为免客户心里有所顾虑，才会故作神秘，坚决不在媒体上曝光，就算有照片，也永远只照出他的背影，叫人摸不着边际。

“是你老公，没错吧？”看她的表情，朱朱就知道自己所料不差。

未央恨恨地点头，这熟悉又可恶的背影，化成灰她都认得。

“但就算我老公是‘雷霆’的负责人又如何？他肯定不会录用我的，而且也没听过‘雷霆’要征人。”

“征人这件事还没正式开始，毕竟离展览的日期还有两个月，不过他一

定会再找人的，‘东方物流’这件 CASE 非比寻常，据我所知，他们光翻译和招待员，就最少需要一百人，而‘东方物流’将这次所有的人员配置问题全部交由‘雷霆’负责，‘雷霆’的保全人员也许很多，但精于展览事宜的专业人才却没有，除了外征，它绝没有办法消化如此多的名额。”

“奇怪！朱朱，这事应该还没对外发布吧？为什么你知道的如此详细？”未央不免怀疑。

“呃……”她楞了楞，突然大笑。“唉呀！你知道的，我是有名的守财奴，哪儿有钱赚，当然就往哪儿钻，有什么好奇怪的。”

“是吗？”未央才不信呢！“说实话，你到底有什么目的？”

“我要进你老公的公司，听说‘雷霆保全公司’的福利是全台工商业中排第一的。”

“这么简单？”未央还是不大相信。

“你该不会小气到不让我赚你老公的钱吧？”朱朱干脆倒打一耙，果然立刻转移了未央的注意力。

“才怪，我恨不得你挖光他的钱。”她瞪大眼睛，美目里两簇熊熊怒火。

“可是蒋森严会雇用我们吗？他没理由搬石头砸自己的脚，恐怕我们履历表一寄上去就被刷下来了。”

“谁叫你老实填写资料的？”朱朱不怀好意地笑道。“只要他不知道我们是谁？以我们的实力，还怕录取不上？”

“你是说……”未央露出一个贼贼的笑容，两个女人不约而同一弹指，齐声大笑。

“我们化妆去应征。”

“朱朱，你实在是太聪明了。我爱死你了。”未央抱着好友又笑又叫，她太高兴了，以至于没发现朱朱咧开的大嘴边，另浮着几许歉意。“不过我有事先拜托你。”

“什么事？”

“帮我买些避孕丸回来。”未央怕蒋森严会叫人监视她不敢自己上药局，只好麻烦朱朱。

“这样好吗？”朱朱有些为难。

“当然好。我才不帮他生孩子呢！”她气鼓鼓的，心中的怒火怎么也消不了，忍不住又低声诅咒起他来，惹得朱朱苦笑不已。

第三章

“好啦，未敏，别哭了。”未央一边用肩膀夹着电话筒，安慰又被丈夫的情人气得掉泪的妹妹，一边在厨房里走来走去，两只手没空闲地忙着洗菜、切菜，准备做晚饭。

“你听我说，未敏，既然你是女主人，自是有权利选择要不要欢迎一位客人的到访？倘若那女人大嚣张，你可以请管家，甚至报警请她出去啊！”忙着把油锅加热，未央的口气不免有些急躁。见未敏软弱到教人登门入室欺负了，她真不知道该怎么说这个妹妹才好。

回答她的是一连串低沉的抽泣声，未敏还是只会哭，未央百般无奈地朝天翻个白眼，真怀疑当初老妈生她们两姊妹时，这遗传因子究竟是如何分配的？她粗鲁的不像个女人，未敏却软弱到风一吹就倒。

“我告诉……”叮咚、叮咚！急惊风似的门铃声打断了未央更多的劝语。“未敏，有人来了，我去开门，咱们下次再聊，拜拜！”匆匆和小妹道声再见，便挂断电话。

“来啦！别按了。”她三步并作两步跑进客厅，深恐跑慢一点儿，她家的门铃就要挂了。

哪个神经病？居然这样按门铃，指头搁着就不放开了，任由门铃嘶吼得快断气，存心整人嘛！

猛地用力拉开大门，准备开骂。

“你……”突然未央的舌头被猫吃掉了，一肚子的骂语尽数消融在猛地喷发的怒火中。

她的眼睛没看向来客，只是一劲儿盯着自己握住门把的右手瞧。臭手、烂手，开这么快作啥？她考虑假装没看见，再把门关上的可能性有多少？

可能性是——零。

因为来人已经穿过她的身旁，光明正大地登堂入室了。

蒋森严好生自在地将手中的公事包往她怀里一塞，昂首阔步地走进客厅，将他庞大的身躯抛进舒适的牛皮沙发里。

“对不起，大嫂。”左辅赶紧从未央怀里接过公事包，不敢看小美人眼里窜烧出来的两簇怒火。

“晚安，大嫂。”右弼站在大门口，思索着这步踏出将会引起多少战乱与牺牲？

未央面无表情地瞪着他，好啊好啊！这群臭男人，真当女人是弱者，由得他们耍着玩？

有一首诗他们大概都没听过。“青竹蛇儿口、黄蜂尾上针；两者皆不毒，最毒妇人心。”

她会好好奉行个彻底，叫他们知道她的厉害。

“不进来吗？”透心凉的语气，惊出右弼一身冷汗。

“谢谢大嫂，我和左辅还有事先走了，少爷再见，大嫂再见。”最后，右弼决定去撩拨爆发中的火山是一件十分不智的行为，为了多活几年，他还是乖乖地回公司加班算了。

左辅几乎是痛哭流涕的感激好兄弟跷头没忘记拉他一把。“少爷、大嫂再见。”他连手里的公事包都忘了放下，脚底抹油溜得比谁都快。

对于未央拼命隐忍的庞大怒气，蒋森严的感觉是——乐毙了。假装没看见她喷火的瞳眸，他像个老太爷似的，两只穿着皮鞋的脚高高举起，搁在铺着白色桌巾的茶几上。

“没有拖鞋吗？”

未央死命蹬住桌巾上那两只肮脏的皮鞋。如云似的洁白，一下子就被点点污泥屑给弄脏了。她新买的桌巾完蛋了，他是故意的。

“你回来干什么？”

“这是我的家。”仿佛这句话是世界公理般，蒋森严非但没有脱鞋，反而踩着泥在光洁透亮的原木地板上印下无数个鞋印子。

随着那宣告他到访的证据布满客厅，未央心底那座活火山终于爆发了。

“站住，你不知道进门要脱鞋吗？”

“你不知道老公进门，老婆要端着拖鞋伺候吗？”蒋森严摆明了在找碴。的确！但不能怪他，一下子受了太多刺激的人，是很容易精神崩溃的。昨晚教一杯药酒毁了他三十年的计划，今晨被一个小女人气得险些断气，中午他出门开会的时候，又让一群公司主管笑得下巴脱臼。

他终于知道为什么同样经历“初夜”，他却比她灾情惨重了。储未央那只母老虎，除了在他肩膀、胸膛、背部，留下无数的瘀青、抓痕、齿印外，还打破了他的嘴角，奉送两只黑眼圈和脖子上无数的“咖喱鸡”。

而这就是他被嘲笑的原因了。实在是太丢脸了，他一世英名毁于一旦，这口怨气怎么吞得下去，无论如何都要报仇。

只可惜商场上的战将，不一定是情场上的好手，尤其是做了三十年和尚的蒋森严，虽想雪恨，却也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应对，他唯一会做的只有跟她硬碰硬了。所以他回家来，再次踏进阔别五年的家门，那种感觉真是……唉，不说也罢！

“你确定？我以为我们之间的关系，只是出资者和他的投资工具呢！”她愤恨地瞪着他，一腔的哀怨与怒火。

闻言。蒋森严楞了一下，他确实从没关心过她，这对一个青春芳华的少女是不公平的，但能怪他吗？他压根儿不想娶妻，他不要身边有任何的人与牵绊，这场婚姻从头到尾都是一个错误。

“我饿了。”他轻撇嘴角，转移话题。对于已经发生的事实，他不想多花心思去解释，那太无聊了。

越跟他相处，未央就发觉她越不了解这个男人，他的行为、言语全都莫名其妙到极点，这种怪胎到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多说一句话、来点解释他会死啊？

“你为什么要回来？”

“这是我的家。”该死的！对话又回到原点。蒋森严厌恶地轻皱眉头，索性闭嘴，踏进餐厅，大刺刺地坐在饭桌前，以行动表示“主人饿了，请上菜”的想法。

未央用力地深吸一口气，一双拳头握了又松、松了又握，死命地瞪着前头那条高大的背影——好样的蒋森严，算你狠！冲天怒火发泄在屏隔厨房与餐厅空间的矮柜上，一个不锈钢柜门被她硬撞凹了个洞。

无奈没能力的受养者，仍然毫无理山拒绝主人的要求。愤愤不平地踏进厨房，满水槽的菜立刻被冻进了冰箱，那混蛋没资格享受她的好手艺，给碗泡面让他吃就要偷笑了。

从食物柜里随便拿出两碗泡面就着开饮机的热水冲了下去，随着一阵氤烟日出，美妙的食物香味立刻溢满屋内。

“吃吧。”一碗泡面重重地搁在他面前，未央端着自己的面正想溜到客厅去吃，才不要和他同桌吃饭呢！看到他那张死人脸，她会消化不良。

不料蒋森严却及时拉住了她的手。“这是什么？”他蹙紧眉峰，不屑地斜睨着面前的面。

“大补贴啊！你不认识字？”她撕起碗面上的盒盖递到他面前。“当归口味的，不喜欢吗？”

“我不是向那个。”他不满地提高音调。“你平常都吃这些东西？”

她当然知道他在问什么？但既然他从不认真回答她的问题，有什么道

理她得有问必答？

未央故意曲解他的话意，指着自己的面道：“满汉大餐吗？不一定，我的口味很多变，什么都吃。”

看到他变了脸色，她开心地甩掉他的手，端着面走进客厅，边看电视、边享用晚餐去了。

眼望狼藉的客厅，虽然损失了一条桌巾，但他也教她气得发晕。很好！第一次交锋，一胜一败，算是打和了，平手。

蒋森严，咱们有得斗了，等着瞧吧！我会让你知道看不起女人得付出多大的代价。

未央在心里宣誓。

如果蒋森严以为所谓的“家庭生活”是像他童年那样，慈祥的母亲每天安静、认命地准备好一切，等候父亲的归来；或者类似他一个人，寂寞、平波不扬的无聊日子，那他就大错特错了。

和储未央住在一起，永远不可能有平静。蒋森严十分悔恨地发现，那小女人的字典里没有“安宁”这两个字。

清晨五点，当他刚结束“东方物流”委托的展示案，这个定名为“世纪博览会”的企划评估工作总算有了结果。好不容易放松的晕眩脑袋才沾上枕头，一阵呼哈、喝嘿的练拳声像鬼刹魔音般直杀入他耳里，连带地也杀死了他无数的瞌睡虫。

搞什么鬼？拖着疲惫的身子跳下床铺。

喵呜！

啊！

砰——

抚着撞到床角的脑袋，一个好大的肿包在手下成型，SHIT！发生什么事了？好痛。

才睁眼，一只大花猫高举四只爪子，毫不留情袭向他的脸颊，多亏他身手够俐落，抬手、扭腰，及时避了开来，捉住撒泼的坏猫，它还呜呜地叫个不停。

他刚才起床的时候可能不小心踩到它了，大猫才会狠狠地赏他脚板一口，还把他顶的倒了下去，撞到头。不过它的报复也该够了吧？再想抓花他的脸，那就大过份了。

只是这个家里什么时候开始养起猫了？他一向不喜欢小动物的，这点可得找储未央说清楚。

一手掐着又泼又坏的大肥猫，蒋森严只能空出一只手随便找件睡袍披上，走出卧室，透过客厅的落地窗，在花园里发现了她的身影。

虽然才五点，但是夏天的太阳起得早，屋外已是一片光亮，他毫不费力地沿着篷架小径找到了她练功的草坪。

哈！未央蹲稳马步，开声吐气，右手扬起，一记掌刀劈碎了三块红砖，然后单脚回旋，双腿连环踢出，波波波！临空吊在她四周的酒瓶应声断裂。

有那么一瞬间，蒋森严以为他闯进了拍“精武门”的片场了，这是他的家吗？瞧，对面还有梅花桩耶！而眼前的小女人确定是他老婆？下意识地摸摸瘀青稍退的眼眶，可能她已经对他手下留情了呢！不然他的眼睛怎么可能比砖块硬。

练完武的未央终于注意到蒋森严的存在了，顾不得拿毛巾擦汗，她着

急地指着被他捉在手里的大花猫。

“你想把‘美钞’带到哪儿去？”

“美钞？”蒋森严怔忡片刻，最后他回答。“我身上没有钱。”

“我说的是这只猫。”她气急败坏地抢过朱朱的猫，这只大烂猫，以前只有她一个人在家，由得她乱七八糟也就罢了，现在主人回来了，它还这么不知死活，真是讨皮痛了。

“你把猫取名叫‘美钞’？”他娶了一个守财奴吗？蒋森严摇摇头，不敢相信有人会爱钱爱到这种地步。

白痴！未央轻蔑地瞪他一眼，将猫放到地上，轻拍猫背。

“‘美钞’乖，回去找朱朱哦！以后别再随便闯进来了知道吗？”她说的好像猫听得懂人话似的，而“美钞”也奇怪。它居然伸出舌头在她手上舔了两下，又点点头，才一摇一摆地昂首离去。

从头到尾蒋森严都只能睁着一双迷惘的眼，望着这一切离奇的发生，也许他真的脱离家庭太久、太久了，久到连适应能力都退化了，放弃地走回屋里，他决定回公司，这里……已经不再是他的家了。

匆匆在浴室里梳洗完毕，他依旧是那套白色西装，公事包昨天被左辅带走了，幸亏家里还留着一台手提电脑，没害他耽误到工作，昨晚他把整理的资料都存在里面了，得将它随身携带。

提着电脑走出卧房，却意外地在客厅的茶几上发现到一份热腾腾的早餐，这是她留给他的吗？豆浆还烫手呢！拿吸管喝了一口，是他所不习惯的味道，记不清楚多久了，他的早餐一直是浓稠的黑咖啡，至于烧饼油条……

咬一口，掉了满地的芝麻，有一点油渍沾染了雪白的西装，他的身上开始扬起另一种味道，奇怪的感觉……

边走、边吃，直到门口，上了前来接他上班的轿车。开车的左辅一直瞪大眼眸看他吃早餐，他应该感到不自在，把它丢了，可是……不知道为什么？他还是把它吃完了。

蒋森严前脚才踏出别墅大门，朱朱后脚就从厨房冒了出来，双手还捉了一个未央。

“他吃下去了。”朱朱咧出一口阴森森的白牙。

“唔！”未央挣扎了几下，将嘴巴救离她的虎爪中，急喘了几口气，才为难地开口。

“这样会不会太过分？在早餐里下泻药，万一他……”

“闭嘴！”朱朱横了她一眼。“昨晚是谁怒火冲天地打电话给我？控诉她被老公强暴了，又让人指使的像个小佣仆，扬言非报仇不可，请我帮忙想个办法？你以为我吃饱太闲、钱太多是不是？现在才来跟我说过分——”

“我是想整他，但下药……他很可能泻得脱水、住院、生病……”总觉得有些不忍。

“下一句你是不是要说‘翘辫子’？”朱朱双手插腰瞪她。“不管，泻药和早餐的钱加起来，总共两百五，你先还钱再说。”

“朱朱……”未央没辙地看着眼前两只大张的手掌，真是死要钱。无奈地掏出三张百元大钞交到她手上，还来不及开口，朱朱已经先声明了。

“五十块当小费，所以不找了。”她光明正大地把钱收进口袋里，脸色变都不变。

败给她了！未央长吁口气，谁叫她在作怪的天分上比不过人家呢！只

好花钱消灾了。

“朱朱，我看到今天的报纸，‘世纪博览会’的广告已经打出来了，接下来我们该怎么做？”

现在已经不只是和蒋森严斗气这么简单的事了。她想要独立，需要工作，加上昨天未敏一通电话，更使她了解到小妹的婚姻这次可能真的已经走到尽头了。果若如此，未敏也得工作，“博览会”的打工也许只是短期性质，但不失为一个好经验，她不想轻言放弃。

“当然是化妆喽！走，上我家去，咱们合计合计，该如何改头换面才能瞒过众人耳目，方便我们顺利混进你老公的公司。”朱朱家就在隔壁，翻过一堵墙便是。

不过身为淑女当然不会做爬墙这种事，所以她们在两道墙之间挖了一个狗洞，但钻狗洞有比爬墙文雅吗？令人费解的逻辑观。

未央在朱朱房里看到了一堆连名字也叫不出来的化妆品和道具。

“这是什么东西啊？”她指着一整排五颜六色的罐子，怀疑把这些东西弄到脸上，还能见人吗？

朱朱拿起一瓶透明的胶状物，在手上把玩着。“你以为电影里的科学怪人真的就长得这么丑？都是靠化妆的结果，变老、变丑、变胖、变瘦……可全靠这些道具了。”

“你怎么会有这些东西？”未央好奇地抽出抽屉里一张橡皮面膜，做得挺精致的，想不到朱朱有这门本领。

“不好意思，我打过的工比你吃过饭还多，你以为我会放弃电视台那么好捞的地方？”严格说起来，除了卖身朱朱没干过外，连大街她都曾去扫过。

“哦！”未央不在意地耸耸肩，关于这一点她是绝对不会和朱朱辩解的，那女人挣钱的本领早已超出凡人的境界，白痴才会去怀疑她。“那你想我们要化妆成什么样子？”

“让我想想啊……”朱朱绕着未央转了两圈，突然一弹指，神秘笑道：“你觉得一代妖姬怎么样？”

“妖姬？我？”未央一把拉开身上T恤的领口，低头看了好久。“像吗？我看塑身也塑不来吧！”

“哎！街上走的美女，你以为个个都是真材实料啊！”朱朱埋头在一堆化妆品里翻了半天，找出十几瓶各式彩妆。“十有九成是装扮出来的，衬垫多塞几个，再加上我朱大师一流的化妆术，没问题的。”

“是吗？”未央可没这么乐观。

朱朱将她按坐在化妆台前，十指灵巧的在她脸上又揉又拍好半晌。“其实你的皮肤很好，细白滑嫩的，只可惜双颊过圆，看起来天真可爱，反而缺少那股成熟、冶艳的风韵。”

“谢谢哦！”未央翻个白眼。她岂止脸蛋不够成熟、冶艳，她的身材更可爱呢！除非朱朱将她重新生过了，否则她很难相信，自己有本事成一代妖姬。

“罗宾威廉斯都可以变成一代大奶妈了，我不信没办法将你改造成倾城艳姬。”朱朱在未央脸上擦上一层淡淡的粉底，再以深色蜜粉强调出五官的立体，用胶水配合橡胶加宽她的髁骨，造成脸形拉长的假象，特别在眼线的描绘上下功夫，细长斜挑的线条将一双清纯大眼变成邪媚勾魂的丹凤眼，长卷的睫毛轻刷一层深紫色的睫毛膏，同色系丰润的玫瑰紫唇膏，登时勾消了

未央所有的清纯气质，剩下的只有神秘的柔媚与精明干练。

“天……天哪！这……这真的是我吗？”未央目瞪口呆地望着镜子里的尤物发呆，对面的人儿连她自己都不认识了。

“还没完呢！”朱朱接着拿起一把剪刀修剪起未央的及腰长发，未曾经过吹整烫的平顺发丝如云般光滑，握在手里还闪闪发亮着，虽然要把它剪断很可惜，但为了合适的造型，朱朱依然硬下心肠，将她的长发修成披肩羽毛剪，加上咖啡、砖红的双色挑染，一股艳光再也藏不住地豁然飘出，迷眩了在场两人的目光。

未央膛目结舌，骇得说不出话来，然而，惊喜却还没完。

朱朱取出一条碎花大圆裙和一件简单的白衬衫让她换上，搭配尼泊尔风味的首饰，一朵夏日嫣红如火的石榴立刻绽开在房间内，美，真的好美，绝代风情连红玫瑰都会相形失色。

“朱朱，你一定是我的神仙教母。”十分钟后，未央痴呆地呢喃，恍惚中，她以为自己变成了灰姑娘，世界上怎会有如此神秘之事。

“我们一定会成功的。”朱朱满怀自信地搂着未央又笑又叫。

蒋森严等着接招吧！

吃了那份特制的早餐，蒋森严真的闹肚子了，脸色苍白地坐在办公室里，冷汗滴滴滑下额头。但他没想过是被下药，还以为自己太久不习惯吃早餐了，所以胃肠一时无法适应。

左辅忧愁地站在主子身后，看少爷受苦，他总觉得好愧疚，是他有失职守，没把少爷照顾好。

“少爷，我们去看医生好不好？”他可怜兮兮地要求着这个工作狂，真是不要命了，一早上泻了五次肚子，还当做没一回事，照样拼命工作。

蒋森严连头都没抬一下，十根手指飞快地在电脑键盘上敲动着，专注的视线锁定在一篇篇企划报告上，就当左辅的哀嚎是蚊子叫，根本不想理他。

他没忘记这两名辅佐是如何地背叛他，在他酒里下药，害他三十年计划毁于一旦，没找人开刀已经是宽宏大量了，休想他再给他们好脸色看。

“少爷最近可能无法任意外出了，想看医生，最好请医院外诊。”僵凝的气氛中，右弼怀抱一堆信件走了进来。

蒋森严默默地停下工作，如鹰般利眸盯住右弼送上来的信件，上头第一封，信纸已经被抽上来，摊开在他面前。白色的计算纸上剪贴了两行字，大意是：“‘雷霆保全公司’再不停止‘世纪博览会’的计划工作，将对蒋森严不利。”

是一封恐吓信。蒋森严又往下翻了几封，全是一个样，有用打字的、有剪贴、也有故意写得乱七八糟的鬼画符，内容大致相同，都是威胁他停止“世纪博览会”的工作，否则性命堪忧。

仔细数一数，竟然有十八封，真了不起。他随手将恐吓信全扔进垃圾桶，引来左辅一声尖叫。

“少爷，在还没有查出歹徒是谁前，您怎么可以将恐吓信给丢掉，这是证据耶！”他弯腰捡起所有的恐吓信，更讶异地发现，昨天的十二封也全躺在垃圾桶里。蒋森严根本不当这些恐吓、威胁是一回事，太不爱惜自己的生命了。

“右弼，把安管部陈经理叫来。”蒋森严当没听到左辅的抗议，继续埋首于他的工作中。

“少爷……”右弼惭愧地低下头，他知道蒋森严还在生气，但他们是真的很担心他的安危，他们都把“青龙”的生命看得比自己的命还重要啊！

“你没听到我说的话吗？叫陈经理上来。”蒋森严冷淡地再重复一遍，面无表情的脸上波涛不扬。

“既然少爷不肯原谅我们，我们只好以死谢罪。”右弼说着，当真从怀里掏出一把左轮手枪，抵住自己的脑袋，眼看着就要扣下扳机。

蒋森严手中的钢笔突然射出，打掉他的枪，尖锐的笔尖笔直刺进对面的墙壁，好厉言的劲道，竟然能把一支钢笔打进水泥墙里。

“少爷……”左辅跟着跪下。“请您珍重自己的身体。”

“难道要我停止举行‘世纪博览会’？老家伙早下过命令了，你们也应该知道这场展示已经不只是单纯的文物交流了，这次的展示品中，有一幅‘四圣兽’的泼墨画，传闻它与‘黑暗帝国’的门户钥匙有关，我可以死，钥匙可以再丢吗？”冷如寒冰的语气，字字如利针般刺入左辅、右弼的心脏。

“青龙”一门，找钥匙找了近一百年，这项任务早已不是一条人命可以比拟了，但老爷子真的会为了一把钥匙而牺牲儿子的性命？

“去把陈经理找来，这次的‘博览会’只准成功、不准失败。”蒋森严削薄如刀的嘴唇里，吐出不容置疑的命令。在他的心里何尝没有怨？一条人命比不上一把传说中的钥匙。

“是。”右弼无奈地垂下头，走出办公室，执行命令去了。

左辅忧愁满面地倒了一杯水，从急救箱中找出几颗胃药，送到蒋森严面前。

“少爷，您不去看医生，吃点药吧！会舒服一点。”

蒋森严没有拒绝，伸手接过药丸丢进嘴里，半杯水将它们送下肚，不一定有效，但不论他的病有没有减轻，该做的事依然得做。

陈经理开门走进来，再高大的身形在蒋森严面前，都显得猥琐，实在是蒋森严的气势太高涨了。

“总经理，您找我？”

“嗯。”蒋森严点点头，抽出桌上大叠文件中的红色卷宗交给他。“‘世纪博览会’的警备就照你的企划做，但天花板和地板的防卫还要再加强。这一次我们不只要防范普通窃贼，‘绅士怪盗’都下了预告信，一定要加倍小心。”

“绅士怪盗？”场中三人同声怪叫，可见这飞贼的名号有多响。

道上传闻，凡是“绅士怪盗”看中的东西从没失手过，而且他很嚣张，每次偷东西前一定先下预告信，言明他何时下手、欲偷何物？偏偏他都说得明明白白了，受害者还是防不胜防，是一个比神偷更厉害的人物。

“我今天早上在办公桌上看到的。”蒋森严丢出一张画着一个黑领结的卡片，正是“绅士怪盗”的通知书。

陈经理、左辅、右弼同时呆了，竟被小偷侵入本部放通知书……他们全都该死了。

“知道了就快去做事。”蒋森严口气不善地挥手让退三人。没用的家伙，一封通知书就吓成这样，要让他们知道他收到了另一封绝命杀函，八成个个都要跳楼去了。

待手下们都告退后，他从怀里取出一张画着血手印的纸，干保全这一行的很容易得罪人，黑白两道都有，但恨他到不惜倾家荡产雇请“血手集团”的杀手来暗杀他，这还是第一次。也是这封信，使他下定决心，暂时不回家

了，他不能将危险带进家门，连累储未央，他的小妻子没理由代他受罪。

第四章

筹备近月余的“世纪博览会”征人行动终于开始了。虽已言明了是短期打工性质，但前来应考的人数仍然破天荒的多，最后造成不及十分之一的录取率。

可见“雷霆保全公司”的名号有多吸引人，绝大多数的应考者都是慕全台工商界最佳的福利制度这块招牌而来的。

朱朱的内幕消息十分准确，这一次征人除了：招待员、轮班保全、翻译、讲师，近百人外，最特殊的是，他们竟还征求总经理特助。

未央一眼就看中了这个职位，“总经理特助”——那不是跟在蒋森严身边的的工作吗？虽然跟他吵翻天了，但莫名地，她就是想与他亲近，这个奇怪、神秘透顶的男人，勾起了她无与伦比的好奇心，还有战斗性。

迫不及待想要更深切地了解他、与他抗争，好像只要跟在他身边，所有的问题都会有答案。

本来朱朱也想要应征那份工作，但看在未央的异常坚持下，基于好朋友的立场，她不得不放弃，改应征会计师。

两个人俱是一流的好人才，一个星期前寄去的履历表全都通过了初试，今天就是她们参加面试的大日子了。

一早，未央清晨五点就起床化妆，她到现在都还掌握不住改变形象的要点，只好牺牲睡眠的时间，多做准备。

八点一到，朱朱前来敲她家的门，就看到顶着鸡窝头，一身狼狈的未央，那模样说有多拙、就有多拙。

“我说学妹啊！你真很没有化妆的天分耶！”她忍不住出口揶揄她。

“多谢夸奖，我自己觉得我连一个化妆的细胞都没有。”未央倒是很诚实，她承认，在化妆这方面，她的手脚比猪还笨。

幸亏蒋森严只在两个星期前回家一次，最近，他又回复到以往对她不闻不问的态度了，否则每天在这边像打战似的易容化妆，能瞒得过他才有鬼。

“算了，我来帮你吧！”朱朱实在看不过去了，索性抢过化妆品，帮她料理门面。

也好在有她帮忙，否则未央别想在十点前进“雷霆保全公司”参加考试。

差三分钟她们就被挡在门外了，两个女人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总算赶上了第一堂的笔试。

未央因为是应征“总经理特助”，除了考一些例常考题外，英、日文会话、速记、打字更是不可少，全部考完都已经下午一点多了。

拖着疲惫的身心，跟着应付接下来的面试。她如果以为蒋森严会好心地放大家一、两个小时的中午休息时间，那可就大错特错了。

老板是个不要命的工作狂，对底下的要求自然不会松，尤其是他的特助，怎么可以跟不上他的脚步，所以未央的苦头还有得吃呢。

通过特助初试者约有一百人，但留到最后参加面试者却只剩十人，可见刷人刷得多严。

未央排在第十号，不是个吉祥的号码，幸亏她也不是易与之辈，“企管博士”的学位可不是念假的，尤其她有与众不同的思想和高人一等的武术底子。

哈！应征特助居然还要考身手，这可是有史以来第一次。就看前五位应征者全都垂头丧气、鼻青脸肿、四肢并用地爬出考场，真不知道主考官下手有多残酷。

未央一双好奇的眼睛不停地朝考场方向瞄呀瞄，可惜隔着一道门，看不见里面的情景。

又两个人被丢了出来，场外只剩三个应考者，其中一个看见七位前辈的惨状，吓得当场尿裤子，他的资格自然是被取消了，现在只剩未央和另一个年轻男子有应征资格了。

男子起立后，未央从他开门，走进考场的缝隙看到了主考官。乖乖！站在场上的居然是蒋森严，也就是说，前七名应征者都是被他打败的喽！那个人疯了不成，考试也下这么重的手，存心打死人嘛！

不过这第九号应征者的实力不错，已经和蒋森严打了十几分钟了，仍没有落败的迹象。未央蹲在门边，透过钥匙孔观察考试的过程，就快分胜负了，蒋森严大概会赢。

果然！下一分钟，那名应征者被蒋森严一记连环踢踹出了场外，似乎没人打得过蒋森严，但第九号已是所有落败者中实力最强的了，看过比赛实况后，连未央本人都没把握胜得了他。

乖乖地回走廊坐好，又过了半个小时，终于轮到她上场。和第九号应征者擦身而过时，未央不晓得自己是不是眼花了，那个人居然在笑，不是开心的笑，而是那种冷冷、阴阴好像计谋得逞，令人背脊发凉的诡笑。

怎么回事？此次的应征行动似乎没有外表看起来那么简单，光这一场比武就够叫人匪夷所思了。

未央打开试场的门走进去，就听到一连串的喘气声此起彼落。干么？看不起女人吗？她故意抬头挺胸，昂首阔步地踏上比武台，和蒋森严遥遥相峙。

蒋森严淡漠地瞄了她一眼，很美的女人，像团烈火一样，冶艳、风情万种，但他要的是一名特助，不是暖床的情妇，不需要这种绝代尤物。

“就决定是九号柳晏飞了。”他一甩头，走下台，等于当场取消未央的应试资格。

去他的，混帐王八蛋！居然连个机会都下给她。未央气得粉颊通红，一双柔媚的丹凤眼里，火苗如利剑般源源射出。

“你敢踏出这座比武台，我就去法院按铃控告‘雷霆保全公司’性别歧视。”她咬牙切齿，愤恨的语气里最少藏了十斤炸药。

蒋森严豁地停下脚步，讶然转头望着这名竟敢在应试场上威胁他的小女人。双方的目光一接触，冷剑和霸刀齐飞，窜烧的火苗儿瞬间将室内的空气点燃了。

“你知道我是谁吗？”

“不管你是谁都没有资格剥夺我应试的权利。我不是走后门进来的，我寄履历表通过初试，今天又考了近三个小时的笔试、口试，我的成绩都在档

案夹里，相信大家有目共睹，我不是绣花枕头，我对自己的能力很有信心，你凭什么连一点机会都不给我，就判定我出局？”她一脸不平。

蒋森严定定地看了她一会儿，总觉得这双坦率、无伪的清亮瞳眸似曾相识，如此直爽的说话方式更叫人熟悉，他身边有这样的人吗？大脑资料库迅速搜寻着记忆资源，却想不起在哪儿见过这样一对眼睛。

向右弼打个手势，辅佐送上最后一名应征者的资料：她的名字叫“凤栖汝”，K 大企管博士，其笔试成绩是十名复试者中最高的，外文能力尤其出色，精通五国语言。

料不到这样一名风骚蚀骨的俏佳人，竟然拥有如此高深的能力，换做平时，他一定会惜才地录用她，但此刻不比以往，自从接了“世纪博览会”的案子后，杀手集团就虎视眈眈地觊觎着他的生命，连带着他周围的人都有危险，他怎能再要一个弱女子跟在身边碍手碍脚，子弹可没长眼睛，万一连累到她，届时，就不只是“性别歧视”的问题了。

“小姐，保全的工作并不适合女性。”因为尊重她的能力，他说话的口气无形中温暖了许多。

“既然如此，当初你们为何让我通过初试和笔试，一开始刷掉我不是更简单？如今却在我历经辛苦，好不容易得到复试资格，一句话不说就判我落败，这种做法，恕我无法服气。”不过是比场武，未央虽不敢自喻有本事打赢蒋森严，但平手却还是勉力可为的。

蒋森严隐怒的眼神瞪向同是主考官的人事部经理，明明交代过别挑太弱的人，他到底是怎么办事的？坐在考官方向一排人尽皆低头，谁也没勇气看他。

“小姐，那你想怎么样？”

“打一场，我输了，摸摸鼻子就走，绝不多说一句废话。”未央伸手卷起袖子，一条长窄裙沿着开叉部分整个撕裂。她是吃了秤砣、铁了心，非和蒋森严较量一番不可。

蒋森严楞了半晌，这女人不会是玩真的吧？他可是从来不打女人的。

眼看对方动也不动，未央再也忍不住了。“哈——”沉喝一声，双腿连环踢出袭向他的脸面。

又是一只大鳖吃得蒋森严惊愕不已。作梦也想不到这小女人的攻击既快，且狠、更准，攻他必守之处、击他必退之路。他闪了两闪，没躲过，不得已只好破戒，出手封住她如雷霆暴雨般的拳脚。

见招拆招，未央好久没跟人打得这么痛快了，她越打越开心，蒋森严是君子，不会耍些诡伎俩，而且他够强，她不用担心自己的天生神力会伤人，可以毫无顾忌的放手跟他一搏。

她打得好高兴，亢奋的情绪不知不觉也影响了蒋森严，他浑然忘我地敞开胸怀和她打个过瘾。

十分钟、二十分钟……转眼，一个小时已经过去了，交手中的两人汗水淋漓之余，也准备做最后一搏了，未央飞身踢腿，由上而下袭向蒋森严；他沉马立桩，双拳借力使力，掌刀击溃她的攻势。

两人稍接即退，蒋森严砰砰砰连退三大步，未央却没那么好运了，她这一飞已摔出了比武台，喘口气，她呆呆地在场外坐了一会儿，蓦然笑了开来。

“我输了。”她拍拍屁股站起来，转身就往外走。

这是个人才，她很厉害。望着她的背影，蒋森严心里在挣扎。

“我给你三个月的试用期，和柳晏飞一起，三个月后再决定正式聘用谁。”最后他下了这个决定，看在她是第一个让他有打架的感觉真的分上。

“我？试用？”她怔忡地转头，目瞪口呆盯着他瞧，这是真的吗？她打输了，他还愿意录取她？而且是在她那样脱口骂他之后……

即到看见他缓缓地点头，未央原本就圆瞪的眼珠子，又瞪大了好几分，僵凝沉寂了好半晌，突然，她大叫着跳起来。

“我录取了，我录取了……”她又笑又蹦地跑出考场，像个疯婆子般，看到人就抱着他跳恰恰，一路上还不停地大叫——“……哦！我录取了——”

一丝后悔要地笼上蒋森严的胸口，这么个天真、活泼的女孩真的适合当他的特助吗？令人怀疑。

但蒋森严的怀疑在第二天下午就打破了。“世纪博览会”将在世贸大楼举行，开幕日期定在个半月后、因为是场跨国际、跨年度的盛大展示会，从现在起就得开始准备。

构思这次展览的“东方物流”公司只负责引进文物，所有的会场布置、安全、与会贵宾邀请、人员训练……等问题则全部交由“雷霆保全公司”统筹。

蒋森严忙得每天只有两、三个小时可以休息，因此才想到要找个“特别助理”帮忙，柳晏飞和未央同时来报到，因为柳晏飞是男人，一下子就被委以重任，跟着左辅、右弼跑得不见人影。

未央是女人，蒋森严不好叫她做太粗重的工作，只得带在身边，随他到处监督工程进度。

可是……真的很叫人不敢相信，你有没有看过一个身穿窄裙套装、足蹬三寸高跟鞋的女人，抱着一盏十多斤重的照明灯，满堂到处乱飞。

她比他还投入，拿着工程图，也不带麦克风，扯着嗓门就喊。“小心一点儿，往右，再往右移半寸，对，那个地方要留一寸见方装摄影机，没错……”

“哎，等一下，这面镜子不要放在那里，推靠墙壁，往左一点才不会挡到扫描器。”叩叩叩！穿着高跟鞋还能百公尺跑十一秒多的，全世界大概只有储未央了。

“小姐，这柜子太重了，推不动啦！”一个工程人员喊道。

“噢，我们也来帮忙。”她一挥手又找来一名工程人员，三个人合力推着那上百斤的储物柜。

龟行中的柜子经过蒋森严面前，他看到一个因为使力而脸孔变形的的女人，啧！哪还有半点昨日的绝代风华，那张嘴歪、眼斜、鼻皱的粉脸，真是丑毙了。

可是这样的女人……世上也有此等女人？他没见过，从小他就被教导，永远不可信任女人，但……

不知不觉地他直将手放在眼前的柜子上，毫无所感地用上了力，在一片迷茫中，一个他所不知道的自已，居然出力帮忙将柜子推上了台阶，固定在展示区中。

“嘿，老板，你力气挺大的嘛，一个人可以抵两个人用哦。”未央挥汗在蒋森严的肩膀上拍了两下，然后……就看到两个黑手印在他白色的西装上成形，雪白卷着泥灰……讽刺又明显的对比。

他看着白衣上的污渍，一时间却怔住了，这种事情怎么……怎么可能

发生？他忍不住伸手拂了一下，想拍掉肩上的黑印，不料脏污却更形扩大了，原来他的手也没比她的干净多少。

痴痴地望向两只污抹抹的手掌发呆，对面的展示柜真的是他帮忙推上来的？他是不是疯了？或者……

“老板，我觉得这张图有问题，你知道吗？与其找人守在楼下，防止窃贼割穿地板偷盗，还不如在这里埋雷射光，运用三角棱镜的原理做全方位的投射，或许更有效。”未央把整个防盗措施看过一遍后，实在很难相信，在号称世界第一的保全公司里，居然有人放弃高科技不用，而取向最传统的人力防守，这不是本末倒置了吗？

一提到工作，蒋森严再没时间发呆，他的精神恢复得比谁都快。

“我们是保全公司，不是杀手集团，你以为装雷射光会有什么后果？就算是小偷也罪不至死。”

未央被轰得一楞一楞的，这家伙什么时候也学会尊重人权了？为何这种想法他从没用在她身上过？原以为他是那种自私自利、霸道专制的人，但此刻看起来却好像不是那么一回事？

“凤小姐、凤小姐……”蒋森严看他的小助理整个人都呆住了，不禁暗恼，这种人留在他身边，再有十条命也不够死啊！工作时间作白日梦，也不怕远方有狙击手瞄准这里。“凤栖汝！”

“啥？找谁？”未央一时还无法完全适应自己的新名字，竟露出马脚了。

“我在叫你啊！”他满肚子怒火，直想教训这个笨女人一顿。“我告诉你，工作……”说时迟，那时快，他话说到一半，忽然发现头上的照明灯晃了一下，不好的预感。

一个念头还没转过来，那早经磨练的危险神经瞬间反应，扑倒她闪到往边。砰！偌大的照明灯垂直地掉了下来，正砸在他们方才站立的地方，四溅的玻璃碎屑至少危及了方圆半尺处。

未央以最快的速度站起来，锐利的目光瞥向天花板上正在架灯的工作人员们，四个目瞪口呆的大男人，吓得齐声大喊。

“不关我们的事，我们不知道它为什么会掉下去，明明绑紧了……”仓皇的语气不像作假。

未央走到落灯处，仔细检查那绑灯的绳索，整齐的切口显示这是被人割断的，为什么？是有人要杀她、或者……蒋森严。

她转头看他，他还蹲在柱边，低头似在沉思些什么。“老板。”她好奇地开口唤了一声。

蒋森严没听到，他兀自望着自己的双手发呆，他突然变得爱看自己的手了。刚才抱着她的感觉好熟悉，一阵酥麻直刺进他的心脏，他的脊椎到现在还发凉着，为什么？他越看“凤栖汝”越觉得似曾相识。

“老板——”未央附在他耳边尖叫了一声。

吓得蒋森严猛地一起身，坚硬的头壳正好吻向她柔软的下巴。

“唔！”她疼得闷哼一声，泪珠儿在眼眶里打转。“好痛。”她捧着下巴蹲下去，再也站不起来了。

“我……”蒋森严不习惯道歉，但明显这是他的错，勉强吞了几口唾沫，蹲在她身边，歉然地望着她。“你……没事吧？”

她哼了好久，才摇头。“没事。”强颜欢笑地站起来，下巴一大块瘀青却怎么也遮不住。

“你受伤了。”他觉得很内疚，跟着他果然很危险，不该让她做这个工作的，她继续待在他身边，遭遇的危险还会更多。“明天我帮你调内勤吧！你做文书会比较适合。”已经不能炒掉她了，只得帮她插个可有可无的职位。

“为什么？我表现不好吗？还是我有哪里做错了？为什么要炒我鱿鱼？”她气得怒吼，也忘了痛。

“我没有炒你鱿鱼。”这女人很番耶！蒋森严好生后悔昨天的一时口快。

“我才工作一天就要调我的职，这还不是炒鱿鱼？你摆明了不要我。”她气坏了，也没发现自己说的话有多暧昧。

“你……”他有点啼笑皆非，这种话若由他老婆储未央来质询可能还有些道理，可是她，凤栖汝……一瞬间，莫名地，他突然在“凤栖汝”身上看到了“储未央”，那个他只抱过一次，连脸都记不大清楚的小妻子，她们好像……

“我知道了，你又‘性别歧视’了对不对？你瞧不起我，以为我只有一张脸好看，没有真本事。”她握着拳头，在他面前蹦上蹦下。

他忍不住苦笑，其实光凭她这种目无长上的嚣张态度，他就可以炒掉她十万八千次了。

“我没有这个意思，凤小姐，只是你看到了……”他指着不远处那堆玻璃碎片。

“这份差事很危险，不适合女性。”话才说完，刹那间，他很想咬掉自己的舌头，他疯了？干啥儿跟她解释一堆，无聊。

“对了！”她想起什么似的急拉住他的手。“我才要告诉你，这不是意外，我查过绑灯的绳子了，断裂处很平整，绳子是被切断的，这根本是谋杀嘛！”

“我知道。”他不在意地冷笑，打他接手“雷霆保全公司”开始，这种暗杀行动就没断过，“雷霆”的前任总经理，他老头的做人太“好”，不时都有人独找他“报恩”，老家伙躲得比谁都勤，他这个做儿子的，无可避免地成了箭靶，十年下来，他早习惯了，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

“奇怪，我还没说你怎么知道？莫非早有预兆？”她拿斜眼瞄他，对他的镇定十分不以为意。

“猜的。”他不想告诉她大多事情。“所以你还是调任内勤吧，我……”

“我不要——”她抢口截断他的话。“这份工作是我光明正大考进来的，谁也不能调我的职，我要当‘特别助理’，我当定‘特别助理’了。”她喊完，不给他申辩的机会，转身跑出了世贸大楼。

展示厅里就留下蒋森严独望着那条远颀的身影冒火儿，听听她说的是什么话？他请到一名土匪了吗？不能调、不能炒……难道要把她当成祖宗供奉起来。

这整整一个星期，未央就紧贴在蒋森严屁股后面，赶不走、骂不跑，像块狗皮膏药似的，搅得他都快脑神经衰弱了。

“总经理，您觉得这个设计怎么样？”安管部经理小心翼翼地开口，最近老板的心情不太好，像只暴龙似的到处喷火，他实在不太想挑这时候来麻烦他，但……没他老人家下决定，整个工程都停摆着，再这样继续下去，可怎么赶得上下个月的“世纪博览会”开幕？

“啊？我看一下。”蒋森严困顿地掐着人中，打开他呈上来的卷宗仔细看着，一只手无意识地端起桌上的杯子，轻啜一口……喷！猛地将满口茶吐了出来。“咖啡呢？”暴龙愤怒地咆哮着。

为什么给他泡这……人参、枸杞……乱七八糟的草根树皮？不知道他最讨厌喝中药吗？

“喝完了。”未央闲闲地接口。“没咖啡，要不然喝茶？”她送上一杯花草茶，用苹果汁熬的，有营养，起码比咖啡好。

早发现那个人喝咖啡喝成瘾了，而且他只喝纯浓的黑咖啡，不吃饭、不睡觉，就喝黑咖啡提神，真是有病、想死不成？

起初她劝他喝水果茶或花草茶，最少可以吸收一些维他命补充营养，他不要，嫌那是女孩子搞的玩意儿，大丈夫不屑喝之，比驴子还固执，她干脆给他冲最讨厌的中药，看他要喝不喝？

蒋森严嫌恶地瞪着那杯中中药好会儿，真可恨啊！她吃定他了。男子汉大丈夫应该是威武不能屈的，可是……他真的好讨厌中药的味道，光闻就想吐，那……没辙了！他只好伸出手。

“拿来。”他接过她手上的花草茶，总是比恶心的中药好一点，迅速喝上一大口，任苹果的香甜冲淡嘴里的药味，现在尝起来，还不难喝嘛，他一下子喝掉一整杯。

未央站在门口抿着嘴偷笑，以前好讨厌他的，可是现在越看他越觉得可爱，别扭、奇怪、固执、好爱骂她的臭男人，但他从没有真的伤害过她，遇到危险的时候还会护着她，多莫名其妙的个性啊！他有吸引她注意力的特质，呵！好奇这个神秘的男人。

“……你就照这个方法去做……”蒋森严认真地指挥全局。“……没错，经费方面我来负责，对……就是这样……”

未央又替蒋森严倒了一杯茶端了进来，办公室里，那两个人正热烈地讨论着。她怔忡地注视着交谈中的两人好一会儿，蒋森严认真的侧脸好严肃，但……也好帅，她的心不受控制地狂跳起来，专制依旧的男人，在他努力工作的时候，竟是如此地富有魅力，也许她该对他的霸道重新考量。

为什么安管部经理会对他的决定这般信服？其实不只是他，公司里所有的人都对蒋森严十分的敬重，那种全然的信赖叫她有些傻眼，他的能力真这么好？

“我知道了，总经理，我立刻去办。”安管部经理在经过未央身边时，笑得开开心，那双闪亮的眼眸与他进来时的颓丧根本不可同日而语。

是蒋森严给他信心的，未央知道，却仍不明白原因何在。

这时，右弼又抱了满怀的信件走进来。“总经理，这个礼拜……”

他还没说过，蒋森严立刻挥手打断他的话，抬头看向未央。“凤小姐，请你先出去。”

右弼不可能给他好消息，一定又是恐吓信的事，这消息他不想让这位女特助知道，她已经够莽撞、冲动了，万一……

也许是天意，本来走得好好的右弼，脚步突然滑了一下，最上头那封信瞬间飞到未央手上。

那封信已经打开了，信纸又朝上地迎向她的眼睛，她的视线自然会落到那封恐吓信上。

沉默的气氛僵凝了三秒，她倏地大叫：“你被威胁了。”

完了！蒋森严满脸痛苦地闭紧眼睛，他的耳朵又要不得安宁了。那女人很容易大惊小怪、很吵的……

然后他想起该为这件事情负责的罪魁祸首，但怒的眼神瞪向右弼。后

者委屈地低头望着他的脚，下面有一滩水，谁知道地板上会有水嘛！不然他也不会脚底打滑了。

不好意思，那滩水正是方才蒋森严吐出来的中药汁，那么这整件事情究竟该怪谁呢？

第五章

未央做了一张统计表贴在蒋森严办公室的大门上，内容是有关于他收到的恐吓信。

“我发觉一件事，越接近‘世纪博览会’的开幕日期，威胁你的信件越多，你会被恐吓是不是因为接了‘东方物流’这件CASE的关系？”她指着表上的数据，开始唠叨他事不关己的轻忽态度。

也许是错觉，很多时候未央觉得蒋森严是故意不在乎这些恐吓信，他好像根本不介意生、死；或者应该说，他一直有意无意地在找死。

这个看似光鲜亮丽的男人，有着太多表里不一的内在，尤其他又不爱说话，总是装一张酷脸，更叫人无法摸清他心里真正的想法。

“凤小姐，我刚才交代你的报告书呢？”他不会与她讨论私事的，尤其恐吓这件事，女人应该安静点，不要太多嘴。

“在这里。”她把打好字、整理成册的文件呈上。“老板，你每天接到的恐吓信已经激增到三十二封了，你确定还不要报警？”

他没说话，兀自批着文件，不理她。

“如果你不想报警，让左辅、右弼贴身跟着你当保镖如何？”反正他的死人态度，她也差不多习惯了，不再像初次见面那样容易被挑拨。

吵死了！蒋森严转起眉锋，皱紧的纹路足以夹死苍蝇。真想把她赶出去，但他若真那样做，她一定会说：“我要去法院按铃申告你‘性别歧视’。”他奶奶的，摆明吃定他了。

而且现在不只她爱唠叨，连左辅、右弼都学会了杂杂念，三个人有事、没事就集合起来，对他炮轰生命安全的重要性，烦得他直想去撞壁，干脆自我了断算了。

“不说话就表示答应了。”她高兴地一拍手。“好！那我立刻去通知左捕、右弼，从现在起，二十四小时……”

“凤小姐——”他忙抢口截断她的话。“这份文件下午开会要用，可以请你在两点以前赶出来给我吗？”顺手抽出一本系统分析表给她，希望这叠资料可以保他一整个下午的安宁。

然后，待会儿，他得找个好时机，和左辅、有弼聊一聊，这两个混帐也该玩够了，再天天跟着他的小助理瞎胡乱，可别怪他要秋后算帐了。

“两点啊？”未央低喃了声，现在已经十点半了，剩下三个半小时是做不完啦，但她中午本来和朱朱约好了，要一起吃饭，打开始工作后，她们就忙得没空聊天，好不容易抽出时间聚聚的说……

“有问题吗？”他终于注意到她的迟疑。

“呃！”她吟哦片刻，决定还是工作重要，和朱朱吃饭什么时候都可以。

“没有，我立刻去办。”

抱着满怀文件，才踏出蒋森严的办公室，未央就听到总机叫她听电话的声音，三步并作两步跑回自己的办公室，助理室里柳晏飞正坐在位子对着她笑，奇怪！这家伙今天怎么没出动？

未央礼貌性地朝他一点头，伸手接过电话。

“喂！”电话那头传来熟悉的抽泣声。“未敏——”未央吓得差点把电话给摔了。

老天！她的身分不会是曝光了吧？不然妹妹怎么知道她在“雷霆”上班。

“姊……我……我们……”未敏哭得无比凄惨。“振邦把房子……公司和……全部输光了，呜……”

“未敏，你……你说什么？再说一遍。”未央吓得脸色发白，早知道冯振邦花心，但想不到他也赌博，那是不是代表……

“我们破产了，哇——”未敏放声大哭。

未央也整个呆住了，怎么会有这种事？冯家……显赫一时，曾经入选全台前二十名富豪的冯家，会在一夕间垮台？那接下来这一家子……天哪！她那软弱的妹妹该怎么办？

“那你老公呢？冯振邦在哪里？”

“我不知道。姊，我该怎么办？他们要我一个月还钱，我……我没有钱，一个月……姊……呜”未敏抽咽的快断气了。

“到底是多少钱？”

“三千万！”

“三千万？”未央感觉背脊发凉，一颗颗的冷汗冒出额头。那么大笔的钱，她就算想帮忙也无能为力啊。

“姊，我……你可不可以向姊夫……”

“他——”未敏虽然吞吞吐吐地没说完，但未央了解她的意思，向蒋森严开口吗？她的老板、她的老公，她才对他有一点点好印象，他们之间剑拔弩张的关系才略有改善，就要她向他“借”三千万，还是不一定还得了的钱……

喝！她的心在滴血，怎么可能？他怎么可能借她？就算他答应了……她似乎可以预见她的婚姻正如沙滩上的雕堡，经此暴风一吹，再多的豪伟与瑰丽也都要毁坏殆尽了。

但她能对妹妹袖手旁观吗？未敏，她唯一的小妹啊！露出一个凄惨的苦笑。

“未敏，我会尽力试试，你别哭了，坚强点儿，知道吗？”安慰完妹妹，未央茫然地挂断电话。看着蒋森严交给她的文件，感觉他离她越来越远。

本意是来诱惑他，教训他别小看女人的，不料她的心却先沦陷了，被那个别扭又古怪的男人给吸引住，知道他被恐吓，拼了命地想保护他，这才发现，原来她是喜欢他的，还谈不上深爱，但这个男人，她不想放弃……

“凤小姐，你没事吧？”同办公室的柳晏飞似乎看出了她的不对劲，关心地问道。

“我很好。”她勉强地扯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我去洗手间。”她需要冷静一下，或者有一个安全的避风港可供依靠，她没有强到能够百折不挠啊！

匆匆冲出办公室，再也忍不住任泪珠湿了满颊，躲进洗手间，找着一间浴厕跑进去，锁上门，压抑的哭泣一下子全爆发出来了。

“该死的、该死的……全是一堆混帐，可恶——”疯也似地又哭又骂，无奈再多咆哮也纾解不了满腔的愤恨与怒火。

不知道哭了多久，脸上的妆差不多都给泪水流光了，五颜六色糊成一团，这副鬼模样若给蒋森严看到了，铁定要吓死他。

那份文件大概是做不成了，她实在很担心未敏，下午想请假去探望她，就不晓得老板会不会准假。

擦干眼泪走出浴廊，就着洗手台前的镜子整理一下仪容，虽然没有早上的明媚动人，但还见得了人就是，唯一差一点的……刚才不该哭的，两颗眼睛又红又肿，像核桃似的，万一被同事看见问起，可真不知该如何回答才好了。

走出洗手间时，禁不住爆发的情绪，一脚狠狠端向旁边的铝门，砰！巨响后，一个门扇居然给她踢坏了，她吓了一跳，猛转身，正迎上才从隔壁男厕出来的大肉墙。

唔！低头捂着撞扁的鼻子，她今天是犯了煞神吗？倒霉成这样子。老天！这堵肉墙还真结实，撞得她痛死了。

“你没事吧？”肉墙弯下腰试着扶起她。

这个熟悉的声音，不就是……未央急忙一抬头，唔！又是一撞，这回她的唇碰上他的……

呢！蒋森严抚着唇一下子楞住了，他竟在洗手间门口跟他的小助理……哦！不！那是个意外，他绝无轻薄之意，她也不是……什么？一下子，他的脑筋突然打结，那因碰撞而充血发红的樱唇竟是如此地秀色可餐，好像熟透的果子，嫣红欲滴，他情不自禁伸出舌头舔舔他幸运的唇，尝到似曾相识的血腥味，和……一种可以把他脑子搅成一团浆糊的柔软感，身体自动回忆起这个味道，他尝过的，可是在哪里？像是……

“对不起总经理。”未央吓得腿都软，他们亲吻了，虽然是如此可笑的情况，但真的碰到了，他红肿的唇上，遗留着她玫瑰紫的口红，她想帮他擦掉，却没有勇气，她甚至连看他的脸都觉得难为情，只想躲他远远的，逃避的念头才起，她立刻拔腿跑离他身边，老天，好……亲吻他的感觉好甜蜜。

“咦？”蒋森严望着那开溜的背影发呆，她干么表现的这么暧昧，好像他们刚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似的？不过是……游移的视线不期然定在女厕的大门上，那里有块掉下来的门扇，看断裂处像是被踢坏的，好大的力气……

神力！一个诡异的想法蓦地撞进他的脑子里，他揉揉自己的手、摸摸红肿的唇、再望向坏掉的大门，熟悉的触感和相似的力气，为什么他的小助理会与他的小妻子如此相像？

难不成……有这个可能吗？

未央红着一张脸，一个箭步冲回助理室，猛地打开门。

“朱朱——”她眨眨眼，怀疑自己是不是眼花了，有一瞬间，她好像看到朱朱依偎在柳晏飞怀里。

“学妹！”朱朱扯出一抹牵强的笑花。“你跑哪儿去了？我等你吃饭呢！”

“你们……”他们现在看起来又很陌生的样子，难道她真的看错了？斜眼瞄向柳晏飞，他斯文的脸上始终挂着俊朗的笑容，永远一号的表情，叫人看不清楚他心里的想法。

“走啦！我饿死了。”朱朱急忙推着未央往外走。

“可是我还有工作……”未央为难地指着桌上的系统分析表，蒋森严说

下午两点要的，但她待会儿想请假，又不想耽误他的工作，这……

“有什么我可以帮忙的吗？”柳晏飞微笑开口。

未央戒慎地望着他，大家都说柳晏飞是个好人，蒋森严也对他的工作能力赞赏有加，他有着一脸阳光般爽朗的笑容，总是对人和和气气的，照理说这样的人应该是最容易相处的，但不知道为什么，和他同一间办公室的她，反而无法全然信任他，她心里的警戒神经老是在下意识里提醒着——小心这个人。

“好哇！那就交给你了，我们下午请假，麻烦帮我们填一下假单。”没等未央反应，朱朱迳自替她说了话。

“朱朱……”未央低叫一声，她怎么老是这样？随便替人做决定。

“唉呀！反正假都请了，我们走喽，再见柳晏飞。”朱朱急急地拉着未央跑出办公室，进入电梯。

未央再也忍不住甩掉她的手。“朱朱，你……”

“闭嘴啦！还不把脸遮起来。”她从口袋里抽出一条手帕给她。“你搞什么鬼？在办公室里也哭，还把妆都哭掉了，你想演穿帮秀是不是？”

“我……”未央转身，就着电梯里的穿衣镜照将起来，确实是妆容尽毁，重重地叹一口气，满满的疲惫感压得她的背都驼了。

“怎么啦？要死不活的，你这么讨厌跟我吃饭？”朱朱故意逗她。

“别闹了。”未央推了她一下，最后实在受不住庞大压力的折滕，终于垮下地趴在好友肩膀上，喃喃低咽将未敏的事说了一遍。

“去他的王八乌龟蛋，早知道就不告诉未敏你的电话了，他奶奶的，你那小妹真是没用到极点了。”朱朱后悔地一跺脚，好生心疼未央的左右为难。“喂！你该不会真想帮助她吧？没用的，冯振邦那死家伙没药救了，未敏永远都只想依靠你，你能背她多久呢？”

“朱朱，她好歹是我妹妹，真能不管她的死活吗？”道理她都懂，问题是现实又当如何？

“如果你现在怀孕就好了。”朱朱突然自语道。“有了孩子，蒋森严应该会比较疼你，那时候再来请他帮忙，或许还有可能，只是……唉！说真的，你最近的月事怎么样？”

“朱朱！”未央啼笑皆非地敲了她一下。“你忘了，我的事后避孕药还是你去帮我买的，那时正和蒋森严吵得凶，你想我可能不吃药吗？”

还记得被绑架去和他圆房那一天，她揍得他浑身是伤，虽然两人最后还是顺利洞房了，但结果却是叫她连吐了二天的窝囊，为了报复他的无情无义，她让朱朱帮忙买避孕药，绝对不要怀他的孩子。

后来又如期地服了五天药，他的孩子是绝不可能在她体内成长了，她达成目的，然而此刻想来，却是深深的后悔，不是因为未敏的关系，而是……

若有所思地抚着那无意间与他相碰的唇，夸张、离谱的接触却拨动了深藏在她心底那根情弦，赤裸的相拥都没有的感觉，竟在那不经意间叫她迷惘、悸动。

“就是吃我的药才会怀孕啊……”朱朱喃喃咕哝着。

“你说什么？”未央如梦初醒地问道。

“没有。”她尴尬一笑，挥挥手。“那现在你打算怎么办？”

“把这鬼脸洗掉，再去看看未敏，先了解情况之后再说喽！”颓丧地垂下双肩，未央长叹口气。“朱朱，我不能陪你去吃饭了。”

“没关系啦！可是……”知道劝不了她了，小笨蛋最是重情重义。朱朱只能心疼地搂楼她。“有什么我可以帮得上忙的尽管开口，别客气。我户头里虽然只有九百多万，但聊胜于无嘛！”

“讨厌，故意惹人哭。”嗔瞪她一眼，想不到世界第一的守财奴居然……未央不觉红了眼眶。谁说女人之间没有友情，她们只是不在人前表现而已。

“我要收好多好多的利息，最少要十分。”朱朱吐吐舌，对她扮了个鬼脸，两个女人就这样边打边闹地跑向停车场。

晚上九点多，未央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别墅，独自取出钥匙打开大门，欢迎她的永远只有一方孤寂的黑暗。

关上门，摸索地打开电灯，光明闪了两闪，亮不到三秒钟，居然又陷入浓稠烦人的漆黑中。大概是保险丝烧断了，她猜。

凭着记忆，闷闷地找来换修工具，打开电源箱，口里咬着一根手电筒开始换起保险丝。

她家里没有男人，什么都得自己来，五年了，以为自己早就习惯，她会修理简单的电器、通马桶、刷油漆……她是独立自主的新时代女性，没有蒋森严还是可以活得很好，真的……

唔！一不小心，被电了一下，刺刺麻麻的感觉瞬间击垮她的心防，为什么妹妹就可以啥儿都不管地倚在她胸前哭？那她呢？谁的肩膀可以借她哭？

一颗珍珠泪挣扎地脱出眼眶，接着更多晶莹剔透的珠泪儿湿了满颊，她再也忍不住地放声大哭，直哭到声嘶力竭，迟来的光明终于降临屋内。

叮咚！突如其来的刺耳门铃声打断了她哀哀的悲鸣。这么晚了会是谁呢？难道是朱朱，在隔壁发现她的灯亮着，因为担心她的状况，特地过来探望她？唉！果然还是只有朋友最可靠。

“来啦！”顾不得继续自怜，她忙站起来，跑过去开门。“朱……咦！左辅？你们……”想不到来人竟是左辅、右弼，还有——蒋森严，而他正软着身子由两位辅佐搀着，好像很虚弱的样子。发生什么事了吗？

“大嫂！”左辅勉强一笑。“少爷他……”

“先进来再说。”未央打开大门，左辅、右弼忙将蒋森严搀扶到客厅的沙发上。她这才看清楚他白色西装上一大片血迹，斑斑点点的，触目惊心。“他受伤了！怎么会这样？”

忧疑不定地掀开罩在他肩膀上的外套，蒋森严左上臂布满厚重的绷带，上面还有血在渗出，他受的伤不轻啊！

“少爷被狙击了，我们……”左辅心直口快地吐露实情。

“狙击？”未央脸色发白。“你们不是早知道他遭受惊吓了，应该事前防范，怎么还会让他被狙击？”

“大嫂，你怎么知道少爷遭到恐吓的事？”左辅疑问。

呃！未央愣了一下，糟糕！露出马脚了。她念头一转，只得放大声量，转移众人的注意力。

“你们明明都跟在他身边，为什么没有保护他？”

“大嫂，那个杀手枪法很准的，又是在百公尺外射击，我们……”

“左辅！”蒋森严虚弱地瞪了这个没脑筋的辅佐一眼。笨蛋！嚼什么舌根，存心吓死小孩子吗？在他眼里这个才二出头的小妻子，根本还没断奶。

左辅吐吐舌，无奈地低下头，蒋森严为了不想将麻烦带进家里，本来

不想回来的，要不是查缉的警察太烦人了，得他连闭眼休息的时间都没有，已经躲无可躲了，今天他是照样会睡公司。

“大嫂，少爷只是皮内伤，没事的。”右弼开口打圆场。

“嗯。”未央不满地点点头，什么事都要瞒她，蒋森产这鬼。他以为他不说，她就无从得知了吗？等着瞧吧，她一定会把这件事查个水落石出。

“我累了。”蒋森严摆明不想多谈。他也只剩今晚可以好好休息一下了，从明天开始，展览的文物将陆续进关，这批宝贝的安全已经够麻烦了，还有一幅肯定会引起大骚动的“四圣兽”秘图，那有关“黑暗帝国”门户钥匙的线索，更是绝不能出差错。

他到现在还没把“绅士怪盗”的预告信告诉大家，那家伙看中的也是这幅秘图，真不晓得秘密是如何泄漏的？到底有多少人想打这张图的主意？看来这场“世纪博览会”是危机重重了。

“少爷，我们先扶您进房休息吧。”主人累了，左辅、右弼哪敢再多做耽搁，两人一左、一右搀起蒋森严。

“跟我来吧。”未央领着他们走进主卧室。上次他回来时，她正在生气，不想理他，由得他去睡客房。但今天他受伤了，虽然他说只是皮肉伤，没啥大不了的，可是她担心他晚上会发烧，不能没人照看，遂决定让出主卧室，将他安顿在那里，她照顾起来也方便些。

三个人费了一些力气才打理好蒋森严，让他安稳地躺在床上，他的头才沾到枕头，立刻沉沉地睡去了。

“他真的是累坏了……”未央喃喃自语着。望向他无防备的惨白睡容，眉头那抹纠结叫人心疼。实在想像不出这是白天那个高高在上、咄咄逼人，几近冷酷无情的男人。

蒋森严，她始终模不透他的心思。

“大嫂，那——少爷就留在这里了，我们先回去。”左辅拱手道别。

“等一下。”未央及时拦住他们的去路，悄悄地将两个人拖进客厅里。“老实回答我的问题，蒋森严是怎么被狙击的？”

“这……”左辅讷讷地低下头，少爷规定不能讲的事，他不敢说啊。

“还不快说。”未央一把揪住他的衣领。“别以为我成天待在家里就什么都不知道，我了解的事可多着呢！快点从实招来。”

“我怎么有一个感觉，好像又被凤栖汝那只母老虎威胁似地。”左辅附在右弼耳旁低声抱怨。在公司里，那位脾气一级差的女特助已经整得两人一个头、两个大，想不到这位大嫂一样难缠。难道温柔的女性已经变成一种神话？

“大嫂，狙击究竟是如何发生的？详细情形我们也还不大清楚。只知道今天下午，有一批展示文物要通过海关，少爷带着我们去查看，才下车，就被狙击了。警察正在调查事出原因，也许明天就会有消息了。”右弼三言两语解了左辅的危机。

“是这样吗？”未央低头沉思片刻。“右弼，你们的行程有多少人知道？”

“大嫂，这个行程是……”左辅说到一半，突然停住了。“我们要去海关的事是临时决定的，只有几个高级主管知道，莫非……”

“有这个可能。”左辅续道。“本来下午是安排了一场会议，因为凤小姐临时请假，有一些资料准备不及，少爷才取消会议，改到海关查看货物的，知道这件事的只有本来应该与会的主管们，而这么凑巧，我们才下车，子弹立刻打过来，防不胜防，除非早有准备，否则不会如此精准。”

原来是因为她请假，蒋森严才会突然改变行程去查看进关的文物，未央不由得垂下脑袋，虽然他的伤不是她打的，但她仍然觉得愧疚，这场意外她至少需要负一半的责任。

“我们立刻回去查。”左辅激动地跳起来，冲出别墅。“要是让我知道是谁出卖少爷，绝对饶不了他。”有了线索，两人忙不迭地跑了。

“小心点儿。”未央对着他们的背影叮咛一声，待车子的引擎声远离，轻轻地关上大门，再回到主卧室，蒋森严正睡得沉。

俯身凝视他沉稳的睡容，那原本冷硬、死板的线条此刻已全然放松，常年抿紧的薄唇微微勾出一抹弯弧，显得稚气、可亲多了。

他和缓的呼吸喷在她脸上，男性化的气息在粉嫩的玉颊上点出嫣红如樱的胭脂，彩霞也似地霓光隐隐发着热度。

情不自禁任芳唇品尝他的滋味，她的柔软与他的冷硬有着截然不同的对比，一些些儿冰凉从他的唇齿间渗流进她的口鼻，然而，沿着食道入腹的却成了一股熊熊烈火。

蒋森严，她的丈夫，虽然相处的时间不多，但天知道，她为何如此着迷于他的气息，柔软的唇颤抖着膜拜他的五官，那冷峻的眼、翘挺的鼻、削薄的唇……他的一切都像带着魔力，诱惑着她的心浮沉、屈服。

利箭般的寒噤在脊梁骨上攀走，带着醉人的心悸，让粉颊摩挲着他沉睡的脸庞，几乎可以感觉到他的脉动与她的韵律合一，这一刻，她幻想着可以搂抱他真实的灵魂。

一只手指无意识地描绘着他的五官，偶然贴近额头，被那上面散发出来的高热吓了一跳。他在发烧呢！倏然受伤的人多半会有这种现象，她怎么忘了。

急忙冲进浴室里取出一条毛巾，又上厨房捧来一盆冰水。未央拧了一条冰凉的毛巾放在蒋森严额头，助他退烧。担心的神情溢于言表。

别看这个男人，平常一副不可一世的嚣张样，一生病受伤就像个孩子似的别扭，整晚上不停地动来动去、踢被子、乱翻身，也不怕压到伤口。

吓得未央连眼都不敢合，拼命地帮他换毛巾、盖被子、防止他翻下床铺，再受重伤。

被他折腾这一夜，比打了十场擂台赛还累。

当烈日的光芒大盛，蒋森严困顿地打着哈欠，睁开双眼。好久没睡得这么充足了，感觉好像重新复活一样，昨天的伤也不痛了，看来他的体力很不错嘛！

心情愉悦地瞥向腕上的手表，喝！怎么……十一点了。他这一睡，睡了将近十二个钟头，难怪精神饱满了。

匆匆坐起身，该上班了。一块毛巾突然从他头上掉下来，这是……拾起毛巾看了一下，是谁在照顾他？莫非……趴在床侧一条娇小的身影适时吸引住他的视线。

储未央！难道她在这里看顾了他一整晚？她……为何要对他这么好？他们不是才大吵了一架？

一只手有意无意地拨着她的头发，露出一段雪白纤细的颈子，她看起来还是一样娇小脆弱、配上一张清纯的脸庞，怎么瞧都是十来岁的高中小女生，叫人怀疑她是否成年？

奇怪！她怎么会觉得公司里那个绝代尤物和她相像呢？“凤栖汝”和

“储未央”根本就是南辕北辙的两个人嘛！她们……

玩弄她秀发的手蓦地停了，从没发现她有红头发，砖红色的发丝，他细瞧了一会儿，发根和发尾的颜色不一样，这头发是染的，她为什么要染发？纯粹是爱美、崇尚流行？或者另有原因？

一个不好的预感倏地撞进心头，希望不是他猜的那样？他绝不会原谅背叛他、欺骗他的人。

倾身关掉床头灯，柜上一个突兀的东西迎入眼帘，这是什么东西？妇产科的药包，她真的怀孕了。着急地撕开包装袋，一张便条纸掉了出来。

“避孕药，每天两颗，连吃五天，可以事后避孕。”

她……她竟然瞒着他服用“事后避孕药”，就是那一次……庞然怒火再也控制不住地爆发而出，她竟然用这种方法来杀死一个未知的小生命，就为了报复他吗？为什么不冲着他来？

“储未央——”他气炸了心肺。

“啊！怎么了？”她猛地跳起来，疲乏的眼里忍不住酸涩地直眨。

“这是什么东西？”他拿着药包的手不停地颤抖着，为什么？大家都不明白，没有人有资格可以决定一个生命的存留的？每一条生命都是单独的个体，就算是至亲父母也不能任意处决孩子的生死。

“这……”未央无言以对，真是该死。怎么会让他发现这东西？

“你是故意的？你是故意的，对不对？”他暴跳如雷，一颗心像被热油滚过，登时撕成片片碎屑。“你杀死一条小生命……是你……你这个杀人凶手……”他已经分不清楚眼前的是储未央，还是多年前，那疯狂砍他一刀的母亲。

“你疯了？”她也被他激烈的言论惹火了。“你根本不喜欢我，这不是一个完整的家庭，我为什么要生一个无辜的小孩来受伤，让纯洁的小生命来承担两个大人犯过的错误？”

“我没有错——”他愤怒的铁掌夹住她的下巴，用几乎掐死她的力量狂吼。“无论如何你杀人就是不对，你是凶手！”

“我不是——”她气极地张口咬他，一拳打中他的小腹。“那根本还没成型为生命，只是一个细胞、一个受精卵，或许什么也没有……”

任凭她如何咬他、打他，他就是不放手，愤慨而疯狂的脸近在她面前。“他更可能发育成一个宝宝、一条生命……”咆哮突然咽住了。

一点热烫熨伤了未央的脸，不敢相信地睁大眼睛，蒋森严居然哭了，那双利眸里精明尽敛，代之而起的是沉沉的悲伤与怨恨，好重好重的愁，如山高、比海深，连她都觉得快要被压垮了。

“森严……”她忍不住伸手拂去他的泪，怎么也料不到这点点水渍竟是如此地叫人心疼。

“为什么……为什么……”他无意识地呢喃，一遍又一遍，心伤了，身体好痛好痛。

“森严，你……”她终于发现他的异常了。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他的暴吼像平地一声雷，瞬间炸翻了屋内所有的东西。

“你放开我。”突然，她觉得害怕，更剧烈地抗拒起来。

毫无预警的，他蓦地低头吻住她的唇，霸道又粗鲁地掠夺她的一切，像在报复般，嘶一声，一下于扯裂她的衣服。

“你这个混蛋！”又来了，他又来了，这个笨男人，难道他永远都学不会温柔吗？她气的狠狠踢了他一记，看到他闷哼一声，皱眉蹲下身。“蒋森严，你去死吧，王八蛋！”

“别担心，我不会抛弃先行的。”怒火叫他忘了身上的伤，只是更狠命地抱住她、吻她、亲近她、拥有她……也算是一种报仇吧？他不知道，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啊——”她闷哼一声，在他如火似焰的热情中丢盔弃甲，她的老板、她的老公，同一个男人，两样不向的面貌，她又记起了女厕前那令人心悸的碰触——蒋森严，你应该也是有温柔的，为什么不放在我身上？是真的讨厌我吗？我不了解，但可不可以请你……用你的心来待我……

第六章

再次的清醒已是黄昏时刻，夕阳在屋内反射出整片红艳如花的霞光，舒畅软凉的晚风从双面大玻璃外穿透纱窗碎花布风，灌得一室薰清幽润。

蒋森严茫然地坐起身，储未央就在他怀里，赤裸的娇小身上残留着点点红斑，那是他暴行的证据。他又伤害她了。

一丝后悔和愧疚在心中翻腾，其实有很多事情不能全怪她的，嫁夫如他，也难怪她没有安全感、不肯生孩子。

唉！他不该再碰她的，对她最好的方法就是从此离开她、别再接近她，没有他的日子，她会过得更好。

默默地下床，脚底踩到一个突起物，他弯腰捡了起来，是那包避孕药，今天这场冲突的导火线。

楞楞地瞪了它好一会儿，已经不再觉得生气了，反而有点惭愧自己的自私。细心帮她把药重新包好，放回床头柜上，心头有了决定。

他要离开她、永远走出她的生命，放她高飞，去寻找属于她自己的幸福。

离去的时，再望她一眼，结婚五年，从没有仔细看过她，老实说她挺可爱的，不像“风栖汝”那样美艳风华……糟糕！他又拿她们相比了。

真奇怪！他最近老是想起这两个女人，有时候甚至会把她们搞混了，不会是得了中年痴呆症吧？他忍不住调侃自己。

不能再待了，得乘着她醒来前离开。“对不起！”他用眼神道完歉，头也不回地走了。

房门声一落，未央再也禁不住地破口大骂。“蒋森严，你这个该杀要千刀的下流胚子、卑鄙小人。”

还以为他至少会道声歉呢！把她弄得浑身是伤，结果……他居然就这样走了，混帐、混帐——

如果她将来犯了性冷感，全都是他害的……呃！想到哪儿去了？气得砸烂床头柜上的台灯，怒火窜烧得比屋外的夕阳更加红烈、奔腾，急忙跳下床铺，想找蒋森严那王八蛋说清楚。

谁知才踏进客厅，他车子的声音也同时远离了。被他逃走了，可恶！她又气又恨，一记手刀忘怀地劈裂一个茶几。

暴龙的怒火尚未熄灭，岩浆四溅，所到之处桌倾、椅倒，不到一个小时，客厅、厨房……所有看得见的家具差不多全毁了。

直到她怒气发尽，脱力的软倒在地，整间屋子比被龙卷风刮过还惨，放眼望去，已经看不到完整的東西了。

哦！这时候她才想到要后悔。抱着脑袋不敢看那遍地狼藉，想再修好这些东西，还得花费多少功夫啊？

餐桌的四只脚全断了、茶几裂成两截，早就饱受伤害，岌岌可危的屏风这回总算寿终正寝了……其他……唉！不提也罢。

讨厌自己的冲动，又不是十来岁的小孩子，老干这种可耻的行为，真真差劲到极点了。

无奈地取出工具箱，自己闯的祸自己收，整理吧！不然还能怎么办？

叩叩叩！钉锤的声音再次响起，今夜，一整晚，又可以听到蒋家别墅，络绎不绝的修理声和未央……颓丧的叹息声了。

“你说什么？森严被狙击了。”蒋家的老爷子，蒋修罗一接到儿子出事的消息，整个脸色全变了。

左辅、右弼神色凝重地立在门口，没人敢开口多说一个字；如果蒋森严是冷酷的话，蒋修罗就是残忍了，谁也不知道这位纵横黑白两道近半个世纪的魔王会做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

虽然蒋森严下令封锁他受伤的消息，但谁也没勇气隐瞒这位暴君，明知这会掀起滔天巨浪，任何有关系的人，一个也逃不了，他们还是来报告了，宁可冒着自杀谢罪的风险，也不顾将来面对“青龙”失职的严惩。

“是谁干的？”蒋修罗面无表情的峻容上，涌起覆灭天地的血腥。

“主使者还不知道，但执行者是‘血手集团’。”右弼垂首应道。在送蒋森严回家后，他们曾照未央的话，彻底清查了公司内的可疑分子，可惜没有发现，反而得知了蒋森严接到“血手印”的消息。

而过后不久，警方也透露，失手被擒的狙击者已经自杀，根据这种种线索，证明杀手确实出自世界有名的杀手组织——“血手集团”，传说请“血手集团”是必须付出倾家荡产的代价的，真不知是谁这么恨蒋森严，恨到宁可抛弃一切，也要他的命。

“毁了它。”比万年寒冰还冷酷百倍的语气，轻轻磨出喉头，说的人也许不觉得，听的人却早已牙齿打颤。

“老爷子的意思是……”左辅惊骇地问道。

“给我挑了‘血手集团’，一个不留。”蒋修罗神色不变地丢下命令。

“那主使者……”右弼不敢相信，如此一来，怎么查得出幕后主使者。

“不必理他。我只要那些不轨者记住，谁敢冒犯‘青龙’，就拿命来抵。”谈谈地说完，蒋修罗回房去了，决定的主意永不更改，他不会放过任何一个胆敢狙击森严的人的。

左辅和有弼同声长叹，看来这场腥风血雨是避免不了了。

未央自己也没想到，原本只预定请半天的假，竟然拖了一个礼拜才又重新到公司上班。

她自我建设了好久，终于再鼓起勇气面对蒋森严，还以为事情早过了，纷乱总会归于平静，谁知道全然不是那么一回事。

早上，她一踏进办公室，就被满屋子的警察吓了一跳，而顶楼的总经理室更是……

“我说过，我不知道——”蒋森严的怒吼连隔音墙都挡不住。

“一个杀手集团毁了，死了上百人，你会不知道？”另一声咆哮也不比蒋森严差。

“白警官，那个杀手集团的总部位在意大利，而我自从受伤后，就一直留在公司里养伤，我有没有出去，你和你那些监视我的部下再清楚不过，现在反而来问我这种问题，不是太可笑？”蒋森严两眼充血通红，这一个星期下来，他快被这些警察烦死了。

伤者不是都有休息时间吗？他手臂上的缝线都还没拆啊！他们每天来问话不打紧、天天寸步不离地跟着他也可以忍受，但——连杀手集团毁了都来找他，这太过分了吧？

他是受害者耶！又不是罪犯，对他行这种精神拷问法，说实在的，再五分钟，他的忍耐力最多只能再撑五分钟，这位超级烦人的白警官再不识相，他一定会发疯崩溃。而姓白的最好有心理准备，疯子打人是无罪的。

“你被狙击的第三天，‘血手集团’就垮了，说与你无关谁相信。”这位白警官的固执与蒋森严有得拼。

蒋森严闭上眼睛，深呼吸，收集那所剩无几的耐心，一只手若有所觉摸索桌上的黑咖啡，一碰到杯子，立刻端起来，喝了一大口，他需要酸、苦的黑咖啡降火，可是——

啧！“为什么是牛奶？我的咖啡呢？”

未央一进来，就看到不要命的人又在糟蹋自己的身体了，真可恶！他没发现自己瘦了一大圈吗？眼眶又黑又肿、两颊都凹陷下去了。她对他无端地是又生气、又心疼，急忙泡了杯牛奶，趁他一个不注意，换掉他的黑咖啡，不想他早夭啊！

“喝光了。”她一口喝掉他的黑咖啡。

“你……”幸运之神已经离他远去了吗？为什么他得同时面对烦人的警官和欺他太甚的助理？

未央的炮口又转向站在办公桌前的白警官，都是他吵得她老公没办法休息，他也得对蒋森严的身体虚弱负责。

“白警官有证据证明意大利‘血手集团’的灭亡与总经理有关吗？”

白警官怔忡片刻，看得出来这个凶悍的小女人并非易与之辈。由蒋森严的异常反应便可窥得一二，那个拽得要死的家伙正瞪着一大杯牛奶发怒呢！但他却紧抿着唇，半句抱怨不敢吭，摆明被吃死了。

对于这个小女人，他可得小心应付才行，白警官心中暗忖。

“没有，但……”

“没有。那你来找他问什么？”她眼瞳飞掠的谈谈忧郁和绷紧的下巴，在在告诉对方，她强忍的怒气。“你是吃定了病人没办法反抗是不是？再说意大利的杀手集团垮了，跟台湾有什么关系？难道意大利政府委托你们调查了？”

白警官立刻闭了嘴，怎么说呢？他只是想知道真相，警察挖掘所有犯罪的缘由也错了吗？

“无话可说？”未央继续逼问他。

警官大人点了点头、又摇摇头，这女人好难缠，他已经不会说了。

“那么请吧！”未央开门送客。“再见，不送。”

“可……”他还没知道事情真相呢！

“对了，白警官！”未央突然诡异一笑。“我们对于袭击总经理的杀手集团为什么会在一夕之间灭亡，也感到相当好奇，倘若你查出真相时，麻烦请通知一声，谢谢。”

“哦！好，那……”他也不知道怎么回事，莫名其妙就被请出门外了。

“再见。”未央笑着挥手送他进电梯。

“再见。”白警官点了一个头，才猛地想起，他是来问案的耶，却……这样，还再见呢！有没有搞错？姓蒋的那个卑鄙小人，摆明了想脱罪，他不会放过他的。“蒋森严，我一定会再来的。”电梯门合起的刹那，他狂暴的怒吼还清晰可闻。

“哼！”高坐在总经理室里的蒋森严不屑地撇撇嘴，对白警官的威胁嗤之以鼻。来就来，谁怕谁啊？再喝一口杯中的饮料，下一次……呕！牛奶，好恶心的味道。偷偷地站起身，想把它拿到洗手间倒掉，再换一杯黑咖啡进来。

刚被众人的掌声簇拥进来的未央正站在他的面前。“老板，我泡的牛奶好不好喝？”

他皱着眉头，又不是小孩子，还喝牛奶呢！可是眼前这张古怪、弄邪的俏脸，啧！

她真难缠。

“老板，上洗手间不用端着杯子一起去，没人会偷喝你的牛奶。”未央上下打量着他一脸晦败的神色，重伤初愈、未经调养、加上操劳过度，他不知道自己的样子已经三分不像人、七分倒像鬼了吗？还想喝咖啡过日子，分明找死。

老板！对喔，蒋森严这才想起，他是她的上司耶，又不是她小弟，凭什么被她吃得死死的。

“我不要喝牛奶，你帮我倒杯咖啡来。”他把杯子塞到她手中。

“要不然果汁？”不好把他逼得太紧，她给他两个选择。

“咖啡。”他十分坚持。

“我给你三个选择：参茶、果汁和牛奶？”她固执地跟他大眼瞪小眼。

“咖啡——”他气得跳脚。该死的！全公司没人敢质疑他的决定，就这个麻烦的笨女人，真是可恶。

未央给他的答案是冲进茶水间里，抱起整壶咖啡壶，当着他的面，将剩下的半壶咖啡全倒进男厕的小便池里。

“没有了。”她摊摊手，存心气死这个没脑筋的笨男人。

“你……”他咬牙切齿、气得脸色发青。“我要开除你，GETOUT、滚蛋，听到没有？”

“乖，生病的人火气太大对身体不好，你先把牛奶喝完，中午再给你喝咖啡，好不好？”

他妈的！她在骗小孩吗？这种话也说得出来，老天！谁来教教他，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赶走这种耍赖的员工？他好后悔、后悔毙了，为什么要录用她？

气冲斗牛的结果是头晕目眩，没办法，前阵子失血太多，最近工作又忙碌，身体有点虚。

“喂，老板，你脸色很差喔！”未央关心地上前搀扶他。

“哼！”他愤怒地瞪她一眼，你少气我一点，我脸色就会很好了。用力甩开她的手，白着脸，摇摇晃晃地颠回自己的办公室。砰！迁怒的甩门声，恐

伯整栋楼都听得见了。

未央浑不在意地耸耸肩，被他骂惯了，她的脸皮早练得比墙厚，而且跟个病人生气，未免太没有同情心，她还是照顾他的，管他领不领情？

重又冲了一杯热饮端进总经理室，不想被人说她趁火打劫、欺负没反抗力的病人，这回她退了一步，在热牛奶里加了一小匙咖啡，虽然喝起来没什么咖啡味儿，但起码带了点浅褐色，他该满足了。

办公室里，蒋森严斜倚在沙发上，紧闭双目，憔悴的脸庞，疲累与虚弱写满容颜。

“老板。”她试着低唤一声，他没有回应。

睡着了吗？她好奇地走近他身边，被那深陷、青黑的眼眶，苍白、无血色的脸颊刺痛一颗柔软的芳心。这些天来，他到底是怎么过的？是如何庞大的压力竟将一名峻挺如山的伟男子折磨成这副模样？

心疼的小手轻抚上那冰凉，而略显粗糙的脸庞，瞧瞧这唇，都干裂了，原本平稳的呼吸也变得粗重，瞬间，她好想骂骂左辅、右弼，到底是怎么照顾主子的？

忍不住碰触他的冲动，她抖着唇吻上那方青白，一阵刺麻磨痛她的唇、也刺疼她的心，她记得上次亲他的感觉是光滑、充满气势的，蒋森严就该是那样与天比齐的倨傲，尽管惹她生气，但不论如何，她都不要他这般的无助。

灵活的丁香不死心地想要润泽他的干渴，一遍又一遍舔过他的干裂的唇，但愿她可以修补好他的伤痕，再次见到他意气风发的昂扬貌。

蒋森严在睡梦中发现到一点温暖从唇边直渗入他早经冰冻的心脏，它像一股清流，轻轻地抚慰着他疲惫的身心，好舒服、好舒服的感觉，他禁不住满足地吁出一口长气，贪婪的心想要更多。

无意识地伸出舌来匆匆地一挑，察觉到温暖的泉源一颤，仿佛将要消散，他慌张地伸出手捉住他的春天，更多的甜蜜与芬芳同时涌进空乏的身躯，心底深处，一方阳光照不进去，永远治愈不了的伤口，仿佛在此时得到了灵丹妙药的纾解，它再也不痛了。

他的吻越来越激烈，热烫的刺激随着他的舌尖传达到她的每一条神经，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感觉，自她和蒋森严在一起以来，头一次，他们的亲吻可以如此亲密，而不带半点火药味。

她的心在旋转、天在旋转、地也在旋转，老天！她快要醉死在他的狂吻热拥之中了。

“唔！”他在半睡半醒间发出一声满足的叹息，像盆冰水烧醒了跌入万丈深渊的她。

该死的！她忙不迭推开他，跌跌撞撞地冲出总经理办公室，万一被他发现她偷吻他，她的身分还瞒得下去吗？而且……哦！那个自大的男人最恨别人骗他了，他若察觉真相……哇！太危险了——

她捂着急跳不停的胸口，可恶！“色字头上一把刀”果然一点儿也不错，她早晚会被“情欲”这两个字害死。

办公室里的蒋森严被这股大力猛地一推挤，才完全清醒过来，晃晃仍有些晕眩的脑袋，手指按摩着酸疼的太阳穴，最近他的身体真的变差了，上次那一枪挨得够呛。

七、八月天，他的手足依然冰冷，可见失血不少。但是……疑惑的手指轻抚着全身上下唯带有温度的嘴唇，为何独留这里热烫得吓人？

刚刚睡梦中，似乎有一个人非常温柔地抚摸他、亲吻他，她又香甜、又温暖，她的手指滑过他的脸庞时，他感觉好像吃了人参果，浑身三百六十多个毛孔都舒畅了起来，可是……真的有这么一个人吗？

迷惘的眼流连过空荡荡的办公室，屋里除了他之外，并无第三者，他是在作梦吧？他想，没有人进来过、没有人亲过他，什么也没有，只是一场虚幻、甜美的梦境，一切都是假的。

搜寻的视线刻意略过茶几上仍冒着轻烟的热饮，全公司只有一个人会端这种黑不黑、白不白的奇怪饮料进来，他知道，但他仍坚决地告诉自己，刚才的一切全是场幻梦……

快十二点了，蒋森严有点心不在焉地听着右弼说话，两双利眸，似有意、若无意瞥向紧闭的办公室大门。

今天那个小特助过还送饭盒来给他吃吗？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她这个礼拜管他三餐管得紧，早餐豆浆加鸡蛋、三明治、广东粥；中午特制双人分大饭盒、配上一盅熬墩良久的好汤；晚上更是丰盛，有时候甚至还有各国料理可吃。

她突如其来的好，叫他伤透脑筋之余，不免暗想，他有多久没这么好吃好睡过了？其实“凤栖汝”这人还不错嘛，只要她别老是跟他唱反调、倒掉他的咖啡、惹他生气……严格说起来，她甚至比他老婆储未央对他还好呢！

呃！有点内疚，其实他对储未央也不好，同理，怎能要求她对他多好？这样说来就是“凤栖汝”的行为太奇怪喽？无缘无故打理一个男人的三餐，难道她有什么特别目的？或者……

其实他一直有种荒唐的想法，“凤栖汝”和“储未央”这两个女人，也许……有可能她们根本是同一个人吗？

“……少爷、少爷……”右弼的大篇报告早说完了，正等候回应，却很遗憾地发现蒋森严对他的话根本是有听没有见。

“什么？”他猛然回神，才惊觉自己竟然在办公时间心不在焉，这可是破天荒头一道——超级工作狂被公事以外的东西吸引住心神。

“少爷，‘四神兽’的秘图明天会到，要直接将它送进世贸的保管箱，还是先带回来？”尽管上司的反应很不够意思，当人下属的还是没有选择余地，得认命地重复一遍报告。

“先带回来再说。”一提到这个问题，蒋森严原本就稍嫌冷峻的脸庞，更加阴鸷了。

得到“四神兽”秘图的同时，即代表他又得回老家觐见老家伙了，实在很不想看到他，那个无情无义、专制绝断的冷血男人，是他胸口永远的痛。

“是！我立刻去安排护送秘图的行程。”右弼得到命令后，随即告退去执行任务了。

“顺便通知董事长。”在右弼离去之前，蒋森严还是决定了，他不想见老家伙，就让辅佐负责将“四神兽”的秘图送去老家吧。

“总经理——”右弼略显为难。

老人家年轻时也许只专注于“黑暗帝国”的传说，是个相当失职的父亲，更是个无比差劲的丈夫，还逼死了自己的妻子。但他现在年纪大了，任谁都看得出来，蒋修罗越来越在乎蒋森严，否则他不会因为总经理一点点的皮肉伤就恨得毁了一个杀手集团，只可惜少爷似乎并不明白。

“照我的话去做。”蒋森严阴狠地下命令。

“是。”右弼只得无奈地点头，为这对父子心疼，他们会有和解的一天吗？恐怕很难，只要“黑暗帝国”门户的钥匙一天找不到，“青龙”的诅咒就一天不会消失，想要蒋修罗和蒋森严和好，除非奇迹了。

“小心点儿，右弼，不要撞到我。”门口的未央戒慎恐惧地望着那尊大门神，他到底是要前进？还是后退？说一声嘛！就杵在正中间，她手里捧着一大盅汤，烫死了，真怕被他撞翻掉。

“啊！对不起。”右弼急忙往旁边一站，让条通道给这位女特助。

其实他和左辅都很感激她，少爷不爱惜自己的身体是出了名的，伤势没好又急着工作，三餐不定时，老喝黑咖啡提神，这种事两位伺候他多年的辅佐不晓得抗议过多少遍了，蒋森严依然我行我素，固执得紧。

全公司只有这位女特助治得住超级工作狂，她送上来的饭菜不管再多、再离谱，蒋森严都会皱着眉头吃光光，虽然他常常是一边吃、一边骂，威胁着要炒她鱿鱼，但很明显地，他的气色真的好很多，起码黑眼圈都不见了，整个人又胖回一圈。

看见小特助的刹那，蒋森严阴鸷的眼眸瞬间闪过一抹光灿，微微勾起的唇角，软化了不少冷峻脸上的线条，她果然又来了。不晓得今天她带了什么来给他。

“吃饭了，老板！”未央辛苦地放下汤盅，和双层大饭盒，空出双手后，忙着调整头上歪掉的帽子。

“在办公室里不要戴帽子，没有礼貌。”蒋森严撇撇嘴，她最近每天戴帽子，不论室内、室外，随时遮住半边脸，他是越看越觉得碍眼。

“这样比较漂亮。”未央不理他，迳自整理仪容。他以为她喜欢啊！要不是这个星期，每天忙着帮他熬汤、做饭，没时间打理门面、染发，又担心化妆不够，会露出马脚，她才不会每天戴帽子，头皮呼吸不到新鲜空气，最近头皮屑长好多，痒死了。

“你做的是特别助理的工作，不是模特儿，不必那么照顾门面。”他冷冷地调侃她，一只手掀开便当盖子，吓！是日本料理耶！寿司、手卷、串烧、生鱼片……全是他爱吃的东西，真不赖。

才踏出办公室的右弼猛地煞住脚步，不敢相信的摇着头，老天！那一串讽刺真的是出自他冷漠无情的少爷口中吗？蒋森严从来不多话的，自从夫人那件意外后，他安静的近乎自闭，不关心周遭的人、不解释自己的行为、不道歉、不要求……甚至连身为人的感情都要抛弃了，可是现在……

他正在吃饭、中午十二点准时吃中餐，他的话多了、脸上的表情丰富了，而且也学会了——抱怨。

“为什么又是鱼汤？我讨厌鱼。”蒋森严是很挑食的。葱、青椒、蕃茄、胡萝卜、鱼汤、羊肉……他不吃的东西列出来，可以存满一块磁碟片了。

“生鱼片也是鱼，你就吃。”未央两只手忙着帮他倒汤，一双腿在桌下打着拍子，真想一脚把他踹黏在墙壁上。也不想想，她每天早上四点就起床熬汤多辛苦，就会抱怨，混帐男人。

“不一样。”他嫌恶地瞪着一大碗汤，讨厌鱼腥味。

“那里不一样？”她差不多想揍人了。

“这是鲑鱼、那是鳕鱼。”他转过头去，很有骨气地表明他死不喝那碗鳕鱼汤的立场。

“不喝汤，下午就没有咖啡。”他嗜咖啡成瘾，被未央抓住了小辫子，每

回两人起争执，她就把他新买的咖啡豆丢掉，或是他煮满一壶的咖啡倒进小便池里，惹得他又气又怒，却不能因为一点咖啡炒掉她。

“你以为我喜欢喝你泡的咖啡吗？那是世界最难喝的东西。”蒋森严忍不住抗议。

从没看过有人冲咖啡，牛奶和咖啡比例是十比一的，十匙牛奶、一匙咖啡，那根本不叫咖啡了嘛，充其量只能称为咖啡牛奶，恶心死人的味道。

“不要拉倒，我现在就去将那壶世界上最难喝的咖啡倒掉。”敢骂她？这几天为了照顾他，她睡眠不足、累得半死，又不时呕心欲呕，火气正旺着呢！不识相的人活该倒大楣。

“等一下！”那是他的宝贝耶。喝了十年的咖啡，一下子被禁断了，看他多可怜，他好想再喝一口纯浓的黑咖啡，品尝那酸、苦、涩的味道，可是……唉！眼前他只能掐着鼻子灌掉那碗鲶鱼汤，以期换来闻得一点“咖啡牛奶”的香味，何时才能脱离苦海？！

未央满意地收好他喝完的汤碗，算是夸赞吧！

“病人就该有病人的样子嘛！”

“哼！”他愠恼地喷出一口气，捻起一块寿司吃着，不期然瞥见她帽子底下几撮垂下脖颈的头发，半黑半红的发色，他也在储未央头上看过。

“凤栖汝”、“储未央”，也许吧！身材可以籍由外物造出假象，但高度和那双眼却改不了，心中隐约有一股肯定，可是……为什么？他从不曾深入地去探查它，不想知道真相，这种反应跟他的性格不合，但……有没有那个可能，他根本在潜意识里害怕发现事实。

午夜十二点，“雷霆保全公司”顶楼的灯依然亮着，蒋森严、左辅、右弼正围成一圈欣赏那幅引起若大骚动的“四神兽”秘图。

画轴上以泼墨方式绘着四只古神兽：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分踞四方，威武雄壮地固守着疆土。

这样平常的一幅图，真的与“黑暗帝国”门户的钥匙有关吗？根据传说，这里面标示着四把钥匙的收藏地，但蒋森严对着它半个小时了，怨他愚昧，他实在看不出这幅画的秘密何在？

摇摇头，叹口气，其实他对寻找钥匙根本没兴趣，一百多年前的传说了，谁知道是真？是假？

无奈老家伙相当执着，逼得他也不得不搅和进这场无聊的争夺游戏中。不过既然东西是老家伙要的，这个谜题就让他自己去解吧！他才懒得伤脑筋。

动手将图卷起来，交给左辅、右弼。

“连夜送回老家去。”谁知道。“绅士怪盗”的预告信什么时候会实现？也许暗地里还有更多的人正虎视眈眈地觊觎着这张图呢！未免夜长梦多，蒋森严决定速战速决。

“是。”左辅接过画，仔细封入保存筒中，这筒防火、防水，可以保护画作免受外物伤害。他再将保存筒和手臂扣在一起，想要夺图，除非杀了他，砍掉他的手了。

“我们走了。”右弼朝蒋森严一行礼，和左辅一起走了。

蒋森严略一颌首，一句“小心点儿”差点冲口而出，立刻又神色古怪地抿紧双唇，他最近越来越奇怪，老是多说一些废话，麻烦透顶。

目送着两名辅佐离去，他抽出怀中“绅士怪盗”的预告信紧紧握在手里，不告诉左辅、右弼是怕他们瞎操心，而且若传闻无误，“绅士怪盗”偷

东西时，向来是不伤人命的，可是，其他的野心分子呢？也许……他们会不会有危险？万一……

这么一想，他又觉得不放心，脚步不由得移向电梯，跟在他们身后下楼了。进入地下室，远远看见右弼正在开车门，左辅站在他身旁守护着画作。

说时迟，那时快，一抹闪光突然掠过蒋森严眼帘，不祥的预感，他猛地大喊。“左辅、右弼，趴下——”

几乎就在他话声出口的同时，砰砰砰！长串的枪声划破宁静的黑夜，击向左辅、右弼。

蒋森严掏出怀中的枪伏冲了过去，硝烟火石中，他隐约看见一条矮小的身影在石柱边蹦闪着，迟钝的身手简直逊到极点，是个外行人嘛！也许连基本的窃贼训练都没受过，这种笨蛋怎么会知道秘图的消息，又如此巧合地选在今夜来偷盗，有问题，这其中一定大有内闻。

正想着，右弼已经潜过去将来人给制伏了，蒋森严收起枪，走近一看，那男人全身发抖，缩成一团，早已吓得屎尿失禁。

他皱了一下眉头，谁会那么笨派这种人来偷秘图，百分之百不会成功的嘛！

“少爷，要怎么处置他？”右弼嫌恶地瞪着手下的小偷，没见过这么没种的家伙。

“送给白警官当礼物吧！”蒋森严也不以为能从这家伙嘴里问出什么内幕，索性报警了事，省得麻烦。

“少爷，那这幅画该怎么办？”左辅请示道。报警代表一连串的侦讯，他们还能送画吗？

“明天再说吧！先锁进保险柜里。”蒋森严说完，蓦地灵光一闪，倘若这个小个只是一个缓兵之计，敌人就是不想他太快把画送走，所以布这个局呢？有没有这个可能？

一记冷笑浮上嘴角，敌人大概不知道“雷霆”真正的实力是“青龙”吧？外表可以看到的战力都是第二军，他们最强的实力还没展现呢！大意的人有祸了。

“不行，你不能叫警察捉我。”那名小偷忽然尖叫道。“我是冯振邦啊！你不能捉我，你不能捉我……”

蒋森严紧皱眉头，冯振邦？是谁啊？不认识。他又分别看看左辅、右弼，两名辅佐尽皆摇头，表明不晓得冯振邦这个人。

他烦躁地一挥手。“带走——”

偌大的地下室里，只剩下冯振邦哀哀的告饶声络绎不绝。

第七章

清晨六点，未央被一阵刺耳、扰人的电话铃响吵醒。睁着迷惘的眼、摇晃疼痛欲裂的脑袋，真想把电话给砸了。

好不容易熬到星期天不必上班，蒋森严也交给左辅、右弼照顾，用不着早起帮他熬汤、作饭，才想好好补个眠，不料……

唉！为什么那些人都不会体谅上班族的辛苦呢？她最近真的好累啊！

胃口不好、老是想吐、又嗜睡得紧……在床铺上挣扎了将近十分钟，祈求烦人的家伙识相点儿，可惜……人家耐性比她好，没辙！只得拖着快要败掉的骨架子，爬到客厅里接电话。

“喂——”虚弱的语调里有一分无奈、九分愤慨。

“姊……”未敏哭天抢地的声音从电话那头传来。

“未敏！”未央好想撞壁去，妹妹的眼泪有没有干的一天哪？“怎么了？你别哭，慢慢说好不好？”

“振邦……振邦被捉进警察局了，哇……”

“什么？”再多的磕睡虫都被吓跑了，那个死家伙又干了啥儿好事？“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未敏，你说清楚一点？”

“是姊夫……姊夫把他捉进去的，呜……不要告振邦好不好？他不是故意的……那些人来要债，他才会一时想不开，呜……姊，你叫姊夫放过振邦吧！拜托你，姊……”

“是蒋森严把冯振邦捉进警察局的？他做了什么事？蒋森严做啥要捉他？”蒋森严是什么样的人，未央已经八成可以摸清他的心性了。

那家伙懒到只要与他无关的人，他看都不会看对方一眼，冷的像块冰，绝不会无缘无故捉振邦的，一定是冯振邦犯到他了。但究竟发生什么事呢？未敏说的颠三倒四，她根本听不懂。

“振邦，他……他只是想拿那幅画去卖钱，真的，他不想伤人的……我不知道他为什么有枪？他不是故意的……他们逼债逼得好凶，婆婆又病倒，姊……振邦只是想还债，他没想到要伤害姊夫的，姊……”

意思就是冯振邦去偷蒋森严的画了。该死的，这样蒋森严肯原谅他那才有鬼，蒋森严向来是有仇报仇的。

“未敏，不管怎么说，窃盗都是不对的，更何况振邦还带着枪，那已经不是偷，而是抢了。”

“姊，你……你怎么能这样说，振邦是不得已的，那些人来要债，婆婆又生病，我们实在是没办法啊！”

“没钱就能抢劫吗？未敏，台湾是有法律的。”未央委实伤心又生气，妹妹是怎么了？连是非也分不清。

“姊，你现在好过了，就不理我了吗？振邦是你妹夫，他若坐牢，我该怎么办？还有孩子呢！”

她好过？未央无语问苍天，不擅长哭泣的女人就代表日子过得舒服？真是只有天知道了。

“未敏，我不是不理你，但振邦确实需要教训了，自你们结婚后，他是怎么待你的？吃、喝、嫖、赌，样样都来，现在败光家产了，不思改进、振作，满脑子不劳而获还企图抢劫，你说，我该怎么帮你？”

“你可以叫姊夫不要告振邦啊，不管振邦怎么对我，他终究是我丈夫，一夜夫妻百日恩，我不要他坐牢啊！”

“未敏！”直到这一刻，未央才猛然惊觉妹妹被传统的妇德教育的有多“好”，以夫为天，老公好是命、不好也是命，她压根儿是认命了，不想改变、不图努力，全副的精神只放在冯振邦身上，随他浮沉漂流，老天！怎么会有这种事？

那么她以前不时地教导小妹，“坚强”、“奋斗”又是所为何来？是她多管闲事、白费精神了。

一股失望、愤慨充塞心肺，未央不由怒道：“你以为是民事案件吗？抢劫是刑事案件，岂能由你说不告就不告？”

“姊……”未敏讶然惊呼。“原来你这么自私，只要自己好就好了，一点都不关心我，我……振邦如果坐牢都是你害的，我会恨你一辈子——”

咆哮过后是一阵嘟嘟的声音，未敏挂断电话了。未央抱着膝盖坐在客厅的沙发上，妹妹说恨她，那个她疼了半辈子的小妹居然恨她，多好笑的话，她忍不住咧开嘴，哈哈大笑，然而，随着厉笑落下的是两行锥心刺骨的血泪，一点一滴湿了满颊、痛彻心肺。

未央虽然说了要给冯振邦一个教训，但未敏哭得那么伤心，妹妹向来又软弱，尽管她在伤心时，口不择言，胡乱说恨她，可是未央相信妹妹是有口无心的。

况且，从小疼妹妹疼惯了，实在没办法放下她不管，只好来找蒋森严了，明知他接受她要求的机率并不大，但眼前即便是铁壁，为了未敏，她也得来撞撞看了。

来到“雷霆保全公司”，奇怪！今天明明是星期日，却有那么多人，瞧这排场和严密的守卫，总统出巡也差不多是这样啦。

记得蒋森严最讨厌搞这一套的，他那人任性得紧，不爱人管，不要有人跟前跟后、啰哩啰嗦，老是独来独往、随意妄为，这款惊人阵仗应该不是出自他的手笔，那……莫非有什么伟大人物到访？

未央在附近徘徊了好久，找不到方法可以进去，两排带枪侍卫将“雷霆保全公司”给团团围住了，全是她不认识的人，他们把来往的交通、行人都给管制住了。说来也好笑，这会儿她连老公都见不着了。

一直在对面街口晃荡了约三个钟头，就在她耐性快磨光，准备不管三七二十一，埋头冲进去找人时，终于有一个相熟的人出现了。

“左辅。”未央伸手招呼他。

“大嫂！”左辅惊呼一声，穿越马路跑了过来。

“这里发生什么事了？怎会有如此多的武装守卫？”

“哦！因为‘苏格里’的王储来访，所以……”左辅说了一半，突然想起蒋森严交代过，不希望储未央人介入有关“青龙”的事情里，忙转移话题。

“对了！大嫂，你怎么来了？要找少爷吗？”

“蒋森严在吗？”实在是太了解她老公的死德性，未央也不在意左辅的防御态度，直接挑明了来意。

“正在接待‘苏格里’王储。”严格说来并不是接待，而是赶不走，天知道在得知“苏格里”王储来访时，蒋森严那张峻脸僵得有多难看。

“我可不可以去找他？”未央怕时间一拖久，冯振邦就真的吃定免钱饭了。

左辅顿了一下，忽然咧开嘴笑道：“没问题，我带大嫂进去。”他想到可以利用储未央叫王子殿下早点走人，蒋森严一定会很高兴。

“那就快走吧！我有很重要的事要跟蒋森严说。”未央急忙催促着。

因为有左辅带路，守卫一下子就放行了，两人搭着电梯，直上顶楼。

在总经理办公室前，左辅不忘提醒未央。“大嫂，今天少爷的心情不大好，所以……他的态度如果有些不好的地方，还请你别见怪。”

“知道了。”未央大方地挥挥手，反正蒋森严对她的态度也没好过。

她走到一半，突然想起，蒋森严心情不好，该不会是因为昨天遭抢的

关系吧？脚步猛地一停，转身问左辅。

“左辅，昨晚公司遭小偷，画作的损失很严重吗？”

“大嫂，你怎么知道‘画’的事？”左辅真的是吓呆了。“四神兽”秘图的事到底是如何泄漏的？昨天的贼摆明是为了画而来，报警后，那位白警官不先询问嫌犯，只想要画，说那是证据，今天到访的王子也一开口就要求看画，现在连储未央一名寻常的妇道人家都问起画来了，老天！他们这批“青龙”秘探都该去跳海了，还秘个头啦！

“怎么？是很贵重的画吗？已经损害得无法补救了？”未央的心脏扑通一跳，果真如此，冯振邦铁是死定了。

“大嫂不知道画的内容？”左辅迷惑了。她不明白画的重要性，因何问起画来？况且昨夜遭窃的事新闻媒体尚未发布消息，他们自然也不会去通知她，那她究竟是如何获悉画的事？

“我怎么会知道，你们又没有告诉我。”未央不满地低叫。这群神秘兮兮的讨厌鬼，什么都要瞒她，她至今尚未变成井底之蛙，可真是托天之幸了。

“那大嫂怎会突然问画作遭窃的事？”左辅完全弄迷糊了。

未央长叹口气，家丑是不能外扬，但她迫切需要几名助手，帮忙在蒋森严面前说些好话，否则光靠她一人，想说服蒋森严放人，好……难啊！

“昨夜来偷画的人是我妹妹的丈夫——冯振邦。”她无奈地丢下一颗炸弹。

左辅果然立刻被炸翻了。“是大嫂的妹夫——”他吓白了脸，这下子完蛋了，亲家变仇家，少爷非气死不可。

“是啊。”未央垮着肩，颓丧满脸地将冯家破产和未敏的事说了一遍。未了她问道：“左辅，你想我若将整件事告诉蒋森严，他会有什么反应？”

左辅才不敢随便说主子的事呢！不过他回给未央一个比死还难看的苦笑。

“嗯。”她无精打采地一颌首，就知道，蒋森严若得知这件事，不气死才有鬼呢！

“大嫂……”左辅实在很想叫未央别去碰钉子了，蒋森严不可能答应的。

未央何尝不清楚？但……唉，她沮丧地摆摆手，早有心理准备这一趟是来找骂挨的。

“我可以进去吗？”她指着门扉深锁的办公室问道。

能说不行吗？人都带进来了。左辅痛苦地一点头，后悔死了他想的烂主意，利用储未央赶走王子殿下，抱薪救火，差不多是这种结局。

熟悉的吼声显示出蒋森严的心情正跌入谷底，未央握着门把的手僵了一下，要不是个性还算强悍，她一定会落荒而逃。

做了三次的深呼吸，鼓足勇气，她终于开门走了进去。

蒋森严看到未央的刹那，呆了三秒钟，这情形一个礼拜前好像才上演过。不同的是那时候闯进来的是“凤栖汝”，而紧缠不放的是白警官。

可是现在……他在心里苦叹，小笨蛋知道她今天没戴帽子吗？那头半红半黑的头发已将她的身分全部泄漏出来了。

“凤栖汝”、“储未央”，想尽办法要摆脱的人，竟然还是纠缠在一起了，莫非是天意？叫他们永远抛不开对方。而她……天哪！他终于还是捉到她骗他的证据了，这……

蒋森严是又烦恼、又生气，操心她的未来，暗恼她不能理解他的用心

良苦，这蠢女人真是笨到无可救药了。

“谁带你进来的？你来做什么？”他站起来，越过“苏格里”王储，直奔未央面前，两手用力捉住她的肩膀，神色严厉道：“回家去，以后都不准再来。”

不好的开始，他对她造访的反应可真激烈。未央心底暗暗叫苦。

“我有些话想跟你说。”

“我不想听，你快点回家。”蒋森严一下子就想把她推出门外。

“蒋先生，这位是……”一个外语腔调浓厚的低沉嗓音突然插进蒋森严和未央之间。

未央抬头看了一下，那是名浑身散发出属于贵族迷人气质的男子——包裹在白色罩袍下的，是一剔高硕结实的躯体；过肩的黑发绑成一条辫子垂在背后，形成某种神秘而优雅的味道；充满男性气息的脸庞有着东方人少有的立体轮廓，而更显不可思议的俊美。

与蒋森严的阳刚、冷硬、卓绝有着全然不同的气质，不过若让她来说的话，她会比较欣赏蒋森严睥睨天地般的孤傲不群。

“王子殿下，我说过了，我不知道什么‘四神兽’的画，你要想看展览的话，‘世纪博览会’下个星期开幕，我一定请你当贵宾，届时，你也许能在展示会中发现你想要的东西，但此刻你找我，可就找错人。”蒋森严挡在未央面前，不希望将她卷入麻烦里。

“既然蒋先生坚持的话……”王子殿下若有所思的眼光扫过未央，蒋森严立刻心生警惕地将她搂往怀里，突兀的行为惹得王子殿下神秘一笑。“那么我就先告辞了，有机会再来麻烦蒋先生，再见。”

蒋森严淡淡地颌首为礼，不管面对的是高级警官，或是一国储君，他倨傲的态度始终未变，但有人可不服气了。

未央注意到那位王子殿下身旁的辅佐官，从头到尾都拿着杀人目光怒瞪蒋森严，似乎对他的失礼愤慨到极点，但愿不会发生意外才好，她小心戒备着。

直到所有人都走了，未央终于有机会单独面对蒋森严，可是要说服他，唉！……只怕好难。

“说吧！你找我究竟有什么事？我……”蒋森严说了一半，电话铃声突然响起来，他懊恼地瞪了它一会儿，抛下未央，走过去接起电话，没好气地吼道：“蒋森严，你……白警官！什么？我早说过了，我没有画，我不知道，你……有本事你来捉我好了——”他气得甩掉电话，瞳仁儿飙出两道比岩浆还炽热的怒火。

“你到底是来干什么的？”他咆哮，把气都出在她身上了。

“你这么大声做啥？”未央好生委屈，这种动辄得咎的感觉差劲透顶。

“你……”他真的是烦够了，气得快发狂。“没事就回家去。”

“我有话要跟你说，我……我不要回家。”怎么会这样？她好想哭。

“那你就说啊！说完快点走。”他跃进沙发椅里，对于她泣然欲泣的小脸无奈、心疼又生气。

“我……”她不停地搓着手，紧张的冒汗。“我希望你能要求白警官，放了昨晚那名小偷。”

“什么？要我放了那个小偷。”蒋森严不确定自己是不是听错了，她怎么知道小偷的事，莫非……“谁告诉‘四神兽’的事？”

他一直在怀疑，到底是谁将“四神兽”秘图之事泄漏的，但若是“储未央”扮演的“风栖汝”，凭她是他的特别助理，是有机会窃得公司机密的，难道她改头换面混进公司为的就是制造混乱？她是故意要来报复他的？他很不愿意这么想，然而事实却残酷地呈现在面前，她竟然要求他放过那名小贼。

“我不知道什么‘四神兽’，冯振邦只是一时糊涂，我想只要你肯出面，应该可以将他保释出来的，我妹妹……”

“你知道昨晚那个小偷的名字叫——冯振邦。”这件事除了他、左辅、右弼和白警官外，外人理该无从知晓的，而储未央，若不是她主使，焉知此等秘密？

“当然，他是我妹妹——未敏的丈夫，所以……”

“原来如此！”他心痛到极点，第二次打断她的话，僵冷的声音恨道。“我不会放过冯振邦的，他不是小偷，他犯案的时候曾朝左辅开了两枪，这已经是抢劫了，既然他敢做，就要有种承受。”

“你……”未央吓白了脸，怎么也想不到，她的要求只是让蒋森严更加重冯振邦的罪，偷窃也许只是几年的刑责，但持枪抢劫……老天！她不敢想像，万一冯振邦被判了死刑，那未敏还有她的两个孩子……“不！你不能这么做，我说过冯振邦是退不得已的，他太需要钱，才会一时走岔了路，拜托你再给他一次机会。”

“需要钱就可以抢劫？”他狞笑道。“是你教他的吧？”

“你胡说什么？”他怎么能这么说？她岂是如此不明是非的人。“我根本不知道冯振邦要来偷你那幅画，你不可以污蔑我。”

“污蔑，事实胜于雄辩，若没有你从中牵线，冯振邦如何得知画的事？”

“我怎么知道是谁告诉他的？”

“你倒推得一干二净。”

“本来就与我无关，我是为了我妹妹未敏和两个小外甥，可怜他们一家子就靠冯振邦那个混蛋过活，他若去坐牢，叫留下来的老弱妇孺如何过活？”

“真这么简单？储未央，别把我当笨蛋，你以为你真瞒得过我？”

“我又瞒你什么了？”蒋森严真是不可理喻！未央气得浑身发抖。

“你自己心里有数，总之别想我会放过冯振邦，是他先来犯我的，他该死。”事到临头了，她还在装蒜，蒋森严简直气炸了心肺。

“你……你是故意针对我？”她真是不敢相信，他居然这样对待她。

“敢做就要敢担当，储未央，你报复之前就要想到有这种结局了。”他从没像此刻这般心疼过，一个他处心积虑要保护的女人，却以这种方法背叛他，难道“青龙”的祖宗真是对的？世上根本没有可以信赖的女人。

“蒋森严，你……好！算你狠，我会记住的，我恨你。”未央咬牙切齿跑出他的办公室，两行清泪扑簌簌滑下粉颊，他的话像一块坚冷的玻璃尖锐划过她的心，淌下的鲜血足以融化掉所有她曾对他拥有的情感与心动。

他怎么可以这样对她？蒋森严，他是她的丈夫啊！还以为他们就算没有爱恋也可以和平相处，毕竟真实的他并不若外表那般冷酷，在公司的时候，当他们是上司与下属的关系时，她看过他的温柔的。

遇到麻烦的工作，他会帮她、碰到意外，他救过她……很多很多时候，他甚至比任何人还要有仁慈心，为了不想害死人，他可以舍弃高科技，改采麻烦的人力防守，只是……

为什么？当他们是夫妻时，他却对她如此残酷，蒋森严，你这个混帐

王八蛋，她恨他、恨他……恨他一辈子……

赶走未央后，蒋森严的心情并没有比较好过，事实上他更懊恼了。结婚五年，在公司日日相处了近一个月，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尤其她又是第一个有机会接近他，并且获得他信任的女人，她的背叛比起当年母亲刺下的那一刀，伤得他更深、更重。

他懊丧地倒进沙发里，耳边回荡着她激喊恨他的声音，她恨他！他从来不在乎别人怎么看他的，爱也罢、恨也罢，他没有感觉，笑骂由人，可是……为什么？这一次他觉得心痛，她一个“恨”字教他心情跃落谷底。

储未央，多想抛开这三个字，忘掉那张哀凄欲绝的小脸。但现实是，她的形影、音容、笑貌一直不停地在他脑海里浮现，什么时候开始的？他习惯了她的存在，咖啡牛奶不再难以下咽；她做的便当挺好吃的；和她吵架、斗嘴的时光总是飞逝的特别快；有她做他的助理，他的工作效率最少可以提高一倍，她……

“习惯”，多可怕的两个字，他居然变得少不了她了。

“少爷！”左辅怯怯地探进头来，他在外头被右弼骂惨了，没事把大嫂带进来干什么呢？瞧！又把蒋森严惹火了，都天黑了，少爷还躲在办公室里，一整天不吃不喝的，要是出什么事，大伙儿就等着被“青龙”的戒条剥皮吧！“滚开。”蒋森严转过头去不理人。有时候他的个性真是别扭得紧。

“少爷，您饿不饿？吃点东西怎样？您已经……”

“我说滚出去。”冒火的瞳仁儿飘出两道冷剑杀向左辅。

左辅缩缩肩膀，两条长腿已经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了，蒋森严生气的样子真可怕。

不过“青龙”的刑堂更恐怖，他抿抿干涩的唇，为了逃避那生不如死的酷刑，死谏也在所不惜了。

“少爷，您好歹吃点东西，什么都不吃，身体怎么受得了？”

蒋森严一声不吭，如冰似的冷冽目光直盯在他身上，看得他全身升起一股又一股的寒颤，三分钟后，左辅身上的衣服已经被冷汗浸湿，他再也忍不住了，趴地双脚一软，跪了下去。

“少爷。”右弼即时捧了一叠文件进来，解了左辅的危险。

“我们新买的‘冯氏’位在阳明山附近的土地，原本准备用来建度假中心的，但因为接了“世纪博览会”的CASE，暂时停止开发，可是上个礼拜‘冯氏’垮台了，外面把它的公司、物产传得很难听，我们这件开发案还要继续下去吗？”

“这件事等博览会落幕后再开会讨论。”蒋森严挥手赶人，现在谁还有心情管这么多的琐事？

“那么‘冯氏’被查封拍卖的物产，少爷有兴趣吗？”右弼是故意提起“冯氏”的，刚才在外面听左辅诉说蒋森严心情不好的来龙去脉，他才猛然想起“冯振邦”不就是全台排名前二十企业——“冯氏”那个不思长进的败家子。日前“冯氏”垮台的消息还弄得满城风雨，小混帐若真是储未央的妹夫，也难怪大嫂要着急了。

“右弼，目前我们最重要的是博览……”蒋森严话说到一半突然顿住了。“冯氏”、冯振邦、未敏、储未央……该不会都有关系吧？“把资料拿来我看一下。”

他伸手接过文件，翻开第一页，“冯氏”败家子的照片印入眼帘，可不

正是昨夜那名小偷。右弼还特别将“冯氏”目前状况、垮台原因详细地列了下来，整份文件根本就在介绍储未央、储未敏和冯振邦之间的亲属关系。

这死小子，摆明了整他嘛！蒋森严狠瞪了右弼一眼，可他的心情从没像此刻这般轻松过。

仔细想一下储未央的为人，她其实是个不错的女人，有胆识、有见解、独立、聪明，却不咄咄逼人，自有其温柔、善良的一面，除了她服药一事，令他无法接受外，一直以来，都是她在包容着他的霸道与坏脾气。

而且不论他们是吵架，或者闹脾气，他受伤时，她仍然尽释前嫌地在他身旁看顾一整晚，又辛苦地炖了一星期的补品给他吃……

这样的女人会是心机深沉、心肠恶毒的吗？虽然“青龙”的祖训一直叮嘱着各代传人，永远不得相信女人。

但蒋森严还是不得不打心底承认，储未央真是个好女人。而这样的她……说真的，他越想，越不相信她会背叛。

假设出卖他的人并不是她，那么冯振邦的窃盗……大有可能是一场陷阱了。因为冯振邦的关系，他延迟了送画到“青龙”总部的时间，然后第二天就忽然冒出一堆人来向他要画。

白警官、王子殿下，还有早下过预告信的“绅士怪盗”，那家伙不是更迫切需要他将画留在公司久一点？

这样一想，也许连“冯氏”的垮台都是阴谋者蓄意安排的。破坏送画的过程、诱他与储未央吵架、扰乱他的心神、分散他的注意力，最后趁他不备夺画。老天！好可怕的敌人。

“右弼，立刻找律师将冯振邦保出来，想办法让他无罪开释。”蒋森严一古脑儿跳起来，他得尽快找到未央，敌人已经将目标对准她了，她马上就会有危险的，万一……

他不敢想，心脏像被狠狠捶了一拳疼得发散，未央，他的小妻子，为什么他一直没发觉她是那么地重要，比他的生命、事业……一切，甚至“青龙之钥”都要珍贵，那是他的宝贝啊！老天保佑，她千万要平安无事才好。

“我马上去办。”右弼冷静的脸庞难得露出一抹欣喜微笑，蒋森严总算打起精神了。

“左辅，去开车，我们立刻回家一趟。”蒋森严好紧张，他再也不要将未央丢下了。

管他“青龙”的祖训怎么说？他要把她带在身边，一辈子好好地保护她免于任何危险。

“是。”左辅接令，立刻准备去了。

“把‘冯氏’的产业全买下来。”

“少爷——”右弼大吃一惊，蒋森严居然能为了储未央做到了这个地步。也许“青龙”百年以来第一对有勇气打破传统的恩爱夫妻就要诞生了，终于也有人敢站起来勇于追求幸福。他了不起的少爷，右弼打心底祝福蒋森严和储未央。

“我立刻联络律师，明天就能过户。”

“快去吧。”从来不笑的蒋森严双眼发亮的说着，寒冷的冬天仿佛瞬间从他身上退却了，有一点温暖在唇间溢开，也许一下子就要叫他敞开胸怀地笑出心里的快乐未免太强“皮”所难了，可是此刻，下定决心，昂首阔步离去的他，真的像是浴火凤凰彻底重生了。

春天或许不远了。右弼代替他最崇拜的少爷在后面开心地笑着。

第八章

心碎的滋味未央尝得透彻，蒋森严一番绝决的话语，像一盆冷冽的冰水，终于冰冻了青春少女编织多年的美满幻梦。

她怎么会以为这种利益婚姻还是有幸福可以追求的？事实是主人永远不可能用“心”来对待他花钱买来的工具。

还说什么要扮成大美女去勾引他，等他爱上她之后，再狠狠甩掉他做为报复，结果呢？最先掏心相交的反而是她自己。

惦记着他、挂意着他、关心着他……总是她一头热地付出，而他仍然视这份深情如敝屣，唉！是她太傻吧？

如今梦醒，前途茫茫，何处才是她的容身之所呢？呆站在别墅门口，住了五年的地方终究不是她的家，再回去？再等他五年……

不了！和蒋森严的纠葛也该到了结束的时候，不管他是不是她的丈夫，她第一个男人，反正那种虚名她不在乎，一层无用的薄膜更引不起她的注意力。

她唯一在意的是——这个家是否圆满？也许有一点完美主义吧。这样对峙的关系、破碎的婚姻，她宁可不要。

手指无意识地按下了隔壁的门铃。

“谁啊？等一下，马上来。”屋内传来高亢的女子叫声。

随着一阵匆促的脚步声传来，叩！大门终于敞开。

“学妹。”朱朱错愕的声音惊醒了门口迷茫的小女人。

离开“雷霆保全公司”后，未央就擦干了眼泪，呆楞地在马路上走着，想蒋森严、想未敏、想她自己……也不记得走了多久，看着朱朱穿围裙的样子，猛地抬头，才发现夜幕早已低垂，繁星挂满天际，原来天都黑了。

“学妹，你怎么了？”朱朱小心地询问道。温柔的手探向她苍白的粉颊，感觉拿下是一片冰凉。

友情的关怀驱走未央神游大虚天外的神思，她呆滞的眼珠子终于有了反应，迟疑缓慢地转了两转，成串珍珠也似的晶莹泪滴滑下粉颊。

“学妹。”朱朱吓了一跳，未央很少哭的，倔强、固执如她，最常做的事情是打落牙齿和血吞。这样一个坚强的女孩，到底是什么事情，居然能击溃她的心防，惹得她伤心垂泪。

未央突然抱住她放声大哭，太久了，她一直告诉自己不能哭，哭了就输了，那是弱者的行为。然而此刻她却再也忍不住心头的悲愤，蒋森严带给她椎心刺骨般的痛，已超越了一介小女子可以承受的范围，吞下肚子的泪水早溢满胸怀，她不得不把它往外倒，找个人分担这份苦，否则她一定会垮的，她快要崩溃了……

朱朱长叹口气，将未央搂进怀里，轻轻地拍着她的肩膀。明白她心中的苦，但这些事情不是一个局外人可以置喙的，她身为未央的朋友，唯一能做的也只有在她哀伤哭泣的时候，提供一处温暖的怀抱让她暂时歇息。

未央哭着哭着突然没了声音，朱朱感觉肩膀的负担一直重起来，快被这个小学妹给压扁了。

“未央，咱们进屋去再继续好不好？”她双脚交换使力有点累了。

未央还是静静地趴着，似乎没听到她说的话。

“学妹，不然……换个姿势你觉得怎么样？我脚有点酸了。”朱朱踢踢腿，岂止酸哦，简直麻了。

未央沉静如故，整个倾下来的重量几乎将朱朱给压垮。

“唔！”朱朱闷哼一声，使劲撑住她一直倒下来的身子，情况似乎有点不太对劲，她试探地唤了声——“学妹……”

“别叫了，她睡着了。”一个愉悦的男声突兀地在朱朱背后响起。

“该死的！我不是交代过，叫你别随便出来的吗？”朱朱转过身去，迎向一名清爽如阳光般的男人，居然是柳晏飞。

“是吗？那我再进去好了，你自己把她扛进来吧。”一张斯文、俊朗的脸庞淘气地笑着。

“喂。”朱朱急忙喊住他，差点忘了，她可抬不动未央。“来帮忙啦！”

“没诚意，我不要。”他咧出一口白牙，街灯下，那身古铜色的肌肤，褐得像小麦田般耀眼。

“你……”这讨厌的家伙，就爱捉弄人。朱朱暗恼在心。“好啦！伟大的柳先生、晏飞公子，可以请您大人有大量，不与小女子计较，义助一手吗？”

“当然没问题。本大善人最喜欢做好事了，来吧！”他一把抱起未央，走进屋里。

这个世界起码还有阳光是公平，不论贫富贵贱，只要是生长在地球的万物，都可以享受到日照的温暖。

未央伸手挡在黛眉上，遮住刺眼的金芒，快九月了，秋老虎依然高涨，才早上七点，气温就热得吓死人，又碰上她这种对冷气过敏的，残酷的烈日更是杀死磕睡虫的罪魁祸首。

无奈地坐起身，尚未完全清醒的眸子左右打量着这间略显陌生的卧室，不像她的家耶！那么这里是……

“学妹，你醒了。”朱朱欣喜的声音从房门口飘了进来。

“朱朱！”一点一滴的记忆开始流回混沌的脑子里，昨天她……呃！先是接了未敏的电话、冯振邦……蒋森严……然后……啊！她想起来了，昨儿个她又和蒋森严闹翻了。

记不清楚这是他们夫妻之间第几次大吵了，总之……唉！不提也罢。反正日子就是这样了，既然他们复合不了，还不如早点结束算了，省得大家都难过。

睡了一晚，她也想开了，爱情这种事没有所谓的对与错，谁规定她爱他，他就非得爱她不可，感觉是骗不了人的，他不爱就是不爱，强求亦是无用，慧剑斩情丝、快刀斩乱麻，对两人才是最好的。她心下有了决定。

“学妹，你昨天是怎么了？差点吓死我。”朱朱手里端着热粥走进来。

“我又和蒋森严吵架了。”未央吐吐舌，释怀后便不再记恨了。

“发生什么事了？”朱朱边问、边拉起床边的小桌子，搁上粥，方便未央在床上用餐。

未央打开碗盅，氤氲热气袅袅上升，香味儿霎时溢满房间，却是熬得透烂的猪肉粥。

“好香。”她拿起汤匙轻尝一口，笑道：“真好吃。”

“你喜欢就好。”朱朱笑了笑，拿起另一支汤匙，和她分食一大碗香喷喷的热粥。

“想不到你手艺进步得这么快。”未央咋咋舌，还记得五年前认识朱朱的时候，她大小姐连用电锅煮饭都不会，居然直接将米倒进外锅里，加上水，按下开关，以为这样就是煮饭了，当场报销她一只电锅不打紧，还差点烧了她的厨房，想不到才时隔五年，她这碗粥倒有大师级水准了。

“嘿嘿！”朱朱傻笑地摇摇头，埋头猛吞粥。教她怎么好意思说，这碗粥根本不是她熬的，全是柳晏飞的杰作，那个大男人操锅铲的能力起码高出她一万倍。

未央轻拭嘴角，下定决心道：“朱朱，我暂时搬来你家住一段时间好不好？”

“咦？你要离家出走啊？”

“我打算和蒋森严离婚，办妥手续前，先分居也好。”凭良心说，未央认为蒋森严对她，和她的娘家付出的金钱已经够多了。毕竟在这个日渐凉薄的社会里，肯娶个女人，兼养对方一家子的男人，差不多都绝种了。蒋森严在这一点上，无疑是个好人。

而他们无法和平相处，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是个性差大多吧！冷漠的男人，配上一个固执又心软的女人，摩擦原就少不了，再加上他们两人都不擅于沟通，又太强，离婚只怕是避免不了了。

既然分手是注定的，未央不想再占蒋森严太多便宜，自己的家自己养，她如果再贪心地刮蒋森严一大笔钱，就未免太缺德了。

“为什么？”朱朱大吃一惊。她一直认为未央和蒋森严之间进展神速的，全公司的人都看到了，冷得像块冰，没半点人味的总经理只有在面对他的小助理时，那张严峻如石雕的酷脸才会显现出些许喜怒哀乐，他只爱跟她说话，只找她拌嘴，三餐不正常，老爱喝黑咖啡提神的工作狂，只吃她送进来的便当……

蒋森严的冷漠、拒人于千里之外，全在她身上破了例，这不就代表，在他心中，她是特殊、与众不同的，他打心底对她另眼相待。既是如此，他们又怎会搞到要离婚的地步？

“说来话长。”未央长叹口气，将昨日的事悉数告诉了朱朱。“刚开始，我的确恨死蒋森严了，但仔细一想，他并没有错，冯振邦偷窃不成，又开枪打左辅，其实……”

“既然你都明白，那又有什么好吵的。”朱朱忍不住义愤填膺地截口道。

“你这人就是太好心了，未敏随便跟你哭两句，你就受不了了，居然去趟那种浑水，这不是自找麻烦吗？”

“我也知道未敏不对，但她毕竟是我妹妹，丈夫被姊夫捉住了，她不找我，又能找谁？更何况找人营救丈夫本是人之常情，我有什么立场责怪她？”未央神色更加黯然了。

“但冯振邦是罪有应得啊！你想救人也得看对象嘛，更何况是为了那种社会败类损失掉自己的终生幸福，不值得的。”朱朱颇为懊恼。

“我想和蒋森严离婚并不全然是为了冯振邦。”未央诚恳地拉起好友的手。“朱朱，你明白吗？我并不想要一个没有尊严、有名无实的婚姻。我和蒋森严结婚五年了，相处的日子屈指可数，比较起来我更像是他养的情妇，

这一点早就让我无法忍受，而最近一个月，我们在一起的时间是增加了，但结果呢？我们有半个月的时间都在吵架，蒋森严和我的个性、人生观差太多，我们根本没有办法和平相处。”

“怎么会这样？”朱朱低声叫道。“在公司里，我看你们相处的很好啊！”

“上司和下属、丈夫与妻子，这中间的关系是不一样的。”未央无奈苦笑。她何尝不希望有一个美满的婚姻、幸福的家庭，可惜事与愿违，也只能徒叹奈何了。

“你不要考虑一下吗？婚姻不是儿戏，何况你们都结婚五年了。”

“就因为不是儿戏，我才想要结束。”未央迷朦的目光飘向远方，蒋森严冷峻的脸庞在脑海里浮现，说不喜欢他是骗人的，但就因为喜欢，在明知两人不和时，她毅然决然选择离去，不愿这一点点小小爱苗叫日后更大的风暴吹拂殆尽，以便使这段美好的回忆可以永久长存。

相爱容易相处难。蒋森严也许是个好上司、好朋友，但他不是她的好丈夫、好室友。

这样说可能自私了点，可是他们无法相处得好却已是不争的事实。

“既然如此，我……唉！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反正你想住就住下吧。”朱朱好生为难。她对未央和蒋森严会走到这种结局，总抱着无解的愧疚，要不是她……总之，她觉得自己得为这件事负些责任就对了。

当初是她鼓励未央改妆进“雷霆”的，柳晏飞会当上特别助理也是她居中牵的线，很多事情她瞒着未央，加上柳晏飞的蓄意搅局，蒋氏夫妻若离异，可能她和柳晏飞就是最大的罪魁祸首。

“谢谢你，朱朱。”未央欣喜地握住她的手，多亏了这个好朋友，不然她一定撑不下去。

“你好好休息，我先出去了。”朱朱端起已空的餐碗，步出卧室。有些事情她得与柳晏飞说清楚，不管他要的是什么，利用她也罢，心怀不轨都无所谓，但伤害未央，她再也无法坐视不理了。

“柳晏飞！”朱朱在厨房找到了他，随即将他拖进她的房内，锁上房门，神色凝重地说：“我有话跟你说。”

“什么事啊？都快九点了，要上班耶！”柳晏飞脱下围裙，一屁股坐在她的床上。

“我们认识也快十年了，一直以来都是你说什么，我就照做，从没第二句话对不对？”没有人知道，出了名的守财奴朱巧巧，在十八岁那年就交了一个论及婚嫁的男朋友，她很喜欢他，只可惜他始终没说过要娶她。

“对啊！那又如何？”柳晏飞耸耸肩，他对情事从不费心，自然就察觉不出朱朱眼里的伤痛。

“我知道你会留下来，纯粹是因为我认识未央，而未央的丈夫又是蒋森严，你想要那张‘四神兽’的秘图，不得已才要求我帮助的。”

“朱朱，你今天是怎么了？我真正的身分，我来的目的，你不是早就清楚了？干么现在又来说这些？”

“我当然明白，你是顶顶有名的‘绅士怪盗’嘛！但就因为你是‘绅士怪盗’，我相信你的偷术高明，只要帮你混进‘雷霆保全公司’你一定有办法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把画偷走，不会伤害到任何无辜的人，所以我才帮助你的，但我想不到，你居然这么卑鄙，泄漏蒋森严的行踪，害他被狙击；怕画被送走了，你无从下手，竟引诱冯振邦赌博，待他倾家荡产后，又

教唆他去偷画，以延长你偷画的时间，害得未央和蒋森严……”她越说越愤慨，满满的悲恸与愧疚刺激得两行清泪如断线的珍珠般扑簌簌地滑下粉颊。

“喂喂喂！”一看她哭了，柳晏飞急得双手直摇。“你别冤枉我啊！我承认我是想偷画，也泄漏了蒋森严的行踪，可我也绊住了‘血手集团’的头号杀手，不然你以为蒋森严真那么厉害，摆脱得了世界第一杀手组织的狙击？”

“可他确实受伤了啊！”

“我也只是想要他受点伤，别妨碍我偷画，但我从没想过要他的命，更别提害他们夫妻翻脸了。”

“你不想害他们离婚又去设计冯振邦，你以为我会相信你的话？”她哭得粉颊通红，哀伤溢于言表。

“要怎么跟你说呢？冯振邦的事根本与我无关。”他着慌地安慰她，小妮子向来是疯疯癫癫、乐观爽朗的，她这一哭，可把他哭得手足无措了。

“柳晏飞，你还想骗我？这里除了你最希望画作留在公司的时间延长外，还有谁会这么做？”

“这……我怎么知道嘛，你问我，我问谁啊？”

“你……”朱朱为他的敢做不敢当气炸心肺。“原来如此！是我太笨，我不该相信你的，你根本是个懦夫。”

“喂！你说得太过分了吧？”

“对不起，未央决定留下来和我一起住，所以希望你别再来了。”她撇过头去不再看他，受骗的感觉比切肤更痛。

“朱朱，你……”不知道为什么，她突然说出要与他撇清关系的话，竟令他感到心痛莫名。

“再见，不送了。”在朱朱心里虽然喜欢柳晏飞，但和未央比起来，十年来聚少离多的情人，终究比不上手足情深的好姊妹。

“朱朱——”他还想说些什么来挽回她的信任，就这样莫名其妙的分开，他不甘心，也舍不得啊！”

“拜拜！”她挥挥手，迳自走出卧室，不再看他一眼。

“还没有消息吗？”蒋森严焦急地在别墅里团团转。未央不见了，他可爱的小妻子，带着满脸的清泪，只留下一句“我恨你”，就这样凭空消失了。

他找了她一晚，没有消息就是没有消息，未央，她到底跑到哪儿去了？明知道不该胡思乱想，但他就是制止不住脑子里浮现出她因为他而遇害的影像。

她知道她现在的处境有多危险吗？不知道有多少人正躲在暗处觊觎着“四神兽”秘图，她已经不幸被卷进去了，要是有个万一……

老天！他不敢想。未央，他的妻，他还没告诉她，他喜欢她呢！上帝保佑她千万别出事才好。

“对不起！”左辅惭愧地低下头，他已经派出“青龙”所属去找了，可是储未央依然行踪渺然，他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再去找，没找到人就别回来了。”蒋森严心中像有十把火在烧，又急又怒，这群没用的家伙，平常个个都是威风凛凛的，一遇到紧急状况，怎全变成酒囊饭袋了？

“是。”左辅没敢多说一句废话，脚跟儿一转，又忙着去找人了。

右弼随后走进屋内，对着蒋森严躬身道：“少爷，冯振邦已经保出来了，您要不要见他？”

“不要。”蒋森严火大地咆哮道。“我见他干什么？我要见的是未央。”天知道，他担心死了。

“那我们买下来的‘冯氏’产业呢？要将它交回冯振邦手里吗？”

“那个小瘪三扛得起吗？”蒋森严轻蔑地撇撇嘴，都是冯振邦害得他和未央吵架的，真是个混帐王八蛋。“不了，冯家的产业就交由‘雷霆’接手吧！至于未央的妹妹……等找到她，再让她自己决定想怎么做，不过冯家的债务，倒是得优先解决。”

“是，我立刻去办。”右弼拱手领命，才转身，正想去执行任务，蒋森严突然喊住他。

“等一下，右弼。”蒋森严吟哦片刻，郑重地自怀中取出一面刻着青龙飞腾的黄金令牌交给他。“不管付出什么代价，给我尽快找到未央。”直到她失踪，他才猛然惊觉，他是如此地需要她，那抹灵动的身影早已融入他的生命、骨血中，他不能没有她。

右弼接过令牌后，呆楞了半晌，想不到蒋森严会为了储未央不惜祭出“青龙令”，这是把命交托的标志啊——代表着他爱她胜过生命。

天哪！右弼不由得眼眶发酸，外表冷漠如冰的男人，却在心底潜藏了比火山岩浆更浓烈的热情。

叩叩叩！熟悉的钉锤声再次于空间中响起，伴随着一声长叹，未央认命将地上已修无可修的板凳扔进垃圾筒里。

唉！全是她的错，明知一身神力，配上家传的好功夫，破坏性已经够强了，她最近还心不在焉，随便一举手一投足，碗碎、盘裂、桌倾、椅倒，只不过在朱朱家借住了五天，一间可爱的透天厝就给她搞得比被龙卷风刮过还惨。

可怜朱朱这些家具都是从垃圾场捡回来废物利用的，守财奴还说过，这些家具要伴她过一生，想不到……

想来，她真是无颜见好友，白吃、白喝、白住，没付半毛钱还不打紧，三不五时还给她捅点篓子，惭愧，未央实在是惭愧。

但这也不能全怪她啊！蒋森严最少得负一半责任，她好歹给他做了近一个月的工，没有功劳，也有苦劳，还以为辞职后，最少有个万把块可以拿，谁知她一通电话打过去，他老兄二话不说，劈头就是一顿好骂，还威胁她若再不出现，要给她好看。

真是神经，她要想见他，就不会躲起来了，离家出走就是暂时不想看见他嘛！还叫她自投罗网？他头脑有问题啊。

没办法喽！她只好继续白吃下去，先赖朱朱一阵子再说。板凳丢了，她改拖过一张小茶几，它的脚折了，断成三截，还不算太严重，黏一黏，加几根钉子，应该修得好。

她站起来，准备进屋拿强力胶黏桌脚，一阵晕眩感猛地袭来，她眼眶一黑，脚步踉跄了几下，蓦地往后倒了下去。

“未央——”中午回家休息的朱朱，才踏进家门，就被她吓个半死，一箭步冲过去，幸好及时扶住了她颓然往后倒的身子，否则这一摔下去，满地都是铁钉、破家具，不死也会去掉半条命的。

呼！未央长喘口气，摇摇昏眩的脑袋，一下子又没事了。她最近老是这样，原以为是前阵子工作太忙，身体虚弱的关系，但在朱朱家好吃好睡了五天，流失的体力也该补充回来了，怎么还常常头晕、恶心、想吐，似乎有

点不大对劲。

“叫你看医生你不要，看吧！要不是我手脚够快，这下子铁摔成小白痴。”朱朱没好气地骂完她，又伸手招呼站在门口的大男孩。“进来啊！学弟。”

未央抬头望去，一个年轻的大男孩正冲着她笑。“你好。”她站稳身子，微笑地和他打招呼。

“陈逸达，我以前在中药店打工认识的朋友， he 现在是 K 大三年级学生，算起来是我们的学弟，我叫你看医生你不要，刚刚在路上遇到他，正好请他回来帮你把把脉，人都带回来了，你总不能再拒绝吧。”

“把脉？我……可是我又没事。”未央为难地摇着手，不会吧？中医出诊到家里来了。她觉得自己还好嘛！头晕又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病，最怕是好好地被诊出大病来，以她现在的状况……噢！她不想拖累任何人啊。

“少废话啦！”朱朱才由不得她拒绝，强拉过她的手交给陈逸达。“学弟，你帮她看看。”

陈逸达两指搭在未央腕脉上，闭目沉思半晌，换过一只手，又诊了一会儿。

“学姊没病啊！她只是怀孕了，不过她身体不大好，得好好调养才行，不然以后生孩子会很辛苦。”

未央早在听到“怀孕”二字时就已经吓呆了，怀孕？她？这肚子里已经有了蒋森严的孩子，哦！MYGOD，这种事情怎么可能会发生？她不是吃了事后避孕药了吗？居然还会怀孕，那是哪门子的烂妇产科、烂医生、烂避孕药，避到怀孕……天啊，完蛋了！这下子真是完蛋大吉了。

她颠颠倒倒地走回屋里，满脸苍白，一片迷惘。不！这太可怕了，她不相信……她没有怀孕，没有……

“学弟，她怀孕多久了？”朱朱焦急着拉着陈逸达的领子问道。

“两……快两个月吧？”可怜的大男孩被这两个神经质的女人吓傻了，怎么会有人听到怀孕，像看见天崩下来，那样惊骇。

“惨了！”朱朱哀嚎一声，再顾不得陈逸达，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屋里。“未央，你千万别做傻事啊。”

冲了一个冷水澡，她再走出来，清明的神智已流回大脑里，看见朱朱走上楼，她忙不迭地跑过去抓住她。

“你给我买的什么避孕药？我吃了这么久，居然还会怀孕。”

“那个……”朱朱低下头，没敢看她怒火冲天的利眸。“我没有去买避孕药，给你的其实是……综合维他命。”

“维他命！”未央简直快疯了。“你为什么要骗我？”

“那时候……我以为你是喜欢蒋森严的，所以……有了孩子，你们在一起的机率会比较大嘛！我也是想帮你们有情人终成眷属啊。”

“我是喜欢他，可是……”未央无助地坐倒在地。“他不喜欢有什么办法呢？”把两个无法相爱的人绑在一起是没有幸福的。”更惨的是，她现在又怀孕了，哇！

人算不如天算，这下子真是没救了。

第九章

一早，朱朱再也忍不住了，埋头闯进蒋森严的办公室，也不管里面正风云密布，冷面总经理、白警官，加上一个不时上门拜访的王子殿下，三大巨头，各怀鬼胎，斗得不可开交。她一箭步冲过去，旁若无人地扯住蒋森严的领带。

“你给我老实说，你到底喜不喜欢未央？”

“未央？你知道她在哪里？”蒋森严冷峻的脸孔一变，焦急溢满瞳眸。

“你先回答我的问题。”朱朱怒道，这混帐家伙，可把未央给害惨了，今天要不亲口听他说出真心意，她绝不饶他。

“你……”蒋森严抿紧薄唇，一把怒火在心头熊熊燃起，正想好好教训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女人一顿，倏然察觉周遭投射过来四道饶富兴味的眼光，两只烦人的苍蝇还没走。

他虎目一瞪，横扫室内。“左辅、右弼，送客。”他的家务事容得下无关紧要的外人看热闹？别作梦了。

“总经理……”白警官还想说些什么。

蒋森严脚跟儿一转，干脆抓着朱朱进内室去了。就当一屋子外人是透明玻璃做的，他没看见。

倨傲的态度当场惹毛了两位大人物的贴身部属，头儿不生气，下面的人可火大了，几十支点燃的火箭齐齐射向蒋森严背后。

只可惜当事者就是这么狂，笑骂由人，他只管做自己高兴的事情，大大方方地当着众人面甩上内室的门，任外头风飘雨摇，他兀自在里面逍遥自在。

“说吧！你想要多少钱？”门一关上，蒋森严转身面对朱朱，那张没有表情的脸和冷到冰点的说话语调，让人不由怀疑，这个冷漠的男人，与方才外头那位险些被怒火焚身的总经理，真是同一个人？

朱朱横瞪他一眼，这家伙翻脸比翻书还快。

“我要钱干么？我是问你到底喜不喜欢未央？”

“这是我们夫妻的事，你有什么资格过问？”

“凭我是未央的好朋友、好姊妹，在她最伤心难过的时候，是我安慰她、照顾她，而你这个混帐丈夫……哼！”朱朱轻蔑地从鼻孔中喷出两道琉璃味儿十足的火气，对蒋森严之不满已濒临极点。

“也就是说未央离家出走后，一直跟你在一起？”蒋森严一下子就捉住她话里的重点。

“不知道。”她回吼一句，不由怀疑起未央的眼光，这种冰块也似的霸道男人她也喜欢，真没水准。

“她在哪里？”蒋森严咬牙切齿，他得握紧拳头，才能忍住痛揍这个不知死活的笨女人一顿的冲动。她到底明不明白，未央现在情况危险啊！

“我说了——不——知——道！”无视于他快要杀人的目光，朱朱怎么也不肯出卖朋友。

“你……”他一箭步冲到她面前，扬在半空中的拳头抖如秋风中的落叶。

“怎么？你想打我不成？”她卯起来也是啥儿都不管的冲动个性，小脸高高仰起。

“打啊，有本事你就打，我怕你不成？”

“你……”他气得脸色发黑，一双鹰眸如火如荼地飘射出阵阵火山熔岩。
“我再问一次，未央在哪里？”

“我不……”她话说到一半，突然闭了嘴，惊讶地望进他眼里赤裸裸惊惧交加、担忧受怕的激情，这家伙真的是打心底在关怀未央啊！

以蒋森严冷漠的个性来看，除非是他非常在乎的人，否则他才不管别人生死呢！而这样的男人却为了未央，慌张失措，他的感情表达的再明显不过了。

朱朱迟钝地发现，想要蒋森严口吐爱语，那根本是不可能的事，他不会，也不好意思做这种事，但他用行动表示了，关心她、担忧她……一切都只在沉默中付出，就是不说出口，难怪未央不明白了，真是的，这两个人也都是大傻瓜。

“未央怀孕了。”朱朱促狭地丢下一颗炸弹。

果然如愿看到蒋森严一张青黑的脸孔瞬间转白。

“她……未央……药……”想不到堂堂“雷霆保全公司”的总经理也有被吓得说不出话来的一天。

“我买给未央的不是避孕丸，只是很普通的维他命。”

“那她……”这个消息太可怕了，蒋森严一时还找不着他的舌头。

“怀孕快两个月了。”

“我的……”

“废话，当然是你的孩子，她就在我家，你快去把她接回来吧！”朱朱好心地拍了他的肩膀一下，这个可怜的男人被吓坏了。

“呃！好，我马上去。”他跌跌撞撞地就想跑出去。

多亏朱朱眼明手快即时拉住他的衣袖。

“你知道我家在哪里吗？”

“啊！对了，你家在哪里？”

“就在你的别墅隔壁，那栋刷着橘色油漆，外表看起来很奇怪的透天厝就是我家了。”

蒋森严楞了下，他知道那栋房子，想不到未央就近在咫尺，而他却快把台湾给翻过来地找她。然而更令他惊讶的是，怎么会有人把一栋好好的房子弄成那样子，比鬼屋还恐怖、恶心。

“你那是什么眼神？橘色油漆可是未央帮我刷的耶！”其实朱朱还漏说了一项，那油漆也是她在垃圾堆里捡的，无奈捡不到白色、蓝色……一些比较正常的颜色，只有黑色和橘色，你说，她能有多大的选择？

蒋森严边摇头、边走出去。啧！他老婆的品味不是普通差。

未央摇摇疼痛欲裂的脑袋，迷迷糊糊地坐起身。“你醒啦？”一个苍老的声音在她跟前响起。

她疑惑地抬头，迎向对面沙发上一名耄耋老者，清晨的记忆一点一滴回笼，好像才送完朱朱去上班，她又看到了那只熟悉的手，一个多月前，莫名冒出来用药迷昏她，将她送进蒋森严房里，逼迫他们糊里糊涂地圆了房的下流胚子，今天他……老天！她这才想到自己又中计了，这回她被送到哪儿了呢？

“你是谁？居然敢绑架我，你知不知道绑架是死罪？而且我很穷，你别想勒索到半毛钱。”她先把立场表明清楚了，希望这些贼子能识相，快快放了她。

“哈哈——”老人发出长串的低沉笑声，似乎对她的反应感到很有趣。“你别担心，我的名字叫‘蒋修罗’，你也许没听过，但我是蒋森严的父亲。我不会伤害你的。”

“你？蒋森严的父亲！”她张大嘴巴直盯着老人看，他竟然是她公公！而他却是用这种手段请儿媳妇过门，有没有搞错？姓蒋的一家人脑筋都有问题了。

“你和森严的事我都知道了，你想不想跟我谈谈呢？”他也不拐弯抹角，直接点出了请她来的用意。

未央闷闷地低下头，她对他又不熟悉，何况他是公公，又不是婆婆，同是女人还好讲话，但对着一个陌生男人，一些体己话，叫她如何说得出口。

“森严和我并不亲，所以他可能没跟你提过我的事，不过你们俩之间发生的问题，左辅、右弼都跟我报告过了，我今天找你来是想告诉你一件秘密。”蒋修罗端起桌上的茶杯轻吸一口，含笑的脸庞再无过去魔王般的暴戾神色。

未央疑惑地望着老人，到底是什么秘密，重大到要用绑架的方法请她来。

“蒋氏一门其实都有一个隐藏中的身分，我们是传说中‘黑暗帝国’的守护门将，那是一个统治着光明以外，庞大黑暗产业的神秘组织，它的势力远比现今我们看得到的任何一个国家、财团都要大上几千倍。只可惜在百年前，我们的祖先被一个女人所骗，遗失了帝国门户的钥匙，我们因而被逐出了帝国，除非找回钥匙，否则蒋氏一门被谕令永远不得回国。”

“‘黑暗帝国’？那是不是……”挂上黑暗的名头总令人害怕。

“你别误会，其实我们并不作奸犯科，那只是一个隐藏在表面以下的背后帝国，我们跟大家一样，没有什么不同。”蒋修罗笑了笑。“蒋家的代号是：青龙。不过我们是因为女人才被逐出帝国的，所以祖先传下来一条家训——永远不得相信女人。”

“哪有这种事？”未央越听越觉得诡异，忍不住大声抗议。

“我年轻的时候很守家规，我不曾爱任何女人，但我还是娶了森严的母亲，她是个出身良好的名门闺秀，很爱我、也很贤淑，可惜我那时不明白，结果……”他感伤地低下头，声音不由哽咽。“我的妻子发疯自尽了，她死时还砍了森严一刀，想带着儿子一起解脱。”

“啊！”未央惊叫一声，捂着嘴，水雾瞬间蒙上眼眶。

“森严原本是个很可爱的孩子，又善良、又体贴，可是经此一变后，他就把自己的心紧紧锁住，再也不对人敞开了。我知道他心里的想法，他不想结婚，怕自己的妻子会步上母亲的后尘，不过我还是硬叫他娶了你。在以前，蒋家门从不许平民百姓踏进来的，我们要高贵的血统，但我发觉你很坚强，你和一般养在深闺，柔弱的千金小姐是不一样的，你有想法、有勇气，我希望‘青龙’的传说到我这一辈就结束了，我希望我的儿子获得幸福，所以我叫他娶你，我相信以你独一无二的特质一定可以令森严再启心扉，他会有一个美满的家庭，我想再看到我的儿子笑。”老人低低地说来，声音里是无限的哀恸。

未央不由得伤心落泪，可怜天下父母心，但……“对不起，蒋森严并不爱我，所以……对不起，我们让您失望了。”她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能不停地道歉，心里对老人有着深深的愧疚。

“不！森严其实是很爱你的，只是他表达感情的方法老是拐个弯，所以

你察觉不到罢了。”

“他爱我？这怎么可能？我们结婚五年，相处的日子屈指可数，他根本是不想看到我才对。”

“呵！”老人露出一个别有深意的笑容。“就因为他爱你，才不能去看你。森严不明白，你和我去世的妻子其实是不一样的，他一心一意只想保护你，不必受‘青龙’诅咒的伤害，却忽略了，你坚强的本性却是有本事抵抗‘青龙’威胁的。他不敢去看你，把你远远地放在别墅里，派人保护着，但他却一直没能忘记你，在碰你之前，他过了三十年的禁欲生活，一方面他希望‘青龙’的诅咒在他手上结束掉，他不要有孩子；二方面他深切地体认着，自己是个有妻子的男人，他不能做出对不起你的事，所以他始终守身如玉，直到我看不过去，对他下了春药，设计你们圆房为止。”

老天！她不敢相信，惊讶地张大嘴巴，三十岁的处男，在台湾找条恐龙只怕都比较容易。

“森严就是这样，老喜欢拐个弯表达自己的感情，其实他那一天跟你吵完后，你一走，他紧跟着就保出了冯振邦，并且买下‘冯氏’所有被拍卖的产业，就等着你回去处理。”

“他……”未央红着脸，低垂脑袋没敢看人。真的有这个可能，蒋森严是爱她的？

“你化装跟在森严身边也有一段时间了，对他的个性应该有着基本的认识才对，他是那种冷酷无情的人吗？你不妨再仔细想想。”

“老……您连我化妆的事都知道啊？”未央不好意思地吐吐小舌，这下子真是无颜见江东父老。

她一个淘气的动作，惹得蒋修罗笑开怀。

“不只我知道，森严也发觉了，但他一直没拆穿你，我想他心里也是矛盾的，他舍不得你，又不得不离开你，干脆装声作哑下去了。”

真是如此吗？未央在心里回想着他的一言一行，姑且不论蒋森严对她是否有情，他对待无关的人向来是冷漠得紧，可是他会在她面前生气、抱怨、耍性子……这不就是他给她特别的礼物吗？

拐个弯的表达方式。她忍不住好笑，多贴切的形容词，蒋森严这种个性真是叫人又好气、又好笑，也感到可怜，若不是童年那场意外，他应该会活得更开朗、更快乐才对，这段不为人所了解的岁月真是委屈他了。

未央暗自下定决心，她要敞开他的心扉，让他重新品尝幸福的滋味，她也想看她笑的样子，而最重要的是，不管他多内向，多不擅于诉说真心，她都已经怀了他的孩子，无论如何，她一定要亲耳听他说一句：“我爱你。”

蒋森严急得快发疯了，昨天他得到消息，未央就在朱朱屋里，急忙抽空去找她，谁知道晚了一步，她又失踪了。

是绑架、勒索、威胁还是……明知不该胡思乱想，但他脑海里就是不由自主地不停浮现她遇害的情形，害他着慌的不知如何是好。

本来他还想亲自去找人的，偏偏遇上今天就是“世纪博览会”的开幕日，根本走不开，又分不出人力再去寻她，他实在好担心，逼不得已只好祭出“四神兽”秘图，那些野心分子，有本事就冲着他来吧！他不在乎跟他们硬碰硬，只求未央能平安无事。

第一串鞭炮点然后，轰然乍响中，成群的人潮直涌进世贸大楼里，这场展览的广告基本上算是做得成功了。

才第一天，就吸引无数参观者进场，当然，其间隐藏了多少有心人士就不得而知了。

最起码“绅士怪盗”、“苏格里”王储的人和白警官的部下就到了不少，没有上百，大概也有几十吧。

蒋森严很清楚这些人的来意为何，只是很奇怪，两位老大——王子殿下和白警官怎么都还没出现？难道他们已经发现大厅上的图是贗品，真迹则藏在世贸顶楼的水塔里，他打算放长线钓大鱼，所以老大们都躲起来准备伺机而动？

“少爷。”右弼掩过来朝蒋森严摇了摇头，表示没发现任何可疑分子。

“左辅呢？有没有未央的消息？”蒋森严一双锐利的鹰眼没放过任何一个进出大门的参观者，由于事关未央的安危，他一点也不敢大意。

“少爷。”左辅轻唤一声，引起蒋森严的注意。“我接到消息，大嫂叫老爷子请回老家了。”

“老家伙！”他低呼一声，老家伙怎么也会趟入这趟浑水，这次他又有什么目的？“那未央人呢？还在老家？”果真如此，他可得尽快将她接回来才行。

“不！大嫂已经回来了，可是……”左辅吞吞吐吐的。

“可是什么还不快说。”他又急又怒。

“大嫂不在家里，她又……不见了。”左辅惭愧地低下头，储未央的动作实在太快了，跑来跑去的，搅得人头昏，他委实没辙了。

蒋森严岂止头昏，他的头简直要炸了，怎么会有这种事？怀孕的人还这么不安于室，这不是故意整他吗？

三个人正坐困愁城，烦恼地互相对望着，前方一阵骚动无声无息地被挑起，楼上冒出阵阵呛鼻的浓烟。

蒋森严首先惊觉，骚动的方向不就是他展示秘图贗品的处所？他当机立断急下命令。

“右弼，疏导人群，小心别让无辜民众受伤了。”复转身面对左辅。“你去联络‘青龙’隐士，开始戒备。”

“是。”左辅、右弼同时领命离去。

蒋森严则急跑向出事现场，今天他会不惜一切拿出“四神兽”秘图诱敌，就是打定主意不再轻饶旭敢冒犯“青龙”的人，他要一网打尽所有的敌人。

未央怀孕了，他的妻子有了他的孩子，他已经不再是单独一个人，可以无惧生死，对他的家人，他有责任提供他们富裕无忧的生活，保护他们的生命安全，因此得尽快解决周遭的麻烦与危险。

未央终于又回到这栋别墅了，以前天天住在这里的时候，也不觉得这屋子有什么好，冷冷清清的，无聊透顶。

但阔别一星期再回来，翠绿的草皮、复古的竹篱、饱经折腾摇摇欲坠的门扉、摆满家具而略显杂乱的客厅、漂亮却费事整理的原木地板……一切的一切，竟显得亲切，又叫人怀念。

看来她是爱上这栋屋子，已完全融入这里的生活了。满面春风、嘴角含笑地回想着公公说过的话，蒋森严爱她，那块大木头一直以着他特殊的关怀方式保护她，他真是个笨拙的家伙，但却也拙得可爱。

环视客厅的眼光无意间瞥见茶几上的电话答录机里似有留言，伸手按

下开关仔细听着，蒋森严低沉的声音首先流泄出来。

“储未央，你敢离家出走。”

“未央，你回来了吗？”

“如果你听到我的留言，快点回电给我。”

磁性的语调由严谨到焦急，可见蒋森严真的是很关心她。要回电给他吗？她考虑了一下，还是算了，她决定亲自去找他。

上楼拿了皮包，匆匆就往屋外跑，却叫一通倏然响起的电话绊住了脚步。

会是谁呢？往外迈的脚步一转，回到客厅接起电话。

“喂，我是储未央。”

“姊，我是未敏，谢谢你和姊夫的帮忙，振邦已经回家了。”很难得未敏也有不哭的时候。

“哦！那就好。”未央轻声笑道。也不再教训妹妹，她已拿这对不懂事的小夫妻没辙，男的爱玩，不负责任；女的又太懦弱站不起来，朱朱说得对，她能扛着他们多久呢！

只有等时间和社会淬炼他们成钢了。

“姊，振邦说，他想回原‘冯氏’工作，这次他一定会努力奋斗，不会让大家失望，我知道上次‘冯氏’财务危机，全靠姊夫帮忙，才撑了过来，我也不想要回公司了，但可不可以请姊夫让振邦回去工作？”

要回公司？未央不由好笑，妹妹实在大天真了，她以为经过拍卖的东西还能要得回去吗？而振邦说要努力奋斗，想回公司工作，鬼才相信他的话。

“那振邦想干什么职位？”她故意试探道。

“可以的话，他想坐他原来的位子，毕竟做习惯了，适应起来也比较快。”

冯振邦以前是老板，挂总经理，现在还想干总经理，未央无奈地直摇头，好吃懒做、爱玩放荡，加上目中无人、摆酷耍威风，那人真是没药救了。

“未敏，我跟蒋森严商量过后再告诉你，好不好？”她可不想白养一个无用之人，她记起朱朱的话，帮人也得看对象，不是每个人都值得帮的。但冯振邦是未敏的丈夫，所以她无法放下他不管，不过可以请蒋森严想个办法，好好磨一磨冯振邦，或许能有好结果也说不定。

“谢谢大姊，再见。”

“再见。”

挂断电话后，未央迫不及待冲出家门，她好想见蒋森严，有好多事、好多话想跟他讲。

猜测今天是“世纪博览会”的开幕日，蒋森严应该不在“雷霆保全公司”，他大概会在世贸大楼主持开幕仪式，她没有多想，伸手招了辆计程车直奔展览会场。

车子才来到对街路口，就看到大批大批的人潮急往外跑，穿着华丽的绅士淑女们，个个脸色大变，活像见了鬼似的，她隐约有不祥的预感。

因为人群拥挤造成交通混乱，车子根本开不到世贸大楼门口，未央索性在对街下车，小跑步进入会场。

一进去就闻到呛鼻的烟味，像是燃烧电缆的味道，这种戴欧辛可不好闻，未央皱着眉走楼梯直上顶楼。

记得在这里布置了一处超级精品区，只有受邀贵宾才有资格登楼一窥究竟，里面放的全是价值连城的稀世珍宝，平常人想欣赏，还看不得呢！

她有预感麻烦一定出在这处超级精品区，而且事情八成与公公告诉她，“黑暗帝国”、“四神兽”的秘密有关。

跑得气喘如牛，汗如雨下，好不容易，终于爬到顶楼，事情果然不出她所料，一大群人全困在顶楼，蒋森严、王子殿下下的辅佐官们和十来名便衣刑警，形成三国鼎立的局势，一幅画掉在中间，十几只眼睛虎视眈眈地瞪着它，却没人敢越雷池一步，唯恐一失足成千古恨，先机一失就再也得不到宝贝了。

而窜起火苗的一隅，火势已被控制住，不是什么大灾难，看情形似是有心人烧报纸故意制造动乱好浑水摸鱼，至于呛鼻的烟味则是来自于地上几颗催泪瓦斯弹，现在烟没了，火也灭了、但情况并没有因此改善。

未央心里暗自叫糟，态势危急，蒋森严不一定讨得了好，万一其他两派合作起来欺他一个？不行！这画可是蒋森严花了无数心血才找到的、怎么可以让其他第三者渔翁得利。

心下有了计较，她要帮助蒋森严，这“青龙之钥”也是助他重启心扉的重要道具之一，无论如何不能让其他人抢去。

可是该怎么办呢？最糟糕的是两位老大——王子殿下和白警官都没到，任凭手下在那儿闹翻天。所请“阎王好见，小鬼难缠”的道理，未央自是明白，那王子殿下下的辅佐官从第一次见到蒋森严就看他很不顺眼，直到此刻，他依然恶狠狠地瞪着蒋森严，好像随时要将他剥皮生吞了似的。

那批便衣也是一样，大家似乎都对蒋森严的印象不大好。但未央还是决定，先从警员们下手，毕竟“人不亲、土亲”。国内的警察大哥总比外来的护卫好对付一些。

她不再隐藏身分，大大方方地走出来。

蒋森严首先发现她，脸色大变地惊喊：“未央。”那双冷漠的眼，霎时充满浓烈的关怀之情，比火热、比蜜甜。

“森严。”这是她第一次单唤他的名，亲昵的语调叫蒋森严心神一怔，居然有些欢喜她的接近。

“画怎么丢在地上？”未央故作不知地走向蒋森严，经过“四神兽”秘图时，腰杆儿一弯，就想捡起画作。

“不可以捡——”蒋森严惊喊一声，脸色瞬间转白，此刻不晓得有多少把枪正瞄准着这幅画呢！她要轻轻碰一碰……老天！他不敢想像，她铁会被打成马蜂窝。

“怎么了？”她娇憨地嘟起嘴，目标转向场中众警员“这画有问题吗？所以你报警处理，这么多警察……咦？他们是不是来帮你保护画的？既然有这些人民保母在，森严，你就不用太紧张了嘛！警察先生一定会保护我们的，是不是？”巧颜倩兮的粉脸面对警员们，大帽子一顶一顶地往下扣，转眼只说得众警察面面相觑，这点头也不对、摇头更错，情况顿时陷入僵局。

蒋森严在心里暗自为他聪明机智的小妻子喝采，好一番舌粲莲花，转眼为他消弭了一大敌手，向来平波不扬的冰心，又更为她悸动了。

“对了，警察大哥，怎么今天没看到白警官？”未央害怕只几句话震不住这里许多的警员，心想，若能找到白警官，说动老大，由他下命令，效果应该会更好。

“昨天的警匪枪战，队长挂了点彩，现正在医院休养。”一个警察回答她。

“唉呀，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她表面大受惊骇，内心却直叫糟糕，失了

人和，只有靠天时、地利来弥补了。“人民保母实在是大伟大了，为了保护广大市民，奋不顾身地与匪搏斗，节操可风，大家都应该对刑警们致上最高敬意才对，各位大哥，你们好了不起。”

“哪里。”警员们个个面露喜色，赞美话谁不爱听呢？

“不，我是真心崇拜各位大哥。”她深深献上一鞠躬。“今天还要麻烦大哥们保护，实在是太谢谢你们了。”

“保护市民生命财产安全本来就是警察的职责，我们……”话说到一半的副队长忽地楞住了，他居然承诺要保护他们，完了，被设计了。

“谢谢各位大哥。”不给副队长反悔的机会，未央忙握住他的手，猛摇两下，露出一脸甜甜的笑容。“实在是太感激大家了。”话音一落，她脚跟儿一转，回到蒋森严身边时，不忘顺手捡起“四神兽”秘图，交到老公手上。“森严，你可以放心了，警察大哥们说要保护我们呢。”她偎进他怀里憨笑着撒娇，神情是一派的天真。

一旁的左辅、右弼早忍俊不住闷笑出声了，就连从来不知“笑”为何物的蒋森严，冷漠的眼里也情不自禁放射出赞赏的光芒。

场中众警们尽皆懊恼地低下头，上头交代的命令，要他们将那帐画当做是赃物带回去，结果他们却被几句好话诱得入了彀还不自知，竟莫名其妙答应做人家的保镖，蠢啊！

回局里写悔过书吧，不然还能怎么办？继续留下来丢人现眼吗？

警察们走后，“苏格里”的辅佐官立刻有了反应。

“把画交出来。”年轻的将军阴狠地瞪住蒋森严和未央。

蒋森严不理他，只当是一只疯狗在乱叫。他本来就不喜欢理人，尤其是对他不礼貌的人，还没开口轰人已经很给“苏格里王国”面子了，这年轻的将军再不识相，小心他要命令“青龙”隐士们动手了。

蒋森严忍得了，未央可受不住，她忍不住尺唇相稽。“凭什么要给你？这画刻了你的名字吗？”

“那是‘玄武’的东西。”

场中所有知道“黑暗帝国”秘密的人同时倒吸一口冷气，想不到这将军会是四大门将之后。

然而未央却觉得不大对劲，一方面这将军的暴戾态度叫她讨厌，二方面她一直在猜，就算是“玄武”的主事者也该是那名王子才对，而眼前这家伙……她怎么看也不像名门之后，天生的气质差太多。

“少来了，即便是‘玄武’之后，有资格来要东西的也该是你们王子，你……算了吧。”

蒋森严一听她的话，就知道要糟，忙不迭将她搂紧怀里，小心护卫着。在察言观色方面，未央的经验毕竟还嫩，她看不出有些人是挑衅不得的，比如这位将军，他气量狭小、暴戾残酷，这种人只能手底下见真章，跟他耍嘴皮子，无疑是找死。

果然，年轻的将军脸色一阵乍青乍白，二话不说就从怀里掏出枪，朝未央方向开了一枪。

砰然大响中，一场夺画枪战于焉展开。

第十章

幸好有蒋森严保护着，未央没受到伤害，及时躲过了致命的一枪。

主子遭袭，左捕、右弼哪还会闲着，呼旋儿长啸轻喙出口，藏在暗处的“青龙”隐士纷纷现身保护蒋森严和未央。

年轻的将军也不甘示弱、高打起手势，化妆成参观民众的“苏格里”士兵，立刻加入争斗。

霎时枪声大作，蒋森严搂着未央，在众青龙的掩护下，遁身到廊柱后，将她藏在大理石屏风旁。

“你在这里躲着，不要出来，知道吗？”

“那你呢？”她急忙拉住他的衣袖，担心地问道。

“我去帮左辅、右弼。”蒋森严本欲甩手，加入战局，却在接触到她忧心忡忡的关怀眼眸后，心神一震。

唉！他啧啧长叹。情不自禁捧起她俏美的小脸蛋，温柔地抚触这份粉嫩。他不会甜言蜜语，但满腔的真情已尽数写在那双原本锐利如鹰，却为了她而柔软的眼睛里了。

怜惜地亲啄着她光滑的额头，他用力的抱紧她娇小的身躯，在体温交融中，这一次他义无反顾的埋首冲进战场，担心一回首，又要沉溺在她无边的柔情中了！

未央按着他亲过的额头发呆，老天！它像被烙铁烙了印似的，烫得吓人，可是……呵呵呵！这是他第一次主动这么亲密的吻她耶，虽然他还是不够温柔，连句安慰的话都不会说，但她已经满足了。

公公说得没错，蒋森严其实是在乎她的，刚才她一进来，就看到他眼里赤裸裸的激情；后来她说错话，他一下子把她搂进怀里保护她；现在又将她好生藏在这里，担心她受到流弹波及。他一直用着他的方法在爱她，只可惜不够直接，拐了太多弯，她不明白罢了。

唉！他拙，她也蠢，两个人都是“爱情瞎子”。

偷偷把头探了出去，忧虑的视线搜寻着他的身影，就怕他受伤。目光不经意落在两人方才站立的地方，一团纸醒目地落在明亮的地板上，那不是……

天啊！蒋森严的宝贝——“四神兽”秘图居然掉在那里，该死，怎么这般不小心！

不行，她得将它捡回来。

小心翼翼地溜到丢画处，匆忙捡起画，正想再摸回廊往后躲着，一张大脸突兀地挡在她面前。

“把画给我。”

未央吓了一跳，急往后退，糟糕了，大家都忙着对付敌人，谁也没注意到她，而这人很明显又不是“青龙”所属，自己人不会拿枪对着她，他肯定是那将军的手下，这可怎么办才好？

“把画给我。”他又重复了一退，拉开手枪的保险门。

未央心里直叫救命，拼命地往后退，子弹可没长眼睛，尤其是如此近的距离，这一枪挨下来，还有命在吗？

砰！那人终于开枪了，却没打死未央，子弹擦过她拿画的手臂，似乎只想给她一个警告。

“唔！”未央痛呼一声，换了一只手，反而把画抱得更紧。这幅画死也不能交给他，“四神兽”秘图是蒋森严的宝贝，重逾生命的东西，她岂能轻易放弃。

她的痛呼声总算引起蒋森严的注意，回头一瞥，看见她所处的位置，吓得他险些魂飞魄散。

“未央，别再退了，你后面是……”他还没说完。

她已退到窗户旁，被那人一逼，脚步几个踉跄，猛地跌下了高楼。

“未央——”蒋森严嘶声厉吼，毫不留情一枪解决掉胆敢伤害未央的人。冲到窗边一看，她正一手抱着画，用那只受伤的手臂攀住窗沿，鲜血流了她满面。

他倾身想要捉住她，将她拉上来，但她一只手抱着画，另一只手又受了伤，他一时很难使上力，遂当机立断大吼。“把画丢了，手伸上来给我。”

“不行。”她咬紧牙关硬撑着。“四神兽”秘图、“青龙”百年的诅咒、蒋氏一门的安危……不！这幅画对他而言太重要了，她死也不放。

“白痴，画重要？还是生命重要？快点丢了它。”顽固的小女人，他又气又急，心如刀割。

“不，‘四神兽’秘图，它不是普通东西啊！你们辛辛苦苦找了它一百年，蒋家的一切就全靠它了，不放，不放，我死也不放……”她受伤的手好痛，但若丢了画，等于毁了蒋森严的未来，宁可让手断了，也不放开它。

“你……”他觉得眼眶发热、鼻头发酸。那颗早经冷冻、坚如铁石的冰心，瞬间好像被凿开了一个洞，温暖的水汨汨涌出，好久没有了，这种生命的感觉，像是重新活过来一样，而改变的泉源在于他坚强的小妻子，她的深情、她的挚爱……她的一切一切，令他再次品尝了幸福的滋味。

“傻瓜……”他的声音阉忍不住地哽咽。“快丢了它，那幅画是假的，真的我藏起来。”

“真的？”她小声地问道，失血过多使她有些疲乏了。

“真的。”他猛点头，将手伸向她。“未央，快把手给我……未央——”他明明捉住她的手了，却被那粘腻的鲜血弄得双手一滑，她一下子往下坠了寸许，连带将他的身子也拉出了窗框。

“森严——”她惊叫一声，这样下去，他们两个都会摔下楼的，还不如……

“不准！”他早看穿了她的心思，小傻瓜，想自己牺牲吗？不！好不容易找着了心底的宝贝，她才是他人生中最重要的人，他无论如何也不会轻易放手。

“森严。”她凄楚地唤他，怎么忍心拖着他一起死？

“未央——”他锥心泣吼，察觉她柔软冰冷的小手正在坠落中，再也顾不得要攀住窗框，稳住两人的平衡，双手一起抱向她，壮硕的身体随之跌出窗户。

“啊——”蒋森严和储未央这对饱经艰难，才终于一心同体的夫妻竟同时摔下了高楼。

“喂！别叫了，又还没死。”一个清朗的声音突然在蒋森严和未央耳畔响起。“再叫下去，万一把我的气球叫破了、就真的会摔死喔！”

熟悉的声音，蒋森严和未央不约而同睁开眼睛，她随即张大嘴巴，指着那张认识的脸庞叫道——“柳晏飞！”

“对啦！你别乱动好不好？热气球会翻过去耶！”柳晏飞皱眉瞪了她一眼。

蒋森严抬头看了那颗造型好笑的热气球一眼。方帽配上两撇翘胡子，

他认得这个标志。

“你就是‘绅士怪盗’？”

“正确答案，不过我还有另一个称号：‘朱雀’。”柳晏飞点头承认。

“你也是四大门将之一？”未央垂首暗思，青龙、朱雀、玄武，四大门将已经出现了三个，那么白虎又会是谁？

“你为什么要救我们？”蒋森严比较实事求是、他不以为向来与他为敌的“绅士怪盗”会突然转性了？

“还不是为了她。”柳晏飞语气里是老大的不情愿。“有一个女人威胁我，若她受到了伤害，就要叫我好看。”

“哦？”蒋森严别有深意地望着他，若在以前，他一定不相信，被一个女人威胁，太丢脸了吧！但经过今天，他深刻地发觉，以后只要是未央的要求，恐怕他也会无条件答应。

“不过画我还是要拿走就对了。”柳晏飞扬扬手中的“四神兽”秘图。“我拓印了一份，至于正本……暂时先寄在你这里吧！假设我无论如何都参不透画中含意再来找你借正本，你应该不会独吞吧？”

“你想来看就来看吧！反正你找的是‘朱雀’的钥匙，和我‘青龙’无关。”蒋森严点头答应。“不过你确定你拿的是正本？”

“我又不是房里那些笨蛋，这图我在水塔里拿的。”

蒋森严不由暗暗佩服他，“绅士怪盗”的确有一套，连他把图藏在水塔里都找得到。

“柳晏飞，你说有一个女人要求你救我，是谁啊？”未央百思不得其解。

柳晏飞哼了两声，实在不太好意思讲，以前他不是这么没用的，也不是很喜欢她，怎么她一哭，他就没辙了，真是窝囊。

“朱巧巧啦！”

“朱朱？你们……”太令人意外了。未央张大嘴巴，连热气球已在世贸顶楼降落了都没发觉。

“对了，我要告诉你们两件事。第一、蒋森严上次被狙击，他的行踪是我泄漏的，但我没想过要他的命，不过是制造一些动乱好浑水摸鱼罢了！而且我还替他挡住了‘血手集团’的头号杀手，至于后来那个集团的覆灭原因，问你老爹去。第二、冯振邦的事跟我完全无关，纯粹是‘苏格里’那位将军大人搞出来的，他们怕赶不及夺画，故意设计那件事延长送画时间。你们都明白了吗？”

“你为什么要告诉我们这些事？”未央备感好奇，而且他知道的也未免太多了吧？

“当然是有目的。”柳晏飞吹胡子瞪眼睛。“你去跟朱巧巧那个笨女人说，不要随便冤枉我，找我麻烦，蠢蛋。”

“原来是朱朱逼你，你才去查这些事的。”未央在心里暗笑，又是一个初识情滋味的笨男人。“那你知道是谁买凶要杀森严吗？”

“未央，这件事问了也是没用的。”蒋森严把她抱出热气球，小妮子的好奇心未免太重了，伤口都还在流血，也不急着去看医生，尽顾着问问题。

蒋森严和未央一离开，柳晏飞热气球一扬，一下子又飞走了。

“喂——等一下！”未央得不到答案好难过的，不由得扯住蒋森严的衣服，嗔道：“干么不让人家问嘛！”

“已经死了的人，问出来后，你能怎么样呢？”他抱着她急步下楼，得

尽快将她送医院才行，她手臂上的伤势不轻啊！

“死了？哪有这种事？”

“委托‘血手集团’杀人，除了需付出倾家荡产的代价外，还必须献上一条生命，所以我说主使者已经死了。”

“怎么可能？如此高的代价，居然还有人愿意买凶杀人？”天啊！值得吗？一命换一命，难道没有别的消除恨意的方法，非得采取这种玉石俱焚的手段，她不懂，“人心”委实太难测了。

老天！他的小妻子好吵。再这样不停地一问一答下去，他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得空送她送医院？

飞扬的剑眉轻轻一挑，匆忙的脚步未停，他低头，旋风也似地攫住她的唇瓣，将火辣辣的热气，传导到她体内每一个细胞。

起初她挣扎着，她还没得到答案呢！但他的强蛮却不容她有些许开口的机会，每回她想再问话，他狡猾的舌尖就乘机溜进她柔软的唇腔内，缠住她的舌瓣，在她的神秘空间里，翻覆起放肆狂野的风暴。

渐渐地，那一箩筐的问题全教他的火热给烧化了。她深陷在他的狂风暴雨中，沉迷在他热情狂野的热吻底下，她的灵魂随着他的激情恣意奔放，而阵阵的浪潮将她淹没在浑然忘情中，她的心、她的魂、她的理智也随着被骇浪所淹没。

他锐利的眼放射出满意的光芒，终于安静了，这古灵精怪的小女人，可折煞他了。

唉！想起往后的每一天，也许他平静的生活再也回不来了，但有她相伴，他发现他一点都不后悔。

昏眩中，未央紧紧攀住他结实可靠的胸膛，她完全虚弱、彻底沉沦在这波涛汹涌不绝的情潮里了，迷朦中，也许是伤势的影响，或者是心灵的放松，她的眼皮越来越重，清明的神思早弃她远去，唯一的感觉只剩下他的体热了。

用尽所剩最后的力量搂紧他，从他胸腔上传来强而有力的心跳充满安全感，抚慰了一颗仓皇的芳心。

一朵甜美的笑花漾上唇角，她满足地更加偎进他怀里，好棒！她的老公，她终于追回这个顽固的男人了……

“四圣兽”秘图事件终于落幕了。因为柳晏飞的关系给了蒋森严一个灵感，他又将秘图拓印了两份，分别交给王子殿下和白警官。

“苏格里”王储的确是“玄武”之后，在蒋森严将秘图副本交给他，并为干掉他辅佐官之事道歉时，竟然得到一个热情如火的大拥抱，嘖，王宫秘辛果然难解。原来“苏格里”王国也不稳定，辅佐官是另一派人马派来暗杀兼陷害王子的人，蒋森严无意中除去辅佐官，救了王子一命，人家当然得好好感激他一番喽！

至于那个有贼不捉，满脑子只想着秘图的白警官，不好意思，他的真实身分是“黑暗帝国”最后一位门将——白虎。所以他急着找画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

蒋森严把副本送到医院给他时，可怜的警官大人正惨遭凌虐……哎！也不是这么说啦！只是正好照顾他的那位小姐，有一点点粗鲁，所以在伺候方面嘛……他大概会痛叫几声，但保证绝对生命无虞。

所以喽！蒋森严把画丢了就走，压根儿没想过要救人。拜托，他自己

的麻烦都够多了，哪管得了别人屋瓦上有多少积霜。

他可爱的小妻子最近不知道怎么回事？居然以勾引他为乐，尤其越接近预产期，她媚惑的手段越大胆，本来只是撒撒娇、对他说几句甜言蜜语，接着进步到搂搂抱抱，现在竟找着空闲时间就压着他亲吻。噢！他好担心下一步，她便要剥光他的衣服了。

他会忍不住的，偏偏她肚子又这么大，叫他连碰都不敢碰她一下，嗯！或许是他太杞人忧天了，但……有什么办法，他就是害怕嘛！他想他大概是得了“准孕夫症侯群”了。

可是这不能怪他太大惊小怪啊！未央怀孕八外月，肚子大的每天只能侧着身睡，一仰躺就有窒息的危险，医生说她有轻微的静脉曲张现象，每天清晨四、五点小腿就开始抽筋，得靠他小心按摩、舒活筋骨大半个时辰，她才有力气站得起来，医生建议她不访从现在开始住院直到生产为止，但她不要，宁可在家里休养，偏偏她又不是乖巧的孕妇，比谁都活泼、有精神，他能不天天生活的胆战心惊吗？

“森严——”爱娇的呼唤声从办公室外远远飘进来。

看吧！不乖的孕妇又来找碴了。他一挥手把办公室里十几个部门主管全部赶出去，急急忙忙地迎了出来。

“未央，我不是叫你待在家里吗？”对着她，那习惯性的冷漠与疏离，总会自然溶解。

“人家想你嘛！”她吐吐舌，巧笑倩分地偎了过来，一碰着他的手臂，感觉他身子一僵，酷脸上隐泛红霞。

早摸清他的底了，这铁铮铮汉子其实是喜欢她撒娇的，在四下无人的时候，他甚至比她热情，不然她脖子上点点红印是哪来的。只是一有外人在场，他又爱摆起面孔，恢复成冷冰冰，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模样，真不晓得他到底想吓谁？

他好面子，她明白，但摆酷到连句爱语都不肯对她说，就实在太过分了。虽然她可以从他的举止，眼神轻易地察觉出他的关怀与眷宠，可是得不到一句诺言总叫她心里难安，所以喽！诱惑他、引他说出那三个字，就成了她当前最重要的任务。

“未央，你……”一看几个路过的员工满含兴味的笑脸，蒋森严更着慌了。“快进来。”他忙不迭将太座请进办公室里，关起门、落上锁，艳艳红潮这才从脖子升上头顶。

未央实在好佩服老公这项非人本领，他到底是怎么办到的？连脸红都能控制到没有外人在的时候才爆发，此仍真神人也！

“森严，早上爸爸请人送了好多补品到家里，我热了一锅汤，又做了几样菜，我们一起吃午餐吧。”

“哦！”蒋森严接过她手里的汤盅和饭盒，老家伙最近怎么回事？好似很关心未央，他不觉有些担心，父亲该不会把主意打到孙子身上，想叫他儿子继承“青龙”之位吧？这一点他无论如何是不会答应的。他要他的儿子快乐、平安、健康地长大，未来儿子想做什么，就由着他做什么，所有他童年失去的幸福，都要在这时弥补到儿子身上。那会是一个快乐的孩子，一定。

“人参鸡汤、炭烤鳗鱼、凉拌鸭掌、三鲜笋丝、青韭夹心。瞧，都是你爱吃的菜。”她殷勤地帮他挟菜添饭，看着他一双锐利的鹰眼渐渐温柔，散发出迷人的光彩。

“未央，谢谢你。”不擅说甜言蜜语，但他确实体会到了妻子的深情，他会更宠她、更疼她，绝不再让她受到一丝一毫的委屈。

唉！真是没情趣的男人。按照电视上演的，这时候他不是应该说句“老婆，你真能干，我爱你。”可是……

算了，对于笨拙的男人，暗喻是行不通的，明示吧！

她一手攀住他的颈项，吐气如兰地在他耳畔吹拂着。

“森严，我好爱你耶！你爱不爱我？”说着，一双柔若无骨的小手更是肆无忌惮穿透他的西装、衬衫，侵袭他如火般结实的胸膛。

“未央！”他浑身轻颤，拿碗的手一抖，要命的反应又在下腹部集中。“别这样，办公室里，会被人笑话的。”

“有什么关系？门锁上了又没其他人。”她的唇覆上他的唇，灵活丁香缠绵地挑逗着那两片造型完美、性感的薄唇，她的热、贴着他的冷，这样的坚硬会吐出她心目中的爱语吗？“说嘛，森严，你爱不爱我？”

“未央……”他低喘一声，放下手中的碗，忽地将她拉进怀里，不管了，先吻再说。

心头的激动狂恋上那抹红艳，大掌似有自觉地主动流在她因怀孕而愈加丰满的蓓蕾上，掌握不住的感觉诱惑着感官的刺激，燃起他细胞里的火，蠢蠢欲动似要窜烧而出。

他在他的怀里娇吟、吁喘，为他的火热而心悸，他的爱比蝶戏花蕊更加轻柔、深情，像蛛丝般，一团团、一缕缕，密缝线地纠结在她身上、心头，前所未有的酥麻和愉悦冲破体肤，不停地放射出炫丽的七彩光华，紧紧圈住他与她，任两具身体交缠成一颗悸动的心，爱欲如火如荼地迸散满屋子的旖旎。

“森严……”她倚在他的肩窝处轻喘，双手抱紧他埋在她胸脯里的脑袋，感觉他的舌轻刷过山峰，调皮的齿总爱那粉红色的花瓣，一阵阵的轻颠自背脊升起，叫她全身如浴火般地发烫、疯狂、理智尽失。

“呼……”他长喘一口气，依然情欲薰然的瞳眸盯住她俏脸上被火灼燃的红樱，它像一注甘蜜，引诱着沙漠中饥渴难奈的旅人食指大动，情不自禁猛然握住她的唇，湿濡、灵活的舌再度侵入与之嬉戏。

缠绵直到两口氧气几乎耗尽，他气喘吁吁地怀抱着她，额头顶着她的额，两眼平视望进一双似水秋瞳里，款款柔情几乎醉了他的心神。

“未央。”轻唤着她的名，双手留恋地抚摸着她嫣红如花的粉颊，这样的柔嫩与温情是他最心爱的。

“我好爱你，森严。”她低声呢喃着，小口小口地啄吻他的双颊。“你爱不爱我？”

“我……”他尴尬地僵直身子，为什么女人都爱听那些没营养，又肉麻兮兮的话，叫他一个大男人如何说得出口？

“都老夫老妻了，还谈那个做什么呢？乖，吃饭了好不好？”

温柔地抱起她，帮她穿好衣服，溜过她胸脯的手指不期然僵直了一下，怀孕期间，为了不增加她的负担，他一直控制着自己的欲望，就算忍不住，顶多也只是爱抚她而已，可是天知道，他想要她，想得心都痛了。

等吧！等到她生产过后，做完月子，他一定要好好地疼爱她，每天都要拥抱着她。

“说嘛，森严，你爱不爱我？”会轻易放弃，她就不叫储未央了。

“乖，把鸡汤喝了，对你和宝宝的身体有帮助的。”他体贴地盛了碗汤，仔细吹凉，慢慢地喂着她喝。

“森严……”剩下的话叫一口汤给冲下肚了。失败！未央手指搅着衣摆，看这情势，今天是诱不出他的爱语了。也罢，反正来日方长，不急于一时，今天就暂且撤兵，好好享受他的温柔吧！“你也喝。”她爱娇地赖着他，你一口、我一口，其乐融融。

至于蒋森严呢！他面泛微笑地喝着美味的鸡汤，心里却正在打颤，好险，总算逃过一劫了，老天保佑。

“森严，醒醒，森严……老公……”凌晨三点，蒋森严睡眼朦胧地被亲亲小老婆吵醒，揉着一双困顿的眼，他下意识爬到她脚边。

“怎么？又抽筋了，今天好像比较早喔！”手指自动抚上她因怀孕而浮肿的双腿，小心按摩着，一颗大脑袋仍不停地上下点动，舍不得离开周公殿。

“不是啦！”她伸手拍拍老公的脑袋，用力摇醒他。“我要生了啦！”

“什么？哦！要生……”他无意识地呢喃着，半晌，突然惊喊。“什么，你要生了？”

“嗯。”她抿着唇颌首，感觉阵痛一波强过一波。

“别怕，别怕！”他拍着胸脯喊着，不知道是在安慰她，还是安慰自己。

“我立刻送你上医院喔！”

他跳下床穿衣服，抖着手，扣子扣了半天也扣不好，不禁跳脚。“什么筋骨眼了，衣服居然给我缩水，改天非拆了那家烂制衣公司不可。”

“森严，衣服没有缩水，你拿的那件是我的。”未央皱着眉提醒他，这可怜的大男人紧张得快发疯了。

“哦……哦！原来如此。”他赶紧换件衣服，仔细穿妥后，方扯出一抹难看的笑容。

“未央，你别紧张哦，我马上去开车。”

他三步并作两步冲出卧房，跑进车库，开出了他的黑色宾士，停在大门口，又进来扶她。“小心点儿，慢慢走。”

未央跟着他定到车旁，蒋森严帮她开了车门。“等一下，包包还没带呢！”

“哦！对，包包。”他又跑进屋里拿包包。三分钟后，提了一个大皮袋丢进车里，砰一声，关上车门。“全都准备好了，未央，我们走吧！”他一脚踩下油门，车子咻地朝医院奔去。

“森严、老公，我还没上车，我……”她站在阴暗的门扉旁瞪着远去的车子发呆，这是那个向来冷静、谨慎的蒋森严吗？天啊！她无奈地摇摇头，只好又走进去拨电话。

“喂！左辅吗？我是大嫂，我要生了，请你即刻开车过来，送我上医院好吗？”

五分钟后，就住在后巷的左辅、右弼立时出现了。

“大嫂，你还好吗？”左辅赶过来扶她坐进车里。

“少爷呢？要不要准备什么东西？”右弼向来比较细心。

“森严带着准备好的东西上医院了。”未央催促他们开车，在路上，她好笑道。

“怎么少爷自己上医院？”左辅手握着方向盘疑问。

“我也很怀疑，他为什么没发觉我还没上车？”她吐吐舌，忍不住笑开

怀，这老公实在是越相处，越好玩。

“啊？”左辅、右弼面面相觑，同时咬着舌，闷笑不已。想像着蒋森严的惊慌失措，哦！那是本世纪最好笑的一件事。

另一边的蒋森严呢？

他一到医院就扯开喉咙大喊。“医生快出来，有人要生了。”直跑进医院，看到穿白衣服的人就往外拉。

不一会儿，一顶担架跟着他奔到车子旁边。“快点，我老婆要生了。”他不停地催着医护人员。

一名护士探头进车里，想扶出孕妇，结果——“没有啊！先生，车子里没人，只有一个大皮袋。”

“什么？不可能的，我明明把她带来了。”他推开护士挤到车门旁。“未央……咦？不在，我老婆呢？未央怎么不见了？”他急得跳脚。

三名医护人员互望一眼，不由怀疑，这位先生是不是挂错科了，他不该来找妇产科的，应该去看楼上的精神科才对。

“老公，我在这里。”随后一步赶到的未央，在右弼的搀扶下，走了过来，总算适时解了蒋森严被当成神经病的危机。

“对，她就是我老婆，她要生了，快点……”蒋森严惊喜交加地冲过去抱起未央，放到担架上，老天！“失而复得”的感觉真好。

担架急急地将未央抬进生产室，在她的要求下，蒋森严被获准进入产房陪产，他苍白着脸，穿上浅绿色的外袍，戴起浅绿色的帽子，手脚发抖地楞站在床边，陪产！上帝啊！好可怕的一件事。

她会做此任性的要求，当然是有原因的，就等那关键时刻，她母凭子贵，今天，非逼出他心中的爱语不可。

时间一分一秒过，一阵痛越来越密集，她皱着眉头，在医生的教导下调整呼吸，汗水淋漓中，伴着一声又一声的哀嚎，深深扯痛了蒋森严的心头。

生孩子原来是这般的辛苦，他无法体验，但光站在她身旁，看着那娇小的身子在痛苦中飘摇，他已经心疼的无以复加，决定了！等她生完，他马上去做结扎手术，怎么舍得她再受一次这样的苦？

一阵巨痛猛地袭来，未央疼得一下子咬破嘴唇，她知道孩子就要出生了，突然，她尖声厉吼。“蒋森严，你究竟爱不爱我？”

“啥？”他脑筋一片空白，什么时候了，她居然……

“你不爱我，我不生了……啊！好痛，痛死我了，我不生了……”孩子离体的巨痛瞬间击中心扉。

“我爱你，我爱你，我爱死你了，未央！”他放开喉咙大吼，那还管得了周围有没有人，好不好意思；这时候，别说要他吐句爱语了，就算叫他跳楼，他也立刻跳了。

“哇，哇——”一阵清亮的婴啼和着他一辈子的真心话像是约好般，同时响起，温情回荡在小小的产房内。

接生的医生和护士们不约而同给了他们最热烈的掌声，并识相地留下一片宁静给这对真心相许的夫妇。

“森严，我也好爱你。”她伸着才被巨痛侵袭过而略显颤抖的小手与他相握。

“未央。”他疼惜地握紧那点柔软，一只手不舍地轻拭她汗湿的额头。“辛苦你了，谢谢。”他满怀爱怜地倾身亲吻她的粉颊，紧紧地拥住她纤弱的身

子，刚才看她痛成那样子，他真的好害怕，害怕会就此失去她。

“森严。”她心满意足地抱住他，枕在他的肩上，知道有他的爱，未来的幸福不远了。

抱着他的手不期然接触到一片火热，她有点担心，他是不是太紧张而生病了。轻轻推开他，伸手探向他的额头，没有啊！温度正常，可是……

“怎么了？”他捉住她的手笑问。

“森严，你是不是不舒服？我怎么觉得你的身体好烫？”她又摸摸他的手，他的脸，奇怪，这会儿又全恢复正常。

“我……”他怔忡片刻，突然伸手摸向背部。“你不说我倒忘了，刚才我一喊‘我爱你’，背部就忽然热起来了。”

“哪有这种事？”她以为他在胡说，好奇的手探向他的背部，还真是触手火热，而且……她揉揉眼，以为自己看错了，怎么？她看到绿色的光从他背上射出。“森严，你把衣服脱了，转过去，让我看看好不好？”

“哦！”他照着做了，当那片坚实的背面对她时，她突然捂着嘴惊叫出声。

“森严，你什么时候在背部刺了一条‘青龙’，还会发光，天哪！”

“青龙？你说发光的青龙？”他反手摸着那片热烫的背，呆愣地看着她，他没有刺青，而“青龙”却莫名其妙地出现在他身上，就在他说了那句话后。

四只交集的眼神蓦地一闪，古老的传说在脑海里浮现，他们不约而同开口念道：“当钥匙出现的时候，‘四神兽’将会复活，荣耀的光芒再次普照大地，和平重临世间。”

浮现在他背上发光的青龙刺青就是“四神兽”的复活吗？那么说来，让蒋家人找了一百年的钥匙不就是……

“一颗爱人的心。”他们恍然大悟地齐喊。

两双交缠的眼紧紧地锁在一起，四只相握的手密密牵住彼此，笑容中，泪光莹莹，是注定的缘，和两人坚强的意志，赢了这一切，也冲破了诅咒。

“我爱你（你）。”同声签下这三生的情分。

远远地，发光的青龙似也投映在天幕上，微笑地为他们重启返国大门。

——全书完——

